

股票代號：3338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刊印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http://mops.tse.com.tw>

本公司網址：www.taisol.com.tw

總公司及工廠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302 號 3 樓

電話：886-2-2656-2658

傳真：886-2-2656-2659

網址：www.taisol.com.tw

公司發言人

姓名：郭尚仁

職稱：業務部副總

電話：886-2-2656-2658 傳真：886-2-2656-2659

e-mail：shawn.kuo@taisol.com.tw

香港子公司

12/F Clover Commercial Bldg. 67

Percival St. Causeway Bay, H.K.

電話：852-2690-5090

傳真：852-2690-5092

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林進祥

職稱：業務部協理

電話：886-2-2656-2658 傳真：886-2-2656-2659

e-mail：jason.lin@taisol.com.tw

日本子公司

Meika Bldg., 6F 1-18-20 Yotsuya

Shinjuku-ka Tokyo 160-0004 Japan

電話：81-3-5367-5369

傳真：81-3-5367-5379

股票過戶機構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104 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電話：886-2-2504-8125

網址：www.tsc.com.tw

大陸東莞孫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大嶺山鎮大嶺村

電話：86-769-8532-1851

傳真：86-769-8532-1852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燕玲、李慈慧會計師

台北市信義路 5 段 7 號 68 樓

電話：886-2-8101-6666 傳真：886-2-8101-6667

網址：www.kpmg.com.tw

大陸蘇州孫公司

江蘇省吳江市黎里工業區

電話：86-512-6362-7882

傳真：86-512-6362-7881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
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目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40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 質押情形.....	4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 訊.....	4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3
肆、募資情形.....	44
一、資本及股份.....	44
(一)股本來源.....	44
(二)股東結構.....	45
(三)股權分散情形.....	46
(四)主要股東名單.....	4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7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7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8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48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1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5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1
六、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辦理情形.....	51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1
伍、營運概況.....	54
一、業務內容.....	54
(一)業務範圍.....	54
(二)產業概況.....	55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65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6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7
(一)市場分析.....	67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72

(三)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73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73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74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74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4
四、環保支出資訊.....	74
五、勞資關係.....	75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7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76
六、重要契約.....	76
陸、財務概況.....	7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7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9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	9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9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3
一、財務狀況.....	93
二、經營結果.....	94
三、現金流量.....	9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95
六、風險事項評估.....	95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95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96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96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96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96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97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97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97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97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97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97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97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00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0
捌、特別記載事項.....	10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1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2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3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 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3
附錄.....	104
附錄一、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104
附錄二、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
附錄三、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148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 O 三年度營運概況

一 O 三年度在既有客戶群的穩定成長、終端產品應用領域之擴大及本公司成本嚴格管控、產品良率提升級新生產技術等，集團整體毛利提升。一 O 三年度本公司之銷貨收入淨額為 NT\$2,074,631 千元，較一 O 二年度之 NT\$2,183,647 千元，下滑了 4.99%，其中連接器相關產品及散熱器產品之銷貨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9.54 億元及 11.02 億元，佔全年之銷貨收入比率分別為 46%及 54%。一 O 三年度營業毛利為 NT\$ 288,214 千元，營業淨利 NT\$ 73,150 千元，營業外收入淨額 NT\$ 115,844 千元，稅後淨利為 NT\$ 165,983 千元，每股稅後盈餘 2.38 元。

而在集團的合併營運表現上，一 O 三年度集團合併銷貨收入淨額為 NT\$2,630,352 千元，較一 O 二年度 NT\$2,801,685 千元衰退 6.12%。合併營業毛利為 NT\$ 610,967 千元，毛利率為 23.23%，營業淨利 NT\$ 177,666 千元，營業外收入淨額 NT\$10,351 千元，合併稅後淨利 NT\$ 165,983 千元。

一 O 三年度之本公司及集團合併營運情形，詳見下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個體綜合損益表	合併綜合損益表
營 運 情 形	銷貨收入	2,074,648	2,630,352
	營業成本	1,786,434	2,019,385
	營業毛利	288,214	610,967
	營業費用	215,064	433,301
	營業淨利	73,150	177,666
	營業外收(支)淨額	115,844	10,351
	稅前淨利	188,994	188,017
	稅後淨利(合併)	165,983	165,983
	每股稅後盈餘(元)	2.38	2.38

二、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產品散熱器及連接器是電腦相關零組件，由於電腦資訊產品之進步日新月異，其相關零組件產品需配合電腦產品及 CPU 效能之提昇而持續研發新產品，因此研發計畫投入乃是持續且階段性，並無止境，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之研發計畫主要為配合各種高階 CPU 相關之散熱器及結合導熱管之散熱模組產品。除了前述電腦與消費性產品領域外，目前更擴展通訊基地台以及其他多元化的工業領域，如電梯以及汽車。在連接器部份除了多合一系列之外，正朝向微小型高密度及高頻傳輸為研發重點。讀卡器部份除了提昇智能讀卡器功能外，在智慧讀卡介面控制亦是研發重點。例如手機音頻口智慧讀卡器控制及 USB 和 WiFi 介面。本公司及子公司近年度持續投入各項產品之研發及人力，103 年度研發費用即投入新台幣 125,079 仟元，預估 104 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佔銷貨收入之比例將與 103 年度相當。

三、未來展望

展望今年，公司在連接器及散熱模組上除延續以往研發投入外，亦積極研發將產品導入新的運用領域。連接器：由於本公司連接器產品專注於讀卡器上，受限於卡類應用市場趨於單卡及市場減少卡類插槽之需求影響，多合一卡之利基型產品由於市場應用範圍縮小，故本公司亦積極拓展使用在其他領域之連接器產品，如 LED 照明產品之連接器的研製量產、液晶電視背光模組之連接器、複合式多合一卡連接器及智慧讀卡介面控制、3C 產品及汽車用連接器等。散熱器：本公司之散熱模組應用的主要領域涵蓋所有的 3C 產品，其中又以 PC 產業為最大宗(包括 DT、NB 及 Server 等)；此外，遊戲機、LED 模組等其他領域也都是散熱模組應用的項目。隨著 3C 產品的高功能化，將帶動整體散熱模組的市場需求，本公司亦積極朝向多種應用領域進行推販。

由於本公司熱導管產品之技術領先業界，厚度已可達 0.4~0.6MM，預計未來平板電腦及智慧型手機亦將開始採用搭載熱導管的散熱模組。本公司全力以散熱領域為業務主軸進行研究開發新產品，主要應用於工業系統、通訊基地台、不斷電系統、機器手臂及高速鐵路等，由於市場已普遍接受搭載熱導管的散熱模組解熱方式，且已積極進行樣品送樣承認，預計未來在散熱領域上應仍有極大之成長空間。

期望在一〇四年度，本公司能以更優異之經營績效來回饋各位股東之愛護。

最後 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闔家平安

董事長暨總經理

余清松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3 年 9 月 23 日設立。

二、公司沿革

(一)本公司歷年度重要記事

- | | |
|-----------|---|
| 83 年 09 月 | 成立公司，設立資本額新台幣陸佰萬元整，從事連接器及電子電腦零組件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
| 84 年 08 月 | 現金增資新台幣肆佰萬元整。 |
| 87 年 08 月 | 現金增資新台幣參千萬元整。 |
| 88 年 03 月 | 現金增資新台幣伍千壹佰萬元整。 |
| 88 年 07 月 | 現金增資新台幣參千參佰萬元整。 |
| 89 年 02 月 | 現金增資新台幣壹千貳佰肆拾萬元整。 |
| 89 年 06 月 | 現金增資新台幣伍千萬元整。 |
| 90 年 08 月 |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購併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間接投資東莞長安廈邊世窗電子廠。 |
| 90 年 08 月 | 現金增資新台幣肆千萬元整。 |
| 91 年 04 月 |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投資泰碩電子(香港)有限公司間接投資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
| 91 年 06 月 | 現金增資新台幣柒千萬元整，實收資本額達貳億玖千陸佰肆拾萬元整。 |
| 92 年 06 月 | 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伍千貳佰柒拾玖萬陸千貳佰伍拾元，實收資本額達參億肆千玖佰壹拾玖萬陸千貳佰伍拾元整。 |
| 92 年 09 月 | 公司首次公開發行。 |
| 93 年 01 月 |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投資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間接投資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
| 93 年 02 月 | 總公司遷移至台北市內湖瑞光路。 |
| 93 年 06 月 | 經核准登錄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
| 93 年 07 月 | 取得國內第 197 家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 93 年度企業營運總部證明函。 |
| 93 年 07 月 | 現金增資新台幣肆千萬元整，實收資本額達參億捌千玖佰壹拾玖萬陸千貳佰伍拾元整。 |
| 93 年 10 月 |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肆千伍佰零玖萬伍千柒佰壹拾元，實收資本額達肆億參千肆佰貳拾玖萬壹千玖佰陸拾元整。 |
| 94 年 05 月 | 獲商業周刊評定為 93 年度全國製造業一千中排名第 863 名。 |
| 94 年 09 月 | 獲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企業營運總部」認證書。 |
| 95 年 05 月 | 天下雜誌評定為 94 年度全國製造業一千中排名第 848 名。 |
| 96 年 03 月 | 投資設立日本泰碩電子公司。 |
| 96 年 05 月 | 天下雜誌評定為 95 年度全國製造業一千中排名第 886 名。 |
| 96 年 08 月 |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伍千玖佰肆拾肆萬 |

- 參千柒佰貳拾元，實收資本額達肆億玖千參佰柒拾參萬伍千陸佰捌拾元整。
- 96 年 11 月 商業周刊(2006 年專利 100 強)本公司排名第 86 名，國內電子連接器類排名第 4 名。
- 97 年 05 月 天下雜誌評定為 96 年度全國製造業一千中排名第 803 名。
- 98 年 05 月 天下雜誌評定為 97 年度全國製造業一千中排名第 971 名。
- 98 年 10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壹億元整，實收資本額達伍億玖千參佰柒拾參萬伍千陸佰捌拾元整。
- 99 年 05 月 天下雜誌評定為 98 年度全國製造業一千中排名第 905 名。
- 100 年 05 月 天下雜誌評定為 99 年度全國製造業一千中排名第 895 名。若以電腦週邊與零組件產業別來看，排名第 110 名。
- 101 年 05 月 天下雜誌評定為 100 年度全國製造業一千中排名第 807 名。若以電腦週邊與零組件產業別來看，排名第 87 名。
- 102 年 05 月 天下雜誌評定為 101 年度全國製造業一千中排名第 751 名。若以電腦週邊與零組件產業別來看，排名第 89 名。
- 102 年 05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貳千陸佰貳拾陸萬肆千參佰貳拾元，實收資本額達陸億貳千萬元整。
- 102 年 10 月 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董事會同意上市申請案。
- 102 年 12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柒千柒佰伍拾萬元，實收資本額達陸億玖千柒佰伍拾萬元。正式掛牌上市。
- 103 年 05 月 天下雜誌評定為 102 年度全國製造業一千中排名第 772 名。
- 103 年 07 月 中華徵信所 2014 年版「台灣地區大型企業排名 TOP5000；製造業經營績效排名第 246 名；企業經營績效混合排名第 483 名；電腦組件業第 24 名；製造業營收淨額排名第 728 名；公民營企業混合排名第 1349 名；台北內湖科技園區營收淨額排名第 70 名。
- 103 年 07 月 通過鄧白氏企業認證。
- 104 年 01 月 募集發行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參億元，每張面額壹拾萬元；票面利率為 0%。轉換價格為 37.3 元。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併購、重整之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情形：

職稱（註 1）	姓 名	103 年度 持有股數增（減）數	當年度截至 3 月 17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董事	江玉國(註 2)	(136,000)	-
董事	賴耀惠(註 3)	(2,000)	(331,00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江玉國董事於 103/6/18 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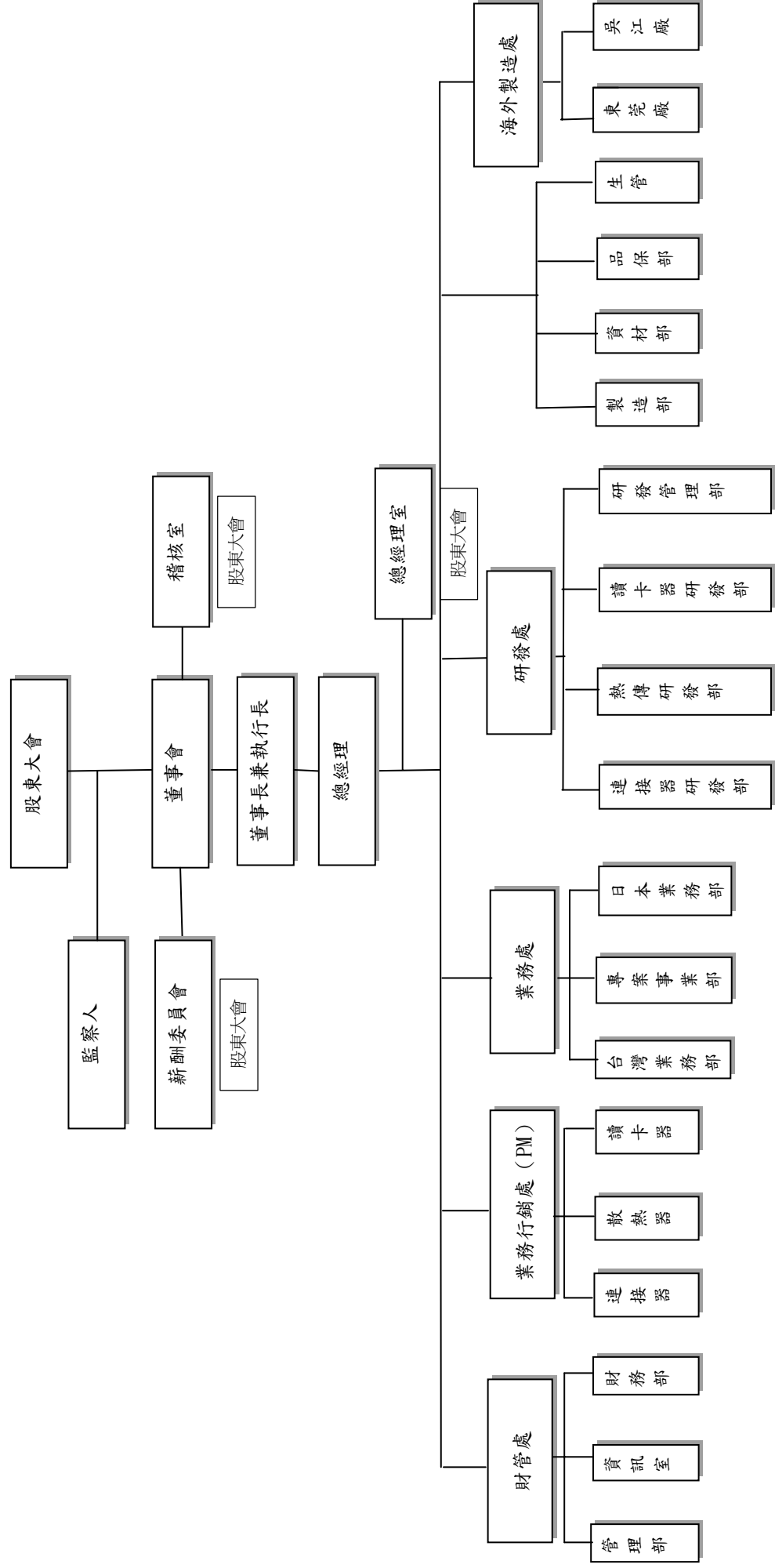
註 3:賴耀惠董事於 103/6/18 就任董事。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總經理室	秉承總經理之命令，執行專案業務之推動及落實
稽核室	執行內部控制制度的稽核工作，檢查並評估公司的營運記錄有無缺失並提出改善建議。
財管處	秉承總經理之命令，掌管公司之財務、人事、總務、公關等事宜。 下設財務部、管理部及資訊室。主要內容為： (1)規劃公司的營運方針並執行董事會的決議，建立公司營運體制及監督日常運作。 (2)處理公司對內及對外公共關係及跨部門之溝通與協調情事。
資訊室	(1)ERP 系統的維護及軟體整合。 (2)內部網路的架設及電子郵件系統的更新及修護。 (3)軟、硬體設備的更新及維護。 (4)資訊安全維護及推動。
財務部	(1)帳證之登錄、整理、差異分析與經營管理資料之提報。 (2)理財投資活動規劃與執行。
管理部	(1)負責公司人事、行政、總務、股務及固定資產之管理與推動工作。 (2)公司智慧財產權利之維護與訴訟。 (3)負責勞工安全衛生規劃與管理並釐訂公司職業災害防治措施。
業務行銷處	秉承總經理之命令，以創造公司之最大利潤為目標，依產品別區分為散熱器、連接器及讀卡器三大行銷部。 (1)蒐集市場資訊，提供給主管及研發處。 (2)售價政策之擬訂及市場規劃、預估。 (3)規劃並辦理廣告及參展事宜。 (4)執行新產品開發建議之審查。 (5)擬定產品初期規格及成本分析。
業務處	秉承總經理之命令，以達成業績，創造公司之最大利潤為目標，其下區分日本、台灣及專案三大區域業務： (1)客戶之開發、調查、選定、聯繫及服務客戶。 (2)合約、訂單之審查、產銷、出貨控制之聯繫協調。 (3)客戶抱怨及維修之聯繫處理。 (4)反應品質異常資訊給品保單位，蒐集並提供技術資料給客戶。 (5)安排出貨交運事宜。
研發處	秉承總經理之命令，負責本公司產品開發、製造技術支援、銷售技術支援、及對客戶支援事宜。下設熱傳研發部、連接器研發部、讀卡器研發部、研發管理部。 熱傳研發部： (1)散熱器設計及相關零件之承認。 (2)模具開發、試產。 (3)協助解決客戶技術問題。 連接器研發部： (1)連接器設計及相關零件之承認。 (2)模具開發、試產。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3)協助解決客戶技術問題。 讀卡器研發部： (1)讀卡器設計及相關零件之承認。 (2)產品開發、試產。 (3)協助解決客戶技術問題。
資材部	(1)負責原物料、各項設備等採購事宜，做到適質、適量、適時與適價的採購策略。 (2)對物料倉儲及存貨之管制與記錄，並維護廠區存貨之完整，達到適時供給所需。
生管部	(1)製造部門生產排程規劃。 (2)負責原物料請購、物料安排事宜。
品保部	(1)執行公司品質政策、確保品質系統之實施及品質作業稽核、改善。 (2)提供經營者有關品質之建議，協助及協調各部門執行品保的工作並推行品質提升之活動與教育訓練以提供客戶滿意的服務。
製造處	(1)負責公司產品之製造及生產。 (2)生產製程之改善及良率之提升。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4 年 3 月 17 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 數	持 比	股 數	持 比	股 數	持 比	股 數	持 比			
董事長	台灣	余清松	101.06.08	3 年	88.11.06	11,898,516	20.04	11,799,516	16.91	773,431	1.11	-	大同工學院工商管理系畢	泰碩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TAISOL ELEC. JAPAN 董事 銜國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	-
董事	台灣	林孟逸	101.06.08	3 年	101.06.08	508,546	0.86	534,379	0.76	17,322	0.02	-	淡江大學日文系 台北官東股份有限公司業務經理	TAISOL ELEC. JAPAN 董事	-	-
董事	台灣	林美珍	101.06.08	3 年	89.03.13	1,516,558	2.55	1,426,558	2.04	-	-	-	屏東明正國中畢 信邦電子公司監察人	無	-	-
董事	台灣	賴耀惠	103.06.18	3 年(註 1)	103.06.18	952,245	1.60	619,245	0.89	32,146	0.05	-	台北工專機械工程科畢 廣達電腦研發部協理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TAISOL ELEC. JAPAN 董事	-	-
獨立 董事	台灣	梁竣興	101.06.08	3 年	101.06.08	-	-	-	-	-	-	-	東海大學經濟系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數碼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 於 104/3/31 解任	-	-
獨立 董事	台灣	張文添	102.04.22	3 年(註 2)	102.04.22	-	-	-	-	-	-	-	文化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交通銀行副理 泰豐輪胎(股)公司副總經理兼發言人 寶華銀行協理、研發處長、管理部經 理、秘書處長 文化大學、逢甲大學、實踐大學兼任 講師 皇將科技(股)公司外部監察人	李洲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
獨立 董事	台灣	張漢明	103.06.18	3 年(註 3)	103.06.18	-	-	-	-	-	-	-	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系 南亞塑膠公司 (高雄)集團總經理室 駐印尼 代表 南亞塑膠國外營業處副處長) 冠昂實業有限公司 總經理 永寶證券公司 董事長 寶來證券公司 執行副總經理 寶來證券香港公司 董事總經理 永昌證券香港公司 董事總經理	先創資本財務顧問公司 董事總 經理 春樸井購公司 資深顧問 Prime Acquisition Corp., 董事 CIO 中華財務主持人協會 副秘書長 國際創新創業發展協會 (GlobalTie)理事 中華財經策略協會理事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比	股數	持比	股數	持比	股數	持比			職稱	姓名	關係
														八方諮詢顧問公司 台灣代表 台灣併購與私募股權協會 監事				
監察人	台灣	謝君山	102.04.22	3年(註4)	102.04.22	1,255,197	2.11	1,205,197	1.73	295,846	0.42	-	-	省立台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原價星電腦有限公司顧問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	-	-
監察人	台灣	林展列	103.06.18 (註5)	3年(註5)	102.04.22 (註5)	-	-	-	-	-	-	-	-	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顧問 萬旭電業(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蘇州萬旭電子元件有限公司董事 蘇州萬旭光電通信有限公司董事 泗陽萬旭電子元件有限公司董事 重慶萬旭電子元件有限公司董事		-	-	-
監察人	台灣	張敏君	102.07.05	3年(註6)	102.07.05	-	-	-	-	-	-	-	-	台大商學院國際企業組碩士 遠傳電信協理 宏達電子 HTC 亞太區副總 荷商通騰電子 TOMTOM 亞太區副總	如平有限公司董事長 李牧倫企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註 1：賴耀惠董事於 103 年 6 月 18 日股東常會進行補選之新任董事，其任期至原董事任期屆滿止。

註 2：張文添獨立董事於 102 年 4 月 22 日股東常會進行補選之新任獨立董事，其任期至原董事任期屆滿止。

註 3：張漢明獨立董事於 103 年 6 月 18 日股東常會進行補選之新任獨立董事，其任期至原董事任期屆滿止。

註 4：謝君山監察人於 101 年 6 月 8 日選任董事一職、於 102 年 4 月 22 日轉任監察人，其任期至原監察人任期屆滿止。

註 5：林展列監察人 102 年 4 月 22 日股東常會進行補選之新任董事，103 年 6 月 18 日轉任監察人其任期至原監察人任期屆滿止。

註 6：張敏君監察人於 102 年 7 月 5 日股東臨時會進行補選之新任監察人，其任期至原監察人任期屆滿止。

2.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董事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1	2	3	4	5	6	7	8	9	10	
余清松	-	-	-	V				V	V	V	V	V	V	無
林孟逸	-	-	-	V		V	V	V	V	V	V	V	V	無
林美珍	-	-	-	V			V	V	V	V	V	V	V	無
賴耀惠	-	-	-	V		V	V	V	V	V	V	V	V	無
梁竣興	-	-	-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張文添	V	-	-	V	V	V	V	V	V	V	V	V	V	1
張漢明	-	-	-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林展列	-	-	-	V			V	V	V	V	V	V	V	無
謝君山	-	-	-	V			V	V	V	V	V	V	V	無
張敏君	-	-	-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為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並無法人股東之代表人，故不適用。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 年 3 月 17 日

職 稱 (註 1)	國 籍	姓 名	選(就)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註 2)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經 理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執行長兼 總經理	台灣	余清松	103.08.11	11,799,516	16.91	773,431	1.11	-	-	大同工學院工商管理系畢	泰碩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世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TAISOL ELEC. JAPAN 董事 衛國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	-	-
執行副總經理	台灣	賴耀惠	89.08.01	619,245	0.89	32,146	0.05	-	-	台北工專機械工程系畢 廣達電腦研發部經理	TAISOL ELEC. JAPAN 董事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	-	-
副總經理	台灣	林孟逸	85.12.30	534,379	0.76	17,322	0.02	-	-	淡江大學日文系畢 台北官東公司業務經理	TAISOL ELEC. JAPAN 董事兼負責人	-	-	-
副總經理	台灣	郭尚仁	98.07.01	213,917	0.31	-	-	-	-	中央大學 太空科學研究所 神基電腦 業務經理 百慕達商泰科資訊 業務經理	無	-	-	-
副總經理	台灣	曾捲祺	96.03.15	12,846	0.02	-	-	-	-	中山大學碩士班機械研究所畢 隆昕實業業務副理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	-	-	-
副總經理	台灣	劉克平	89.07.26	33,151	0.05	-	-	-	-	台灣科技大學機械系畢 聯力工業機械工程師	無	-	-	-
副總經理	台灣	余俊益	101.07.01	143,471	0.21	380	0.01	-	-	中正理工學院土木工程系 華普企業有限公司經理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董事兼負責人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董事兼負責人	-	-	-
副總經理	台灣	劉志明	103.07.07	-	-	-	-	-	-	樹德工專電機工程系畢 台洋維企業副總	無	-	-	-
財務長	台灣	陳淑惠	100.06.22	3,000	0.01	-	-	-	-	國立中山大學財務管理學系 變成企業稽核室副理 富邦証券承銷部副理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協 理	台灣	葉雲宇	103.04.01	-	-	-	-	-	-	英國利物浦大學機械系 Rolls Technologist AVC Director Dell Sr. Manager	無	-	-	-
協 理	台灣	盧文奇	94.07.01	12,091	0.02	-	-	-	-	清華大學動力機械系碩士 訊揚數位科技公司經理	無	-	-	-
協 理	台灣	林進祥	89.03.01	18,177	0.03	-	-	-	-	亞東工專電子科畢 浩正企業有限公司工程師	無	-	-	-
協 理	台灣	郭政宏	92.03.03	13,738	0.02	2,390	0.01	-	-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管理學研究所	無	-	-	-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台灣維企業技術專案經理				
協理	台灣	謝秉緯	102.02.18	390	0.01	-	-	-	-	成功大學機械工程系 研華電腦產品經理 泰科資訊科技有限公司產品經理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	-	-	-
協理	台灣	楊承堃	103.11.06	70,000	0.10	-	-	-	-	摩納哥大學 EMBA 光寶電子經理 泰碩電子讀卡機研發協理 東賓科技有限公司主管	無	-	-	-
協理	台灣	黃龍超 (註3)	103.11.10	-	-	-	-	-	-	新埔工專電機科 台灣航空電子業務主任 日本三洋電子業務主任 台灣泰科電子業務經理 毓通企業業務協理	無	-	-	-
課長	台灣	蔡松諭	101.11.30	2,000	0.01	-	-	-	-	淡江大學會研所 EMBA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專員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會計專員 安達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無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任職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黃龍超協理於104年4月24日離職。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103 年 12 月 31 日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 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註 11)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12)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註 8)	盈餘分配之酬 勞(C)(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8)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 6)		員工認股權憑 證得認購股數 (H)(註 7)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數額 (註 13)				
										本公司 股票紅 利金額	本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本公司 股票紅 利金額	本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本公司 股票紅 利金額		本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董事長	余清松 (註 1)	-	-	4,612	840	-	3.28%	11,813	14,405	197	1,066	-	-	-	11.16%	12.72%	-
董事	江玉國 (註 2)	-	-	4,612	840	-	3.28%	-	-	-	-	-	-	-	-	-	-
董事	賴耀惠 (註 3)	-	-	4,612	840	-	3.28%	-	-	-	-	-	-	-	-	-	-
董事	林美珍	-	-	4,612	840	-	3.28%	-	-	-	-	-	-	-	-	-	-
董事	林孟逸	-	-	4,612	840	-	3.28%	-	-	-	-	-	-	-	-	-	-
董事	林展列 (註 4)	-	-	4,612	840	-	3.28%	-	-	-	-	-	-	-	-	-	-
獨立 董事	梁峻興	-	-	4,612	840	-	3.28%	-	-	-	-	-	-	-	-	-	-
獨立 董事	張文添	-	-	4,612	840	-	3.28%	-	-	-	-	-	-	-	-	-	-
獨立 董事	張漢明 (註 5)	-	-	4,612	840	-	3.28%	-	-	-	-	-	-	-	-	-	-

**盈餘分配之酬勞為暫估金額，實際分配金額尚未定案。

註 1：另有支付董事長司機薪資及獎金總計新臺幣 645 千元

註 2：江玉國董事於 103 年 6 月 18 日辭任。

註 3：賴耀惠董事於 103 年 6 月 18 日股東常會進行補選之新任董事，其任期至原董事任期屆滿止。

註 4：林展列董事為監察人 102 年 4 月 22 日股東常會進行補選之新任董事，其任期至原監察人任期屆滿止。

註 5：張漢明獨立董事於 103 年 6 月 18 日股東常會進行補選之新任獨立董事，其任期至原董事任期屆滿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10)I	本公司(註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10)J
低於 2,000,000 元	江玉國、賴耀惠、林美珍、林展列、張文添、梁竣漢、張漢明	江玉國、賴耀惠、林美珍、林展列、張文添、梁竣漢、張漢明	林美珍、林展列、梁竣漢、張漢明	林美珍、林展列、梁竣漢、張漢明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余清松	余清松	江玉國、林孟逸、賴耀惠	江玉國、林孟逸、賴耀惠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余清松	余清松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共 9 人	共 9 人	共 9 人	共 9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

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J」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註 9)
		報酬(A) (註 2)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 3)		業務執行 費用(C)(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監察人	林展列 (註 1)									
監察人	翁瑞鴻 (註 2)	-		1,050	1,050	829	1,213	1.13%	1.36%	-
監察人	謝君山									
監察人	張敏君									

***盈餘分配之酬勞為暫估金額，實際分配金額尚未定案。

註 1：林展列於 103 年 6 月 18 日董事轉任監察人其任期至原監察人任期屆滿止。

註 2：翁瑞鴻於 103 年 6 月 18 日辭任監察人。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D
低於 2,000,000 元	林展列、翁瑞鴻、 謝君山、張敏君	林展列、翁瑞鴻、 謝君山、張敏君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共 4 人	共 4 人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則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103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等(C) (註 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D) (註 4)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 9)		取得員工認股權 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 新股數(註 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 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6)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6)	
執行長兼總經理	余清松 (註 1)																	
總經理兼董事	江玉國 (註 2)																	
執行副總經理	賴耀惠																	
副總經理	郭尚仁																	
副總經理	林孟逸																	
副總經理	曾愷棋																	
副總經理	吳崇文 (註 3)																	
副總經理	劉克平																	
副總經理	余俊益																	
副總經理	劉志明																	
財務長	陳淑惠																	
		18,518	24,295	4,254	4,254	6,719	14,270	2,353	-	2,353	-	19.19%	27.21%	-	-	-	-	-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 1：於 103 年 8 月 1 日兼任總經理。

註 2：於 103 年 6 月 18 日解任董事一職，103 年 7 月 31 日解任總經理。

註 3：於 103 年 7 月 1 日離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E
低於 2,000,000 元	林孟逸、劉志明、余俊益、曾愷祺、吳崇文	劉志明、吳崇文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劉克平、郭尚仁、陳淑惠	林孟逸、劉克平、余俊益、曾愷祺、郭尚仁、陳淑惠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余清松、江玉國、賴耀惠	余清松、賴耀惠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江玉國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共 11 人	共 11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千元)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 比例(%)
經 理 人	總 經 理	余清松	-	3,218	3,218	1.94
	執行副總經理	賴耀惠				
	副總經理	林孟逸				
	副總經理	劉克平				
	副總經理	郭尚仁				
	副總經理	劉志明				
	副總經理	余俊益				
	副總經理	曾惓祺				
	財務長	陳淑惠				
	協 理	葉雲宇				
	協 理	林進祥				
	協 理	郭政宏				
	協 理	盧文奇				
	協 理	謝秉禕				
	協 理	揚承璽				
	協 理	黃龍超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註 5：尚未經 104 年度股東會決議通過。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勞金額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董事酬金		19,403	22,379	18,528	21,120
董事酬金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14.33	16.40	11.16	12.72
監察人酬金		1,185	1,185	1,879	2,263
監察人酬金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0.82	0.82	1.13	1.36
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		22,859	28,046	31,844	45,171
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15.91	19.52	19.19	27.21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董事、監察人：本公司對於董事及監察人之車馬費、報酬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授權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議訂之；盈餘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訂定係依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並授權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議定之。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本公司對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給付係依公司之給薪政策及參考同業水準於公司任用時議定，其後則依公司之年度調薪政策及績效考核結果調整，獎金及員工分紅係依公司章程規定及參酌當年度之經營績效及其對公司貢獻度分配之，相關分配提案均會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討論。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3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0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 率(%)【B/A】	備 註
董事長	余清松	10	0	100%	
董事	江玉國	2	1	66.67%	於 103/6/18 解任，應出席 3 次
董事	林美珍	10	0	100%	
董事	林孟逸	8	2	80%	
董事	賴耀惠	7	0	100%	於 103/6/18 就任，應出席 7 次
獨立董事	梁竣興	10	0	100%	
獨立董事	張文添	9	1	90%	
獨立董事	張漢明	7	0	100%	於 103/6/18 就任，應出席 7 次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 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加強改善本公司網站財務資訊之透明度。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最近年度(103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0 次(A)，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 註
監察人	翁瑞鴻	3	0	100%	103/6/18 解任，應出席 3 次
監察人	謝君山	10	0	100%	
監察人	張敏君	9	0	90%	103/11/10 未出席
監察人	林展列	7	0	100%	103/6/18 轉任監察人，應出席 7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監察人設有專用電子信箱及電話，若員工及股東有必要時，可透過 E-MAIL、電話等方式進行連絡。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必要時再與會計師連絡，會計師並提供簡報給監察人(包括查核之範圍與方式、影響重大之會計估計即會計原則之選擇或變動、重大查核調整對繼續經營產生疑慮之重大未確定事項、與管理階層意見不一致之事項、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類型及內容、內部控制之重大缺失/對管理階層操守之質疑/管理階層舞弊、其他溝通事項等)；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監察人呈報稽核報告，溝通結果對 99 年度內部控制之執行尚無發現重大缺失。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站。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制定完備之「股東會議事規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均依程序辦理。另已於本公司網站中設有「股東專區」，由專人處理相關事宜。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多為公司經營團隊或其親屬，可隨時掌握，並可確保經營權之穩定。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資產、財務會計皆獨立作業，母公司依「對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不定期稽核，以避免產生弊端造成公司之風險。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已制定完備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均是依程序辦理。	尚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已依「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就董事會成員之組成擬訂政策且執行。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除依法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三) 本公司尚未訂定完成相關辦法。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本公司每年均於董事會中選擇信用卓著之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會計師簽證，且嚴格評估其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	尚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且分別由專人處理相關事宜。對往來金融機構、債權人提供充足資訊，對員工亦有順暢的溝通管道，並依規定揭露資訊於公開資訊網站，提供利害關係人自行判斷，以維護其權益。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之股務代辦機構處理股東會相關事宜。	尚無重大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已建立公開資訊網站申報系統，並指定由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與揭露工作，提高重大訊息公開之正確及時效性。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已設置中、英文網站，並指定專人負責重要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已建立完備之發言人制度並設有代理發言人機制。	尚無重大差異。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		V	(一) 本公司一向視員工為最大資產，故對員工之權益與福利格外重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視，除遵守政府規定辦理勞保、健保、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辦理員工各項福利活動，也提供員工各項技能訓練的機會。	
	V		(二) 對於供應商，本公司以共存共榮之關係，使供應商能獲得其應得之利潤，共創雙贏局面。	尚無重大差異。
	V		(三) 本公司利害關係人均可依相關法條規定，查閱或抄錄公司登記資料。	尚無重大差異。
	V		(四)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不定期為董事及監察人安排適當之進修課程。	尚無重大差異。
	V		(五)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制度，進行各種風險管理與評估。	尚無重大差異。
	V		(六)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為秉持客戶至上原則，設計、生產高品質產品以滿足客戶質與量的需求，並定期檢討客戶關係維護情況，與客戶充分溝通，以維持良好之長期合作關係。	尚無重大差異。
	V		(七) 本公司目前尚未為董事、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未來端視狀況辦理。	尚無重大差異。
	V		(八) 公司履行社會責任情形：本公司向來是以回饋社會責任為職志。在推動環保、安全與衛生活動方面，均符合國內相關法令的規定，並與國際認同標準接軌。熱心參與社會活動，期望社會更臻於完美。致力於預防污染，有效運用各種資源，預防意外事故的發生。促進員工安全與健康、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V	保護公司資產，並提供一個促進全體員工及當地社會福祉的工作環境。 (九) 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情形： 除個人因素無法出席外，董事及監察人皆親自或委託出席參加會議，若董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涉有利害關係時，均不得加入表決。	尚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		V	本公司已依主管機關(金管會、證交所)之規定完成公司治理評鑑初評作業，並經104年1月30日向董事會議報告。尚待主管機關對外公佈最終覆評結果。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相關 料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 法務、財 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需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召集人/ 獨立董事	梁竣興	-	-	V	V	V	V	V	V	V	V	V	-	
委員/ 獨立董事	張文添	V	-	V	V	V	V	V	V	V	V	V	1	
委員/ 獨立董事	張漢明	-	-	V	V	V	V	V	V	V	V	V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101年6月8日至104年6月7日，最近年度(103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5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 註
召集委員	梁竣興	5	0	100%	
委員	林美珍	2	0	100%	103.06.18 解任
委員	張文添	5	0	100%	
委員	張漢明	3	0	100%	103.06.18 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 註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一)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一)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且實施。 (二) 本公司目前尚未完成企業社會責任教育訓練之規劃。 (三) 本公司目前尚未建置完成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專職單位。 (四) 本公司管理部已訂有員工薪資報酬、績效考評等政策，相關獎勵或懲戒均是依內部程序辦理。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一) 本公司已訂有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積極使用再生物料。 (二) 本公司已訂有EICC規範，對工作環境均已列入規範管理。 (三) 本公司力行節能減碳作業，並持續關注可節省能源之相關議題。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	V	V	(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的勞動法規並尊重國際公認的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合法權益，雇用政策並無差別待遇，均已建立有相關管理機制。 (二) 本公司已於網站中及內部設置「員工申訴中心」，由專人處理員工申訴案件。 (三) 本公司提供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均有定期辦理健康檢查與安全講座。 (四) 本公司對於各項政策之宣導及員工意見之表達，皆是採取開放、雙向的溝通方式進行。 (五) 本公司鼓勵所有員工積極參加各項外部講座、研討會等教育訓練。 (六) 本公司已於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且由專人處理相關事宜。並訂有客訴處理作業，建立以客戶為導向的品質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政策及申訴程序？			系統，以客觀的方法及標準流程，評估客戶對本公司產品或服務的滿意度。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 本公司積極推動符合無鉛或歐盟ROHS之相關法令，確保提供給客戶最佳的服務與產品。	尚無重大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 本公司對擬合作之供應商，均會嚴格執行評鑑工作，包括供應商過去之各項紀錄。	尚無重大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契約中，均會嚴格訂定各項應遵守條件，一旦有發現供應商違反相關條款，即可依照契約內容終止或解除合作關係。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於股東會年報及公司網站中皆會揭露與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目前主要工作及方向為參考其他各公司對企業社會責任之政策，並鼓勵、開放公司內部所有員工隨時提出意見。相關資訊經蒐集、彙整後向管理階層報告，且評估後實施。 例如：本公司辦公室內部均已更換採用LED照明，以符合節能、環保之政策。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環保：本公司積極推動符合無鉛或ROHS之相關法令，全力配合環保需求，提升自我之環保意識。 2. 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本公司於大學中設置獎助學金，給予品學兼優的年輕學子最實質的鼓勵。 3. 消費者權益：通過全面的品質管理系統，在各個流程環節進行嚴格的品質管理，確保提供給客戶最佳的服務與產品。 4. 人權：本公司之勞資關係是對等地位，公司以誠信並尊重每位員工在工作時的表現，因此均未發生勞資爭議等問題，充分顯示本公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對人權議題的努力。				
5. 安全衛生：本公司為員工提供一個安全就業環境，這是企業對員工生命安全責任。並不定期接受勞工安全衛生教育及預防災變之訓練 與工作安全教導，以避免職業災害之發生及保障員工之生命安全，不定期舉辦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增進員工之安全衛生相關知識。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已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及EICC管理規範認證。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且實施。 尚無重大差異。
	V		(二)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對於違規之標準及懲戒皆有規定，若有違反者均依相關辦法處理之。 尚無重大差異。
	V		(三) 本公司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開放客戶、供應商或其他知悉可能有發生不誠信行為情形之申訴、檢舉管道。 尚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	V		(一) 本公司與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有商業往來交易之對象簽訂契約時，均充分瞭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將遵守誠信經營納入契約條款。 尚無重大差異。
	V		(二) 本公司指定管理部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兼職單位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V		(三)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對利益衝突之標準、處理方式皆有規定，均依相關辦法處理之。 尚無重大差異。
	V		(四) 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已針對各項作業建立相關控制方式，由內部稽核單位執行查核作業。 尚無重大差異。
	V		(五) 本公司不定期向董事、監察人、經 尚無重大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理人、員工宣導誠信經營原則，以公平、誠實、守信、透明之方式從事商業活動。	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對檢舉、獎懲等處理皆有規定，均依相關辦法處理之。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內容揭露於公司網站中。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指定管理部為推動之兼職單位。除不定期向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員工等宣導誠信經營原則，以公平、誠實、守信、透明之方式從事商業活動；並鼓勵、開放公司內部所有員工隨時提出檢舉。相關資訊經蒐集、彙整、評估後，由管理部向董事會報告後處理。惟截至目前為止，尚未有發生違反誠信經營之情事。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已訂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均已揭露於公司網站。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4年02月25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二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總經理：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本公司經理人郭政宏之配偶違反證券交易法第 157 條短線交易經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來函本公司董事會。本公司已依法行使歸入權，將其獲有差價新台幣 13,232 元並加計年利率百分之五利息新台幣 627 元交付予公司。

改善情形：本公司已加強宣導有關內線交易之罰則以避免後續有內部人再誤犯。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項目	日期	重要決議
股東會	103.06.18	承認「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承認「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通過「免除余清松董事已為之競業行為之歸入權之行使」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通過「補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執行情形：當選情形-董事賴耀惠、獨立董事張漢明、監察人林展列
		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與現任董事新增職務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董事會	103.01.27	通過「孫公司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下稱東莞泰碩)分配一〇一年度盈餘案變更案」
		通過「子公司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稱世窗電子)盈餘分配案」
		通過「解除子公司【泰碩電子(香港)有限公司】及【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資金貸與本公司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子公司【泰碩電子(香港)有限公司】及【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就美金八十萬元額度內、美金一百二十萬元額度內及美金四十萬元額度內將閒置資金貸與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案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遴選及 2014 年度會計師簽證公費」案
		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年終獎金暨一〇一年員工紅利發放原則發放標準及發放結果」案

項目	日期	重要決議
董事會		通過「修訂本公司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訂定」案
		通過「Kasatani 投資案重新提請審議」案
		通過「指派董事長余清松擔任執行長一職」案
		通過「【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就人民幣三百萬元額度內資金貸與 SuZhou KTS Hi-tech Co.,Ltd 作為短期籌設期間資金需求」案
	103.03.25	通過「一〇二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審議案」
		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預算案」
	103.03.25	通過「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
		通過「補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現任董事新增職務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通過「銀行融資額度到期續約」案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報告」案
		通過「修正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召開內容」案
		通過「修改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通過「修改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案
	103.05.08	通過「一〇三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審議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通過「審查獨立董事資格」案
		通過「補選董事」案
		通過「【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增加人民幣五百萬元額度資金貸與 SuZhou KTS Hi-tech Co.,Ltd 作為短期籌設期間資金需求」案
	103.06.18	通過「擬定一〇二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案
		通過「本公司為關係企業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案
		通過「【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就人民幣八百萬元額度內資金貸與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案
		通過「解除本公司資金貸與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額度美金八十萬元額度」案
		通過「重新聘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通過「子公司董監事及法人代表委任」案
	103.08.11	通過「一〇三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通過「一〇三年度董事兼任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通過「總經理職缺擬暫由余清松董事長兼任執行長代理」案
		通過「銀行融資額度新申請」案
	103.11.10	通過「一〇三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通過「提高銀行融資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發行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103.12.22	通過「子公司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稱世窗電子)盈餘分配」

項目	日期	重要決議
董事會		案
		通過「解除子公司【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及【香港泰碩電子有限公司】資金貸與【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額度」案
		通過「修改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稽核計畫」案
		通過「訂定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104.01.30	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案
		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訂定」案
		通過「子公司泰碩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減資及增加一名自然人董事」案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年終獎金暨一〇二年員工紅利發放原則發放標準及發放結果」案
		通過「解除孫公司【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企業【蘇州笠谷機電有限公司】額度」案
	104.02.25	通過「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
		通過「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通過「解除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選任之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職務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報告」案
		通過「訂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通過「發行低於市價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訂定」案
	104.03.30	通過「本公司 2015 年度會計師簽證公費」案
		通過「獨立董事資格審查」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通過「一〇四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案
		通過「修正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召開議案及順序」案
		通過「銀行融資額度到期續約」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江玉國	83.08.01	103.07.31	退休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燕玲	李慈慧	103.01.01~103.12.31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710	710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2,670		2,670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註1)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 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燕玲 李慈慧	2,670				710	710	103.01.01 ~103.12.31	(註2)

註1：本公司 103 年度並未更換會計師。

註2：非審計公費之「其他」，主要係稅務簽證、移轉訂價報告、發行公司債複核等之查核公費。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03/01/27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事務所職務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僅 103 年度第三季報告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係因長期股權投資-權益法未經會計師核閱。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方燕玲/李慈慧
委 任 之 日 期	103/01/27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註1）	姓 名	103 年 度		當年度截至3月17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余清松	-	-	-	-
董事/總經理	江玉國(註3)	(136,000)	-	-	-
董事/副總經理	林孟逸	-	-	-	-
董事	林美珍	-	-	-	-
監察人	林展列(註4)	-	-	-	-
監察人	謝君山	-	-	-	-
監察人	翁瑞鴻(註5)	-	-	-	-
監察人	張敏君	-	-	-	-
獨立董事	梁竣興	-	-	-	-
獨立董事	張文添	-	-	-	-
獨立董事	張漢明(註6)	-	-	-	-
董事/執行副總經理	賴耀惠(註7)	(2,000)	-	(331,000)	-
副總經理	郭尚仁	(72,000)	-	-	-
副總經理	曾惓祺	(30,129)	-	-	-
副總經理	吳崇文(註8)	-	-	-	-
副總經理	劉克平	(134,420)	-	-	-
副總經理	余俊益	(192,000)	-	-	-
副總經理	劉志明(註12)	-	-	-	-
財務主管	陳淑惠	(81,000)	-	-	-
協理	葉雲宇(註11)	-	-	-	-
協理	盧文奇	(141,050)	-	(9,000)	-
協理	林進祥	(100,000)	-	-	-
協理	郭政宏	(11,000)	-	-	-
協理	陳佑秋(註9)	-	-	-	-
協理	謝秉禕(註10)	-	-	(10,000)	-
協理	楊承鑒(註13)	-	-	-	-
協理	黃龍超(註14)	-	-	-	-
課長	蔡松諭	-	-	(4,000)	-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註3:江玉國總經理於103/6/18解任董事身分，103/7/31解任總經理身分。

註4:林展列於102/4/22就任董事於103/6/18轉任監察人。

註5:翁瑞鴻於101/06/08就任監察人於103/06/18解任。

註6:張漢明獨立董事於103/6/18就任。

註7:賴耀惠執行副總於103/6/18就任董事。

註8:吳崇文副總經理於103/7/1解任。

註9:陳佑秋協理於103/02/26解任。

註10:謝秉禕協理於102/02/18就任。

註11:葉雲宇協理於103/04/01就任。

註12:劉志明副總經理於103/07/07就任。

註13:楊承鑒協理於103/11/06就任。

註14:黃龍超協理於103/11/10就任，於104/04/24離職。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料：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本公司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情形如下：

104 年 3 月 17 日 單位：股

姓名 (註 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 間具有財務會計 準則公報第六號 關係人或為配 偶、二親等以內 之親屬關係者， 其名稱或姓名及 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余清松	11,799,516	16.91	773,431	1.11	-	-			
林千雅	1,953,316	2.80	-	-	-	-	林明哲 林明賢	二親等 二親等	
林明哲	1,563,337	2.24	465,575	0.67	-	-	林千雅 林明賢	二親等 二親等	
林明賢	1,532,555	2.20	-	-	-	-	林千雅 林明哲	二親等 二親等	
林美珍	1,426,558	2.04	-	-	-	-			
謝君山	1,205,197	1.73	295,846	0.42	-	-			
陳怡芬	1,106,977	1.59	-	-	-	-			
匯豐銀行託 管摩根士丹 利國際有限 公司專戶	1,012,000	1.45	-	-	-	-			
陳壬發	1,006,140	1.44	-	-	-	-			
陳峙旗	810,000	1.16	-	-	-	-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截至刊印日止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本公司與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比例之情形如下：

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泰碩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76,873	100%	-	-	76,873	100%
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64,210	100%	-	-	64,210	100%
Techmaster Limited(SAMOA)	10	100%	-	-	10	100%
Taisol 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0.1	100%	-	-	0.1	100%
蘇州笠谷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49%	-	-		49%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69,790,214	30,209,786	100,000,000	本公司 102 年 12 月 13 日經核准登錄上市股票買賣

2.股本來源

年 月	發行價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股)	金 額 (元)	股 數 (股)	金 額 (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83 年 09 月	1,000	6,000	6,000,000	6,000	6,000,000	創立資本	—	—
84 年 08 月	1,000	10,000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現金增資	—	—
87 年 08 月	10	4,000,000	40,000,000	4,000,000	40,000,000	現金增資	—	註 2
88 年 03 月	10	9,100,000	91,000,000	9,100,000	91,000,000	現金增資 29,399,800 元	貨幣債權(註 1) 21,600,200 元	註 3
88 年 07 月	10	12,400,000	124,000,000	12,400,000	124,000,000	現金增資 10,766,390 元	貨幣債權(註 1) 22,233,610 元	註 4
89 年 02 月	10	17,360,000	173,600,000	13,640,000	136,400,000	現金增資	—	註 5
89 年 06 月	15	19,999,000	199,990,000	18,640,000	186,400,000	現金增資	—	註 6
90 年 08 月	15	30,000,000	300,000,000	22,640,000	226,400,000	現金增資	—	註 7
91 年 06 月	20	30,000,000	300,000,000	29,640,000	296,400,000	現金增資	—	註 8
92 年 06 月	-	49,000,000	490,000,000	34,919,625	349,196,250	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	註 9
93 年 07 月	20	49,000,000	490,000,000	38,919,625	389,196,250	現金增資	—	註 10
93 年 10 月	-	49,000,000	490,000,000	43,429,196	434,291,960	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37,311,78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7,783,930 元	—	註 11
96 年 08 月	-	100,000,000	1,000,000,000	49,373,568	493,735,680	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46,414,96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13,028,760 元	—	註 12
98 年 08 月	8	100,000,000	1,000,000,000	59,373,568	593,735,680	現金增資	—	註 13
102 年 4 月	15	100,000,000	1,000,000,000	62,000,000	620,000,000	現金增資	—	註 14
102 年 11 月	20	100,000,000	1,000,000,000	69,750,000	697,500,000	現金增資	—	註 15
104 年 5 月	37.3	100,000,000	1,000,000,000	69,790,214	697,902,140	公司債轉換股份	—	註 16

註 1：以貨幣債權抵充者其抵充金額為等值之股款。
 註 2：核准日期 87.09.09；核准文號 87 建三甲字第 225665 號。
 註 3：核准日期 88.05.04；核准文號 88 建三甲字第 163417 號。
 註 4：核准日期 88.08.10；核准文號經(088)商字第 088129255 號。
 註 5：核准日期 89.04.06；核准文號經(089)商 110058 號。
 註 6：核准日期 89.07.20；核准文號經(089)商 124351 號。
 註 7：核准日期 90.09.14；核准文號經(090)商 09001359310 號。
 註 8：核准日期 91.07.01；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101239070 號。
 註 9：核准日期 92.07.24；核准文號經授中字第 09232411880 號。
 註 10：核准日期 93.07.20；核准文號府建商字第 09316062600 號。
 註 11：核准日期 93.10.20；核准文號府建商字第 09321039310 號。
 註 12：核准日期 96.08.13；核准文號府建商字第 09688140500 號。
 註 13：核准日期 98.08.10；核准文號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9798 號。
 註 14：核准日期 102.04.03；核准文號金管證發字第 1020010165 號。
 註 15：核准日期 102.11.08；核准文號金管證發字第 1020045064 號。
 註 16：於 103.12.11 核准發行募集新台幣參億元之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核准文號為金管證發字第 1030049250 號。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4 年 3 月 17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	-	13	5,612	14	5,639
持 有 股 數	-	-	652,921	67,970,818	1,166,475	69,790,214
持 股 比 例	-	-	0.94%	97.39%	1.67%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4 年 3 月 17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98	46,425	0.07%
1,000 至 5,000	4,069	8,691,563	12.45%
5,001 至 10,000	706	5,847,617	8.38%
10,001 至 15,000	174	2,290,692	3.28%
15,001 至 20,000	172	3,246,375	4.65%
20,001 至 30,000	101	2,645,573	3.79%
30,001 至 40,000	48	1,763,826	2.53%
40,001 至 50,000	41	1,918,560	2.75%
50,001 至 100,000	64	4,634,573	6.64%
100,001 至 200,000	30	4,061,213	5.82%
200,001 至 400,000	11	2,989,265	4.28%
400,001 至 600,000	9	4,107,442	5.89%
600,001 至 800,000	6	4,131,494	5.92%
800,001 至 1,000,000	1	810,000	1.16%
1,000,001 以上自行視實際情況分級	9	22,605,596	32.39%
合 計	5,639	69,790,214	1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4 年 3 月 17 日

股 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余清松	11,799,516	16.91
林千雅	1,953,316	2.80
林明哲	1,563,337	2.24
林明賢	1,532,555	2.20
林美珍	1,426,558	2.04
謝君山	1,205,197	1.73
陳怡芬	1,106,977	1.59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 限公司專戶	1,012,000	1.45
陳壬發	1,006,140	1.44
陳峙旗	810,000	1.1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千股

年 項		
--------	--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02 年之每股市價為 102 年 12 月 13 日後上市股票之股價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則不在此

限，如尚有盈餘得視業務需要酌以保留外，其餘額部份則以提撥不超過百分之五作為董事、監察人酬勞，提撥不超過百分之十五但不低於百分之三作為員工紅利，其餘作為股東紅利。

前項盈餘之分派得經股東會決議保留全部或部份為未分配盈餘，於以後年度一併發放。

前項員工股票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前項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股票股利之分配率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為原則，惟此項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情形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 執行狀況-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業經 104 年 2 月 25 日之董事會議通過，擬發放股利，情形如下：

(1)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165,983,665 元，扣除依法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16,598,367 元後，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44,230,360 元，本年度可分配盈餘計新台幣 193,615,658 元。

(2) 擬自民國一〇三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139,500,000 元為股東現金紅利，發放方式按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之持股數，每股配發 2.0 元（至元為止，元以下無條件捨去計算）；另提撥新台幣 7,077,743 元為員工紅利及新台幣 5,662,194 元為董事及監察人之酬勞，員工紅利以現金方式發放，並依本公司內部相關作業辦法分配予員工。

(3) 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4) 本盈餘分派案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辦理現金股利發放事宜。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二十條中訂明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提繳稅金外，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盈餘得視業務需要酌以保留外，其餘額部份則以提撥不超過百分之五作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不超過百分之十五且不低於百分之三作為員工紅利，其餘作為股東紅利。前項盈餘之分派得經股東會決議保留全部或部份為未分配盈餘，於以後年度一併發放。前項員工股票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年度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估列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係以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稅後淨利，扣除 10%法定盈餘公積後淨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董事、監察人酬勞分配成數 4%及員工紅利分配成數 5%，本年度認列員工紅利為新台幣 7,077,743 元，董事、監察人酬勞為新台幣 5,662,194 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3.董事會通過之擬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3 年度之盈餘分派議案，業經 104 年 2 月 25 日之董事會議通過，所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為新台幣 7,077,743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為新台幣 5,662,194 元。本次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 103 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次擬議不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故不適用。

-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共計新台幣 12,739,937 元，已於結算 103 年度盈餘時扣除，故每股盈餘仍為 2.38 元。

-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 (1)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單位：元

項目	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差異數	差異原因說明
	103 年 6 月 18 日 股東會決議通過	103 年 5 月 8 日 董事會決議通過		
員工紅利	6,842,533	6,842,533	-	-
董監事酬勞	5,474,025	5,474,025	-	-

- (2)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

情形：未有差異。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1.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註 2)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註 5)
發行(辦理)日期		104.01.29
面 額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註 3)		
發 行 價 格		100 元
總 額		300,000,000 元
利 率		0%
期 限		3 年期 到期日：107/01/29
保 證 機 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受 託 人		玉山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承 銷 機 構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
簽 證 會 計 師		呂莉莉、許育峰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 償 還 本 金		300,000,000 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17 條
限 制 條 款(註 4)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 公司債評等結果		twAA+
附其 他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 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 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 價證券之金額	已執行轉換公司債面額 150 仟元
	發 行 及 轉 換 (交 換 或 認 股) 辦 法	參考泰碩電子國內第一次有擔保 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 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 對 現 有 股 東 權 益 影 響		依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 37.3元設算，全部轉換後增加股份佔發行時實 收資本額比例為11.53%。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註 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公司債。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
私募公司債

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3：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 4：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6：屬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應依性質按表列格式再揭露轉換公司債
資料、交換公司債資料、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2.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 司 債 種 類 (註 1)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4 月 29 日
項 目		(註 4)
轉債(換市註公債2司)	最 高	114.00
	最 低	107.00
	平 均	111.46
轉 換 價 格		37.30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04 年 1 月 29 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37.3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註 3)		發行新股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2：海外公司債如有多處交易地點者，按交易地點分別列示。

註 3：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 4：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3.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4.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5.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1.104年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3年12月11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49250號函核准發行在案。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300,000千元。

(3)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300,000千元。

面 額：新台幣100,000元整，總計3,000張，總金額新台幣300,000千元整。

期 間：3年

票面利率：0%

(4)計畫項目及預定進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千元)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4 年度第 1 季(千)
充實營運資金	104.03.31	300,000	300,000

預計可以產生效益	充實營運資金：本次計劃預計充實營運資金 300,000 千元，以本公司如向銀行取得長期借款利率為 1.35%，而本次發行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預估每年可節省 4,050 千元之利息現金流出，並得以強化財務結構。
----------	---

(5)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不適用。

(6)輸入證期局指定資訊申報網站日期：不適用。

2.計畫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執行狀況(千元)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出金額	預計	300,000	已於 104 年 3 月全數執行完畢。
	執行進度(%)	實際	300,000	

(1)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為因應營業額成長所需之購料應付帳款增加而衍生之營運資金需求，亦為強化財務結構、增加資金調度之靈活度及提升財務融通彈性，期能達成不以負債擴充營運規模，進而提升公司競爭力。

(2)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 300,000 千元，佔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前實收資本額 697,500 千元之 43%，考量 104 年度營運成長及利息節省之雙重效益下，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對本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之稀釋影響應屬有限。

(3)增加營運資金以支應業務成長之資金需求，以提高本公司之產銷量、營業收入及稅前盈餘，並進一步強化其財務結構及資金靈活調度彈性，如以平均借款利率 1.35% 計算，預計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 4,050 千元。以下表數據來看，利息支出在獲利的改善下及此次現金增資充實營運資金後大幅減少。

(4)本公司最近年度與增資後之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等財務比率如下表所列：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第一季(自結數)
流動資產	1,625,400	1,771,380
流動負債	915,021	763,184
負債總額	974,365	1,096,568
財務槓桿度	1.02	1.06
負債比率(%)	46.91	49.37
營業收入淨額(千元)	2,630,352	558,941
營業利益(千元)	177,666	17,187
利息支出(千元)	2,726	1,020
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後	2.38	0.24

資料來源：103年度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截至年報刊印日會計師尚未出具104年度第一季季報，故以自結數揭露。

由上表可得知，本公司103年度及104年第一季之財務槓桿度分別為1.02及1.06，負債比率分別為46.91%及 49.37%，其比率因104年第一季發行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較103年上升。

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除可避免向銀行借款以節省利息支出、改善財務結構外，並可保留未來融資空間以增加公司經營之應變能力，降低企業之財務風險，提升其與同業之競爭力，將使財務更形穩建。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經營電腦相關零組件及其週邊產品製造、研發及產銷等業務，所營業務範圍如下：

- A.電子電腦之零組件之加工製造裝配買賣業務
- B.電線電纜之加工組裝製造之買賣
- C.代理前各項國內外廠商產品之經銷報價投標
- D.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E.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F.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
- G.電信器材批發業。
- H.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2.主要產品及營業比重

本公司 103 年度各項產品營業比重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散熱器產品	1,654,759	62.91
連接器產品	956,386	36.36
其他	19,207	0.73
合 計	2,630,352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主 要 產 品	運 用 說 明
散熱器產品	主要使用於個人電腦、工業電腦、伺服器、主機板及電腦週邊設備、LCD 電視螢幕面板、LED 相關產品、以及 IGBT、Projector、Workstation、Gaming Machine、Automobile 等。 本公司此類產品涵蓋： 1.散熱器 (Heat Sink + Cooler) 2.散熱模組 3.導熱管
連接器產品	本公司之連接器可應用於電腦、通訊、資訊、及消費性電子產業為主，舉凡通訊、交換設備、個人電腦、印表機、set-top-box、數位相機、智慧型手機等產品皆可使用。 本公司此類產品涵蓋： 1.Flash Memory Card單卡及多合一連接器 2.USB、HDMI及ESATA連接器 3.Reader Module (讀卡器模組) 4.電子卡轉接器(Adaptor)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A.液晶電視背光模組之散熱。
- B.供多點散熱及能源再利用之迴路式熱導管暨相關模組件。
- C.複合式多合一卡連接器及智慧讀卡介面控制。
- D.3C 產品及汽車用連接器。
- E.伺服器之散熱模組
- F.智慧型手機超薄熱管之研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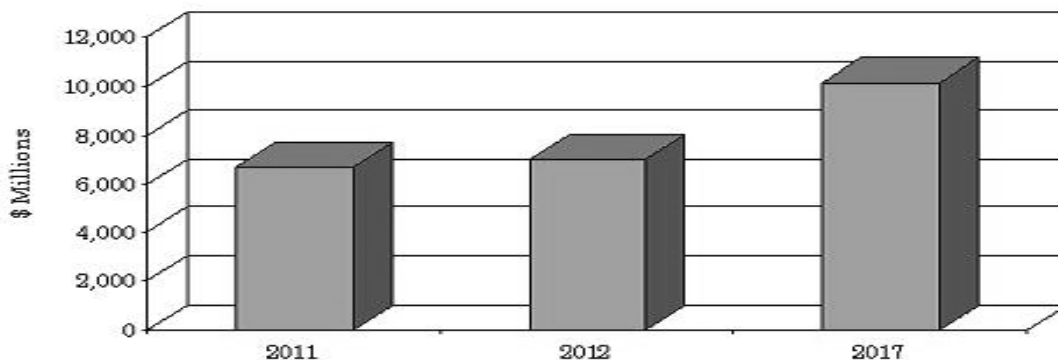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主要從事散熱器及連接器等二項主要產品之產銷業務，為一專業散熱器及連接器之製造廠商。其散熱器及連接器產品主要運用於電腦、通訊、資訊等消費性電子，舉凡通訊、個人電腦、工業電腦、伺服器、主機板、印表機、數位相機、PDA、手機等產品皆為本公司連接器之運用市場。散熱器產品則以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LED 相關產品及晶片組散熱等為主要應用範圍。

A.散熱器產業

依據 BCC 的研究指出，101 年全球的熱管理市場規模為 70 億美元，預期到 106 年市場規模將成長到 101 億美元，未來五年全球的熱管理市場的年複合成長率（Compound Annual Growth Rate，CAGR）將達到 7.6%。在市場份額方面，硬體還是熱管理市場之大宗，比重達 80%。



資料來源：BCC Research

熱管理產品目前仍是應用在電腦上最為普及，占總營收的 50.8%，BCC 預測到了 106 年比重將提高至 57.1%，依次是通訊應用的 13.6%及醫療/辦公設備的 11.5%。熱管理最主要市場仍在北美地區達 37%，亞洲地區（不含日本）約在 25%位居第二，但亞洲市場成長力道最強勁，預估 101 至 106 年之年複合成長率高達 9%。

根據台灣熱管理協會最新市場統計分析，2014 年國內散熱產業的散熱終端產品總產值約新台幣 750~800 億元的規模，約占全球總體散熱市場的 1/3，換言之我國散熱產業的產值規模自 2008 年以來，大致上並無太大的變化，但業內各主要廠商的目標產品內容已有極大的變化。這幾年來，由於 PC 領域的散熱市場萎縮，所以各主要散熱廠商這幾年來都非常積極的開拓散熱產品的新市場，如：通訊、伺服器、遊戲機、家庭電子產品、車用電子及智慧型手機等領域的散熱商機，且已有相當好的成效。事實上，這些新領域的市場訂單實質上彌補了過去幾年在 PC 領域所消失的散熱訂單金額。未

來，隨著物聯網(IOT)及巨量數據(Big DATA)的市場興起，在雲與端的資料中心及行動智慧裝置之散熱需求將不斷成長，因此預期今年的散熱產業將會比過去幾年還要好。

隨著行動智慧裝置朝高速化、多功能化及輕薄化方向發展，以往不太需要散熱方案的平板電腦及智慧型手機目前也需要熱解決方案，這也衍生新的散熱商機，吸引散熱模組廠切入此市場大餅，畢竟光是智慧型手機全球一年的出貨量即高達 10 億支以上，遠超出筆電一年 1.7 億台的出貨量。平板電腦及智慧型手機等行動智慧裝置具有龐大的市場，不過其散熱方案則有別於傳統 PC 及筆電的散熱，由於其不能有風扇，且可用的散熱面積及厚度均相當有限，因此目前只能靠薄型散熱材料及元件來做熱管理方案。因應輕薄型行動智慧裝置的散熱需求，具可撓可壓縮的超高導熱人造石墨片、超薄型熱管及超薄型均熱板是目前相關業者極力使用及發展的產品。而行動智慧裝置除了散熱問題外，由於其使用時需貼近皮膚，對人體造成不適，這也使得智慧型手機等行動智慧裝置的散熱設計造成額外挑戰。

根據市場研究機構 Gartner 公佈的預估值數據顯示，亞洲地區 2015 年涵蓋傳統 PC、平板電腦、超行動電腦、行動電話等四樣產品類別之裝置出貨量可達 11.956 億台，比起 2014 年的 11.582 億台，年成長率為 3.2%。

Gartner 公佈的全球出貨量預估，2015 年涵蓋傳統 PC、平板電腦、超行動電腦、行動電話等四樣產品類別之裝置出貨量可達 24.871 億台，年成長率為 2.8%。其中，亞洲地區高達 11.956 億台，就佔 45.8%。

近年來，隨著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低價化，加上 PC 已邁入成熟階段，使得亞太地區的資通訊裝置普及率逐漸提高。這種現象對於在亞太地區的成熟市場來說，普及率已經達到飽和狀態甚至超飽和狀態，在亞太地區的新興市場之中的城市區域也同樣達到飽和狀態，因此很難再一次呈現市場的快速成長。這說明了未來資通訊裝置的出貨量，即使在亞太地區都正在面臨成長的瓶頸。

換個角度來看，市場飽和度提高，加上消費者對於平板電腦的使用壽命延長，所以 2015 年平板電腦將呈現負成長，因此市場成長曲線開始改變。不過，Gartner 認為到了 2016 年平板電腦將在持穩的基準下重新回到正成長態勢。根據 Gartner 研究，2015 年資通訊裝置市場整體出貨量上揚的主要原因，在於智慧型手機價格日趨低廉，因而刺激了換機的需求，所以 2015 年行動電話市場將可達到 4.1% 的正成長能量，這就是新興市場目前的力量。

整體來看，2015 年亞太地區傳統 PC 出貨量成長率將衰退 2.3%，而平板電腦與混合式平板電腦的出貨量將衰退 7.3%，使得兩者相加一共減少 1.9%，這都是平板電腦需求疲軟所致；至於採用 Windows 與 Mac OS X 的超行動電腦裝置出貨量將成長 41.2%，表現非常亮眼，這也彌補了傳統桌上型電腦與筆記型電腦出貨量的下滑的窘境，讓整體 PC 市場能夠維持小幅度成長的主因。

此外，值得關注的是，智慧型手機市場以中國大陸為主的品牌廠商，在中國大陸成長面臨困境之下，未來幾年將以擴張海外市場為主。可是現在問題來了，由於美國經濟逐步復甦，使得美元將於未來幾年都是強勢貨幣，這將讓中國大陸品牌商想依賴低價來推動市場前進的策略面臨了挑戰。近年來，無論是傳統 PC 或者是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的成長帶動區域，都是依賴著亞太地區。一旦亞太地區無法成為整體裝置成長的動力，可預見的是，未來幾年資通訊裝置的出貨量都不會表現太好。

2014 至 2017 年全球不同裝置出貨量預估 (單位：千台)

Device Type	2014	2015	2016	2017
Traditional PCs (Desk-Based and Notebook)	277,118	252,881	243,628	236,341
Ultramobile (Premium)	36,699	53,452	74,134	90,945
PC Market	313,817	306,333	317,762	327,285
Ultramobiles (Tablets and Clamshells)	227,080	236,778	257,985	276,026
Computing Devices Market	540,897	543,111	575,747	603,311
Mobile Phones	1,878,968	1,943,952	2,017,861	2,055,954
Total Devices Market	2,419,864	2,487,062	2,593,608	2,659,265

Source：Gartner，2015 年 3 月

B. 連接器產業

目前全球主要連接器市場可分為北美、歐洲、中國、日本及亞洲等地區，從 101 年全球連接器市場的銷售數據看，中國已成為全球最大的連接器市場，年銷售額達 111.4 億美元，占全球市場的 24.04%，已取代歐洲成為最大連接器市場。未來幾年北美地區連接器市場增加將維持穩定，中國將領導全球市場，尾隨其後的依次是印度、亞洲地區以及歐洲，預期將有越來越多的連接器製造商將重心向中國及印度遷徙。

iPhone、iPad 的相繼問世，使既有以 Notebook PC 為主要應用市場的我國連接器廠商面臨頗大的變化與調整期，而由於產品更趨輕薄短小，及部分微型接續元件於規格標準面的持續改款，也使業者必須耗費更多資源改變產品結構設計，且產品微型化與模組化趨勢下，對自動化技術的需求誘因也與日俱增，使得國內規模較小或技術涵量較弱的業者面臨了不小的轉型壓力。除此之外，近年歐債風暴、美國失業問題持續蔓延，加上日本災後復甦腳步不如預期，也使先進地區市場需求呈現不穩定狀態，導致短單、急單成為常態，對業者的備料與庫存管理形成更大挑戰。

而連接器上游三大原材料：塑料、銅合金、電鍍材料所占產品比重逐年上升，更上游的石油、銅價、黃金價格，長線而言卻是逐步走高，加上中國工資上漲風潮，已逐步由沿海漫延至內陸，也使業者在成本的控制面臨更大壓力。而新興 I/O 的不斷推陳出新，雖帶來不少技術發展商機，卻也使更多大廠開始思考及早建立專利屏障，來確保未來可能的利潤最大化。

綜上所述，可以得知連接器產業確實面臨了一個發展的轉折點，工研院認為，在陸資廠開始興起下，要保有領先優勢，惟有進一步往升級的道路邁進，在精密自動化技術涵量的建置必須加快腳步，且對於下世代 I/O 介面，建議業者應加大研發資源的配置，包括提列更多規格標準組織參與預算，及在非競爭性與互補產品進行可能的研發聯盟，而面臨原物料易漲難跌的困境，也可思考與日系業者做更密切的

互補合作，在材料開發提升合作層次，有系統培育部份自主技術。

根據 IEK 研究指出，在雲端及智慧聯網等應用增溫下，預計高單價之連結器將可持續成長，其預估 2014 年及 2015 年全球連接器產值成長幅度可達 4.1%及 5.3%；而臺灣連接器產值也將分別成長 3.2%及 3.4%。目前臺灣連接器應用市場仍以 PC 週邊為主，佔整體比重約 45%，然而 IEK 預估未來在汽車、通訊、綠能等出貨力道將可優於消費型電子市場。

根據 IEK 統計資料顯示，臺灣 2013 年連接器市場前三大出口國家分別為中國 21%、美國 19.4%及香港 14.8%，而受到 3C 產品出貨量下滑影響，2013 年台灣連接器進出口產值分別衰退 4.4%及 4.8%。然而其表示未來除了終端裝置需求回溫，加上高端產品(車用、醫療)等應用領域有所發展下，2014 年台灣連接器進出口產值將分別成長 0.9%及 2.8%至新台幣 4,214 百萬元及 13,012 百萬元。

根據經濟部統計資料，臺灣 2014 年第二季電子零組件產值約新台幣 9,374 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5.57%，主因智慧行動裝置產品推陳出新、加上相關科技應用領域拓展下，推升 IC 產業產值增加；其中積體電路業產值增加 16.02%，而液晶面板及其零組件業因市場激烈競爭導致價格下滑，產值減少 6.31%。另外，台灣 2014 年上半年電子零組件產值累計為新台幣 17,697 億元，年成長率為 4.63 %。

連接器是電子領域、通信領域和高端軍事等領域的消費品，其消費量非常大。而中國大陸作為消費和製造大國，其連接器生產和消費的數量非常可觀，目前中國的連接器及電纜元件的正規製造商就已經超過了 600 家。而且其中臺灣投資的公司就佔有了 37.5%，是連接器展業的重要領軍者。連接器的發展和時代，以及資訊社會的構建有著深切的關係。連接器在亞洲的市場銷售量在穩步增長，已經位居全球的首位。

根據 IMF 報告指出，103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3.6%，優於 102 年的 3%，104 年更將提升至 3.9%經濟逐年增長，展望正面。103 年全球連接器產值預估可達 519 億美元水準，102 年最受矚目的莫過於 Intel 推出的 Hashwell 平台 2in1 筆電，結合平板電腦與筆電之變形產品，總計使新增了 6 埠 USB3.0 接口並支援 eDP1.3(Embedded Display Port;嵌入式的 Display Port)內部傳輸介面，各自衍生出內部與外部 110 連接器需求，除變形產品的再進化衍生出相關連接器產品需求外，各類高速 110 規格的持續更新、Docking、Hub、Adaptor 新產品形態的興起，也為連接器的技術應用發展帶來了一定的市場驅動誘因。此外國內業者亦積極進行轉型擴大非 3C 應用布局以提升產品附加價值及獲利空間，投入電信通訊、汽車電子、工業、綠能、醫療器材等，並在政策扶植、價格偏高、供應體系波動較小下，可望扮演推升市場成長的新要素，帶動連接器產品產值持續上揚，預計 103 年全球連接器相關應用產值將達 4.1%成長水準。

圖一：全球及台灣連接器產值變化

單位：百萬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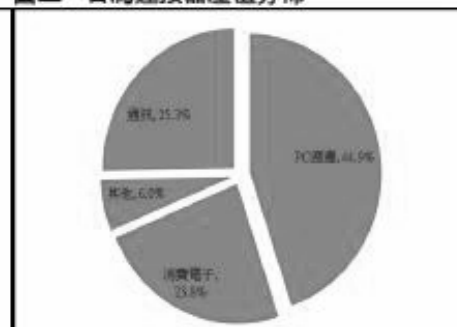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EK(2013/11)

圖二：全球連接器產值分佈



資料來源：IEK(2013/11)

圖三：台灣連接器產值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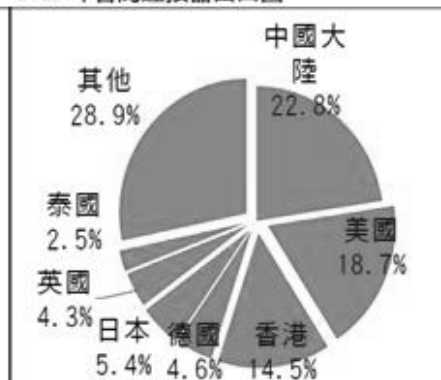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EK(2013/11)

2013 年台灣連接器出口國



2012 年台灣連接器出口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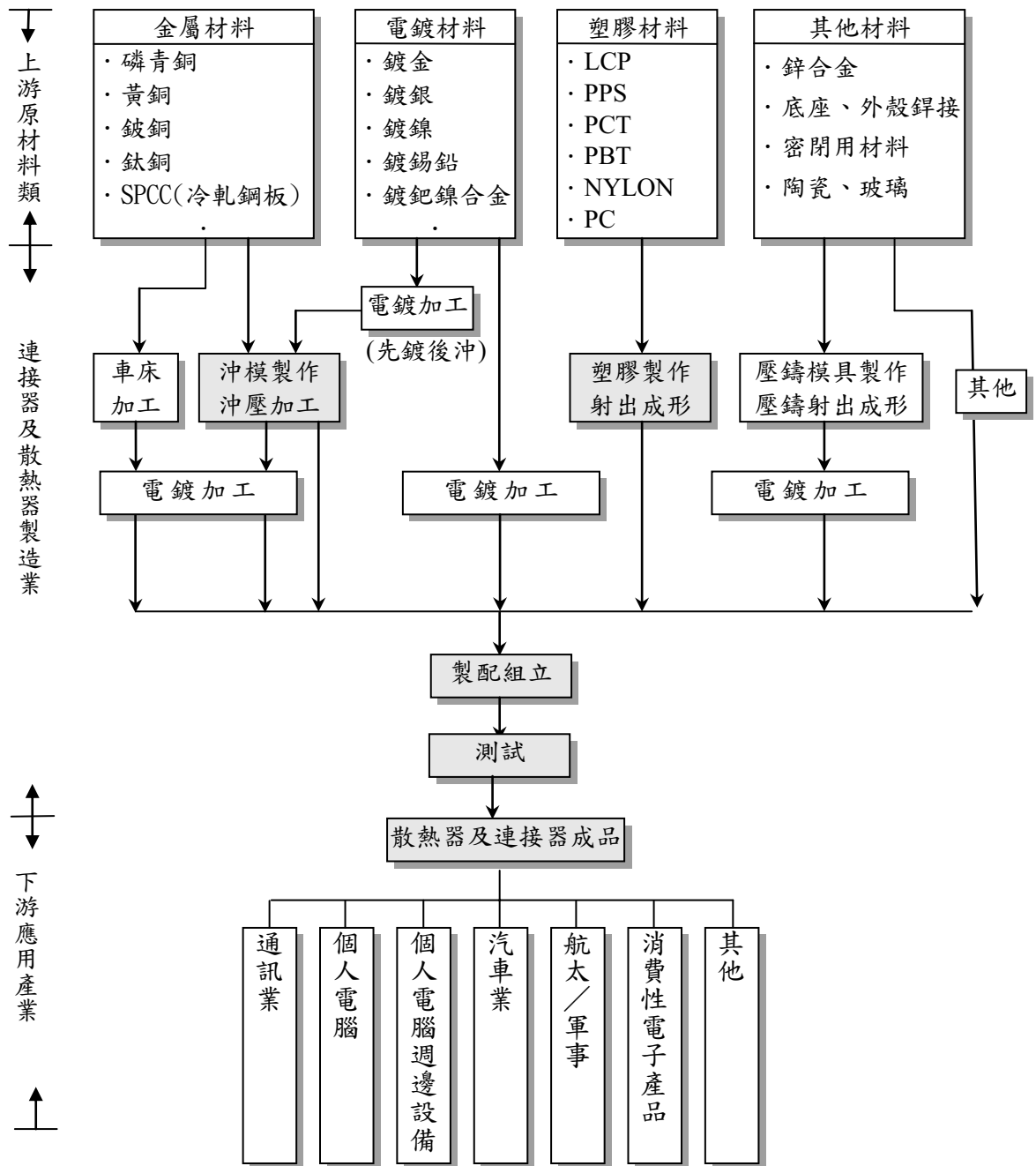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EK(2014/07)

就應用市場來看，高頻通訊連接器在 Serial I/O 走向高速化光纖化、及無線通訊與雲端機房設備需求帶動下動能最強，連接器走向薄型精密化提高產品價值，故 Ultrabook/平板電腦雖用量減少但單價提升，電腦與週邊比例將逐年下降。反觀汽車、電信/通訊、工業、綠能、醫療等新興應用所需，高壓高功率連接器伴隨綠能/電動車應用發展比重卻逆勢呈現穩定增加，反映新興應用系統的市場影響力正逐步擴大中，特別是智慧終端(包括智慧車輛、智慧嵌入式系統、智慧能源、管理系統、智慧醫療裝置等)未來結合智慧聯網、與雲端運算概念，將帶動連接器應用於非傳統

個人電腦產業比重持續穩定增加。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連接器產品泛指所有用在電子產品訊號與電源上的連接元件及其附屬配件，包括相關線材、插座、插頭等皆屬於廣義的連接器，連接器是互連部分可離合或替換的插接件，連結電子產品中的電路、模組及系統，也是所有訊號間的橋樑，其品質會對電流與訊號傳輸的可靠度產生影響，亦會牽動整個電子產品的運作，因此連接器的電路設計上是否為模組化或系統化，且具有高靈敏度是相當重要的。

一、 上游：

連接器產業上游產品為銅合金金屬、電鍍液、塑膠等材料，合計約占六成的製造成

本，其中以金屬材料成本占最大比重、塑膠材料次之、再其次為電鍍材料。金屬材料用於製作連接器端子，為避免電子訊號在傳輸過程中受到阻礙或衰退，連接器端子多採用黃銅或磷青銅作為原料，製成銅合金板片電鍍材料以鍍金及鍍錫最常被使用，連接器外殼使用的塑膠常用原料包括以聚對苯二甲酸丁二酯（PBT）、聚硫化二甲苯（PPS）、聚醯胺（Nylon）、液晶聚合（LCP）樹脂為。

2014 年初以來，銅合金與電鍍材料之金價、錫價格呈下跌走勢，有助於廠商生產成本降低，對毛利率有部分挹注，不過面對電子產品更迭速度加快，廠商對外需謹慎觀察市場供需變化、新舊機種產品交替，以利推出符合市場趨勢之連接器產品，對內則強化庫存管理，避免原物料價格波動所引起的庫存跌價損失。目前台灣連接器廠商已能夠完全掌握中游主要製程，但因上游原料與設備主要仍掌握在日商手上，國內卻缺乏廠商投入相關領域進行研發，故我國廠商對上游廠商議價能力較居劣勢。

二、中游：

連接器產業中游產品為連接器，其生產步驟包括前段產品設計及模具開發、中段金屬沖壓、塑膠射出或電鍍等主要製程，到後段組裝測試（導通性能、耐高壓、高頻特性等）。連接器可分為金屬件及塑膠件組成或僅金屬件之連接器，金屬件利用沖壓（stamping）、車削（machining）、壓鑄（die-casting）等方式製作（沖壓通常用於製造端子及外殼，外殼亦有採用壓鑄方式製造，車削通常用於製造 RF 連接器的端子及外殼，塑膠件多採射出成型（injection-molding）。

台灣連接器產業在全球市占率約一成，主要客戶集中在國內五大筆記型電腦 OEM/ODM 廠商。台灣廠商以板類連接器、卡類連接器、IC Socket 為主要出貨產品型態，以電腦與周邊、網路通訊與消費性電子為主要應用產品，但缺乏布局近年新興之應用如智慧手持裝置、雲端、綠能等。相對而言，全球連接器前兩大領導國美日廠商則以高端新興應用為發展主軸，美系廠商著重布局基礎通信設備與新能源系統所需之大電壓大電流/RF/光纖/高頻背板連接器，日本廠商則著重於智慧手持裝置、雲端設備、嵌入式系統、電動車之高精度型微小板類連接器、I/O 連接器、充電器及電池連接器等。

降低製造成本與就近供應客戶，台灣連接器廠商已將標準化程度高、生產量大之產線移至中國生產，國內生產之連接器除供應 NB 用高階連接器產品外，主要應用於網通與消費性電子產品相關之高頻高速連接器，及汽車、綠能、醫療等利基型產品。

考量中國大陸設廠之低成本優勢，台灣連接器廠商已將大部分產能轉移到中國大陸，但隨著國際連接器廠商陸續赴中國大陸設廠以降低成本，加上全球 PC 市場需求趨緩，還有面臨中國大陸廠商的低價競爭，迫使台灣廠商不得不加速開發非 PC 應用領域。

三、下游：

連接器依產品規格及設計，可應用在汽車、通訊、電腦及週邊設備、消費性電子等不同領域。由於連接器應用範圍廣泛，連接器製造廠多有其專注領域，下游的應用廠商，多半會與中游連接器製造廠商加強合作，以確保品質、成本及交貨上的穩定。連接器產品種類有印刷電路板類連接器、角型 I/O、CPU Socket、射頻同軸連接器、光纖連接器、高壓連接器等，目前台灣廠商以生產印刷電路板類連接器與角型 I/O 為主。

薄型化設備中的連接器，不僅需具備高速資料傳輸的能力，還要有高針腳數（High Pin Count）及腳距密集化（Fine Pitch）的結構設計，才能滿足新一代的電子裝置對於厚度與執行效能的雙重需求。隨著 3C 高頻產品的推陳出新，連接器規格朝向高傳輸速度發展，如 Thunderbolt 2.0、USB 3.0 等規格之產品。近期蘋果、Google、英特爾等大廠和美國 USB 協會積極推動新一代 USB Type C 連接器，搭配 USB 3.1 技術，並納入快速充電技術，由於此為開放平台，手機相關連接器廠商都有機會搶食市場大餅，因此 USB Type C 未來發展值得密切關注。

因全球電腦市場需求成長趨緩，加上連接器產業已為高度成熟產業，在應用產品設計走向簡約化，縮減連接器使用量下，未來市場成長空間有限，故台灣廠商近年積極轉型提昇，逐步跨入網通、智慧型行動電話、平板電腦、工業設備、車用、綠能、醫療、雲端、穿戴裝置連接器等其他應用。目前台廠在電腦應用上已有初步實績，如整合型網路連接器、雲端運算與各項工業的局端通信設備用連接器、工業級超高頻連接器、LED 連接器、電動車電池模組線束、太陽能集線器、工控與醫療用線材等，不過占整體連接器產值比重仍低。

展望 2015 年，因 4G 陸續開台，手機大廠陸續推出新機搶市，對台灣連接器廠商可帶來新一波商機。隨著智慧穿戴、綠能產品、醫療與雲端、智慧連網商機等產品應用逐漸擴大，對台廠而言將是另一大利多。在競爭激烈的市場局勢下，連接器將朝微型化與高頻兩個方向發展，隨著終端產品設計精細化與小型化，雲端與智慧聯網技術及應用日趨成熟，高頻連接器需求將提升。目前台廠在微型化技術仍落後日廠，因此國內連接器廠商必須積極尋找技術升級機會與市場出路，針對彼此具互補性的產品技術展開策略合作，結合研發單位在材料或高頻技術的協助，集中火力進行產業串連與轉型升級，在下一新市場的競爭中再造榮景。

資料來源：交易所/產業價值鏈資訊平台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 散熱器產品：

2015 年 3 月，國際研調機構 Gartner 發布對 2015 年全年全球裝置出貨量預估數字，預估 2015 年全球裝置(包括 PC、平板、Ultramobile 及手機)出貨量將較去年成長 2.8%，出貨量預估可達到 25 億台設備，故散熱模組廠商都將是此趨勢下的受惠者。謹就下列幾項大趨勢，分析未來散熱模組長多走勢：

- a. 各項裝置市場對散熱要求的提高：新一代裝置的功能提升，其散熱的要求也將隨之有更高的要求。
- b. 筆電薄型化趨勢：設計、超薄熱管製造能力、風扇製造能力更加重要，由於有良好的散熱、超薄的機身及長效電池續航力，後續成為市場主流。
- c. 中大型熱管生產廠商家數減少，擁有熱管自製能力的散熱模組廠最具優勢。
- d. All In One (AIO) PC 為 PC 散熱模組廠商注入另一劑活水：傳統 DT 因為機箱空間大，因此較不需要用到精密的散熱機構件與小型風扇，但 AIO PC 把 DT 的體積大幅

縮小，變成密閉式的機器，其散熱模組構造也是由散熱鰭片、熱導管與風扇組成，但因為要在有限空間中把熱解出，設計較為複雜、且用料較多；倘若 AIO PC 可以如外界預期，逐漸取代 DT，那麼散熱模組廠將可受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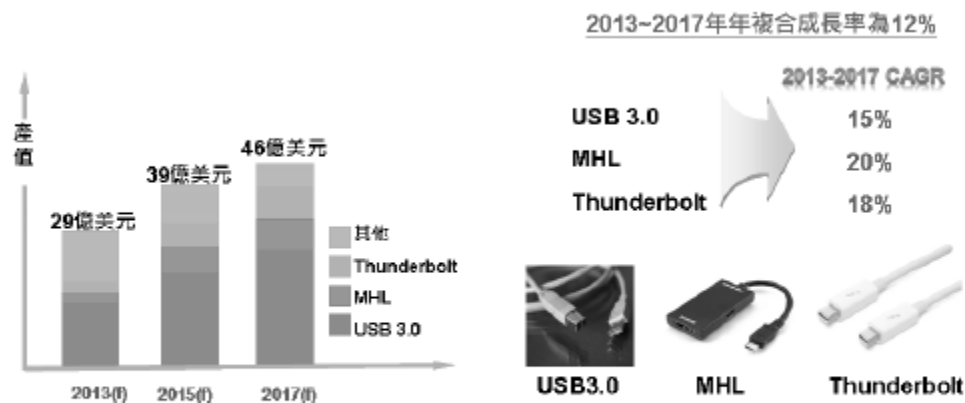
e.LED 燈具為散熱模組的另一個市場：一般照明是 LED 最大的應用市場，許多市場觀察家皆將 LED 作為照明光源，視為能源危機下的重要科技，要提昇 LED 發光效率與使用壽命，解決 LED 產品散熱問題即為現階段最重要的課題之一。

輕薄化散熱產品是未來重要趨勢：近兩三年來，隨著網際網路及雲端運用的無遠弗屆、無所不在及提供的便利性，大大地改變了人類的生活習慣與消費行為，人與人的界線也變得模糊，這也使得扮演溝通媒介的行動裝置變成生活的必需品。因此，我們可以看到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及伺服器的市場快速成長，而傳統 PC 電腦及筆記型電腦則受到嚴重的市場侵蝕而呈現衰退現象。根據數家市調機構的報告顯示，去年 PC 電腦及筆記型電腦的出貨量較前一年衰退 12% 左右，而今年預估會再衰退 4~5%；但在平板電腦及智慧型手機方面則仍延續前兩年熱度，呈現兩位數的成長。國內散熱產業在 PC 市場呈現負成長的衝擊下，的確受到波及，然而，由於行動智慧裝置也朝高速化、多功能化及輕薄化等方向發展，以往不太需要散熱方案的平板電腦及智慧型手機目前也需要熱解決方案，因此而衍生新的散熱商機，吸引散熱模組廠切入此市場，畢竟光是智慧型手機全球一年的出貨量即高達 10 億支以上，遠超出筆電一年 1.7 億台的出貨量。

平板電腦及智慧型手機等行動智慧裝置具有龐大的市場，不過其散熱方案有別於傳統 PC 及筆電的散熱，由於其不能有風扇，且可用的散熱面積及厚度均相當有限，因此，目前只能靠薄型散熱材料及機殼來做熱管理方案。

B. 連接器產品：

因應產品朝輕薄短小發展，連接器生產技術逐漸朝向小型化、細間距及高頻化發展，各式電子產品持續追求更佳的傳輸品質及即時性，並提供多元化應用，這些需求迫使訊號傳輸速度朝向高速發展，隨著高速傳輸介面標準規格發展的多樣性與擴充性，帶動 I/O 介面的快速成長。USB-IF 協會、VESA 組織、HDMI 組織分別針對 USB、Display Port、HDMI 高速 I/O 介面推出新規格，希望能逐步涵蓋 Ultrabook PC、Tablet PC、Smart Phone、Smart TV 等智慧型終端市場。在跨終端高速 110 快速發展下，USB 3.0、MHL(Mobile High-definition Link，行動高畫質連結)、Thunderbolt 三大高速 I/O 連接器/連接線產值比重，已由 101 年的 35% 快速成長至 102 年的 62%；101~106 年複合成長率將分別達到 15%(USB 3.0)、20%(MHL)、18%(Thunderbolt)，預估至 106 年三大高速 110 連接器(線)產值可望達到 46 億美元水準。



資料來源：工研院IEK(102/3)

圖：三大高速I/O連接器/連接線未來5年呈現高年複合成長率

汽車、工業、通訊網路、綠能、醫療等新興應用所需 RF Connector、光纖連接器、功率/大電壓大電流連接器，其用量卻逆勢呈現穩定增加，反映新興應用系統的市場影響力正逐步擴大中，特別是智慧終端(包括智慧車輛、智慧嵌入系統、智慧能源管理系統、智慧醫療裝置...) 未來結合智慧聯網、與雲端運算概念，將帶動連接器應用於非傳統個人電腦產業比重持續穩定增加。

汽車	醫材	太陽能	雲端資料中心 伺服器
- 保險盒車用端子 - 儀表板 - 車燈/窗控制連接器	- 核磁共振 - 斷層掃描/X光機連接線 - 血氧計連接線 - 醫美連接器	- Micro Inverter 連接器 - Junction Box 連接線	- Server連接器 - 雲端電源供應器連接器(線)

資料來源：工研院IEK(101/10)

圖：連接器產品非3C應用

4. 競爭情形

A. 散熱器產品

國內之散熱器製造商基本上以中小型之企業為主，據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會員資料顯示，目前國內營運項目為散熱器相關主要廠商包含建準、鴻海、超眾、奇鋐、協禧、力致、雙鴻等。

手機散熱一直是散熱產業未來寄望的方向之一，各主要廠商都卯足全力開發適合手機散熱的超薄熱管模組；根據瞭解，手機熱導管需用 0.6 毫米導管傳熱，目前號稱可量產廠商包括超眾、泰碩及日本的古河跟藤倉，售價約 1.2 美元以上（約 36 元台幣），比美國跟日本石墨片廠 2 美元（約 60 元台幣）便宜，但跟中國石墨片廠 1 美元（約 30 元台幣）相比略貴，不過價位中等且導熱效率佳，成為手機廠願意評估的主要原因。而泰碩 0.6 毫米熱管良率已達相當水準，手機熱導管價格較筆電高出 1 倍，看好 4 核心以上智慧手機跟 Windows 平板，都會需要熱導管解決方案，泰碩已擴廠因應。泰碩具備各類型熱管的量產能力，於熱管廠商中具有相對優勢。泰碩

近幾年亦全力朝非 NB 產品發展，包括開發應用於工業系統、通訊基地台、雲端伺服器、不斷電系統、機器手臂及高速鐵路等高功率、高效率散熱產品；各項相關產品也成為推升今年業績的重要動能。

B. 連接器產品：

連接器之產業集中度相當高，全球前十大連接器製造廠之市場佔有率即超過一半以上。我國之連接器廠商除鴻海列世界前五大廠商外，其餘則以中小型之廠商為主，國際大廠不堪成本壓力逐步釋出代工訂單，而目前台灣連接器業者較中國業者具技術優勢，較韓國具成本優勢，所以短期台灣廠商仍會是國際大廠首要代工夥伴。全球連接器業者往中國大陸設廠取得低生產成本已成市場趨勢，但因外國企業近年才逐漸赴中國大陸取得其優勢，表示其仍有許多發展空間，而台灣連接器業者已將九成生產力移往中國大陸，表示可用之成本優勢有限，台灣業者需提早作出相關因應。

國際大廠如 Tyco Electronics、FCI 及鴻海等大廠把持大部份連接器市場，並以低價大量搶佔市場，傳統 PC 及一些規格化較高的連接器產品面臨極為沉重的競爭壓力，為了不被市場所淘汰，中小型廠商只有將產品轉往高附加價值之利基市場，順應資訊電子產品輕、薄、短、小的潮流趨勢，且因利基型連接器通常屬於小眾市場，國際連接器大廠搶食意願不高，因此利基型連接器的利潤較規格化標準型產品為高。

我國電腦及週邊連接器方面，廠商以量制價保持競爭力。雖然價格下滑快，仍以良好成本控制力持有利潤，但利潤已大幅下滑，加上我國通訊數據連接器因我國手機及網通代工業在全球具影響力，未來在 WLAN、Wimax、3G 帶動下仍有相當成長。

近年來台灣連接器業者面臨 PC 產業成長動能衰弱、削價競爭以及陸廠搶單等問題，以往的單一產品營運模式已難以維持獲利水準。因此近年來台灣業者積極切入三大方向：1.消費性電子，如手機、TV、遊戲機；2.雲端概念相關：網通、伺服器；3.汽車電子，希望透過擴大產品應用面，透過產品營運多角化的方式，降低對於 PC 產品的依賴程度。泰碩亦全力朝非 NB 產品發展，而在搶攻車用連接器、讀卡器模組與行動支付商機成果亦逐漸顯現。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A.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a. 競爭優勢：自行設計 Insert Molding(嵌入成型)模具，注塑自動化生產，組裝自動化生產。

b. 產業研發地位：本公司是台灣第一家生產多合一卡座連接器的公司，從成立迄今持續在連接器產品處於領先地位。輕，薄，短，小及高速高頻的卡座連接器將成為市場主力產品，本公司正極力開發此類產品以及客戶，以掌握並迎合市場趨勢。

B. 研究發展

本公司分別於 83 年、91 年及 94 年分別在台北、蘇州及東莞成立研發部。專心

致力於散熱器及連接器產品的開發。本公司導熱管產品由於散熱效果佳，及產品技術優異，且領先同業量產薄型管等利基型產品，品質獲得各大客戶的信賴與肯定。

目前本公司共擁有國內外專利 254 件，其中連接器 167 件、熱傳導 83 件及其他 4 件。專利地區分佈於台灣、大陸、美國、日本等國家。對專利權的尊重以及發展一直是泰碩企業文化中的重要核心。除了對產品設計的專利布局外，也積極尋求發展制程的專利，以加強技術競爭力。

目前本公司研發應用包括：

A.散熱器產品

熱管產品的部份因為目前在性能上並沒有可替代的產品，目前公司對量產品的品質掌控，仍然具有競爭優勢再加上散熱模組需累積豐富的研發設計經驗。尤其是目前產品輕薄化，薄型熱管與模組的技術門檻更高，使本公司仍領先同業技術。

B.連接器產品

a.與日系客戶共同開發應用於 LCD TV 背光模組的新一代 LED 支架，預計可提升 30%的 TV 色彩飽和度及明亮度。於精密嵌入射出(Insert Molding)成型模具技術發展及自動化組裝技術提升上，將可出現突破性的進展。

b.與日系客戶共同進行新一代高速高頻記憶卡的卡座產品開發，使得本公司在高頻連接器的開發技術方面，獲得大幅度的進步及發展。

在產品市場競爭力方面，本公司致力於自動化設備開發，採用自動化生產不僅可降低成本，也能維持產品品質穩定度、提高製程良率。更進一步領先業界生產輕薄短小的產品。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研發費用	營業淨收入	研發費用占 營業淨收入比例
103	125,079	2,630,352	4.76%
104 年第一季(自結數)	32,068	558,941	5.74%

資料來源：103年度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截至年報刊印日會計師尚未出具104年第一季季報，故以自結數揭露。

3.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 發 成 果
2013 年	使用插針來退出托盤之卡片連接器
2013 年	可將托盤抽離的卡片連接器(M-SIMSD 之 PP)
2013 年	扁形熱管
2013 年	散熱器
2013 年	使用於個人手持裝置之讀卡裝置
2014 年	熱管製造方法(平躺式)
2014 年	具有支撐結構的均溫板
2014 年	熱管
2014 年	薄形熱管
2015 年	結合於行動裝置之具有高低表面之散熱模組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行銷策略：

- (A)與通路商策略聯盟，加強市場開拓及客戶服務。
- (B)建立品牌形象，提升品牌知名度。
- (C)取得日本國際大廠之代工，並建立策略聯盟伙伴。

B.生產政策：

- (A)建置自動化生產設備，發展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並藉以提升產品設計能力、品質及效率。
- (B)加強生產技術人員管理及訓練，以提高生產效率與產品良率。
- (C)改善製程，降低生產線之不良率及損耗率，以期提高產品之良率。

C.產品發展方向：

- (A)加強高素質人才之延攬及訓練，以期提升研發成效。
- (B)開發多卡合一連接器及模組化之產品。
- (C)以自動化、半自動化之生產或組裝方式，提高組裝、生產效能。

D.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 (A)擴大營運規模及市場佔有率，持續深耕亞太市場。
- (B)強化公司財務管理功能、增強風險控管。
- (C)股票上市，增加籌資管道，取得較低成本之營運資金。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A.行銷策略：

- (A)擴充海外行銷據點，建立整體行銷網路。
- (B)尋求國際大廠 ODM 或 OEM 訂單。

B.生產政策：

- (A)積極與廠商建立策略聯盟以擴大產品產能。
- (B)持續增加自動化設備及技術投資，提升品質與效率。

C.產品發展方向：

- (A)開發記憶卡之多卡合一模組化。
- (B)持續提升技術開發高附加價值之產品，提高公司利潤。

D.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 (A)隨時掌握市場需求與技術發展趨勢。
- (B)配合營運規模之持續成長，隨時除以營運資金及銀行融資支應外，並適時於資金市場及貨幣市場籌措長短期資金。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分別為散熱器及連接器產品二大類，其最近二年度主要銷售地區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外銷	歐洲	107,919	3.85	63,935	2.43
	亞洲	2,545,422	90.86	2,386,945	90.75
	美洲	146,595	5.23	176,903	6.72
內 銷		1,749	0.06	2,569	0.10
合 計		2,801,685	100.00	2,630,352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依 IEK 研究資料預測台灣 2014 年連接器產值約成長 3.2% 估算，本公司之主要產品連接器之市場佔有率推估如下：

單位：新台幣億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泰碩	台灣	佔有率%	泰碩	台灣	佔有率%
連接器	10.65	1,503	0.71%	6.23	1,551	0.40%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 散熱器產業

散熱器產品係由散熱片配合風扇所組成，屬於電腦零組件，主要應用於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伺服器、工業用電腦等，故其產業之需求與資訊電腦產業市場之發展息息相關。而資訊電腦產業之發展則與 CPU 之效能提昇相輔相成，在 Intel 及 AMD 之時脈競賽中，不斷推出高時脈之 CPU，相對地資訊電腦設備之需求及解熱效能之提昇亦與日俱增，因此散熱器之產業在電腦零組件產業中之重要性相對提高。由於全球之筆記型電腦及桌上型電腦市場台灣佔有率高，因此前述個人電腦及伺服器之需求未來仍可維持穩定之成長下，散熱器及散熱模組之原本需求仍可持續。

依據電腦相關業者的看法，由於消費趨勢傾向強調影音方面的效能，因此在散熱方面的要求也較高；另外像是 AIO 機種、新型小筆電或是強調輕薄且長時效性的 CULV 產品，除了對於散熱產品的需求更高外，有許多的散熱模組產品都需要特別進行客製化的產品設計，其熱管製造能力以及風扇製造能力更加重要，所以產品單價部分也可以維持在一定的水平，因此也連帶讓散熱模組等週邊零組件業者未來的市場發展，亦將有助於業者獲利的提升。

國內之散熱器製造商，根據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會員資料顯示，目前國內同業主要廠商包含建準、鴻海、超眾、奇鋆、協禧、力致、雙鴻等。

全球電腦市場需求成長趨緩，未來市場成長空間有限，故台灣廠商近年積極轉型提昇，逐步跨入網通、智慧型行動電話、平板電腦、工業設備、車用、綠能、醫療、雲端、穿戴裝置連接器等其他應用。

全球雲端市場經過幾年的發展，現在雲端服務爭霸戰升溫，帶動硬體商機。市

場預期，亞馬遜、Google、微軟等雲端服務巨擘加速擴張規模，將擴大對台廠釋單，帶動白牌伺服器今年第二、三季單季產值上看 600 億元，改寫歷史新高。隨雲端服務價格戰升級，將刺激帶動白牌伺服器銷售成長。

B. 連接器產業

連接器產品泛指所有用在電子產品訊號與電源上的連接元件及其附屬配件，包括相關線材、插座、插頭等皆屬於廣義的連接器，連接器是互連部分可離合或替換的插接件，連結電子產品中的電路、模組及系統，也是所有訊號間的橋樑，其品質會對電流與訊號傳輸的可靠度產生影響，亦會牽動整個電子產品的運作，因此連接器的電路設計上是否為模組化或系統化，且具有高靈敏度是相當重要的。台灣連接器產業在全球市占率約一成，主要客戶集中在國內五大筆記型電腦 OEM/ODM 廠商。台灣廠商以板類連接器、卡類連接器、IC Socket 為主要出貨產品型態，以電腦與周邊、網路通訊與消費性電子為主要應用產品，但缺乏布局近年新興之應用如智慧手持裝置、雲端、綠能等。相對而言，全球連接器前兩大領導國美日廠商則以高端新興應用為發展主軸，美系廠商著重布局基礎通信設備與新能源系統所需之大電壓大電流/RF/光纖/高頻背板連接器，日本廠商則著重於智慧手持裝置、雲端設備、嵌入式系統、電動車之高精度型微小板類連接器、I/O 連接器、充電器及電池連接器等。

為降低製造成本與就近供應客戶，台灣連接器廠商已將標準化程度高、生產量大之產線移至中國生產，國內生產之連接器除供應 NB 用高階連接器產品外，主要應用於網通與消費性電子產品相關之高頻高速連接器，及汽車、綠能、醫療等利基型產品。

考量中國大陸設廠之低成本優勢，台灣連接器廠商已將大部分產能轉移到中國大陸，但隨著國際連接器廠商陸續赴中國大陸設廠以降低成本，加上全球 PC 市場需求趨緩，還有面臨中國大陸廠商的低價競爭，迫使台灣廠商不得不加速開發非 PC 應用領域。連接器依產品規格及設計，可應用在汽車、通訊、電腦及週邊設備、消費性電子等不同領域。由於連接器應用範圍廣泛，連接器製造廠多有其專注領域，下游的應用廠商，多半會與中游連接器製造廠商加強合作，以確保品質、成本及交貨上的穩定。連接器產品種類有印刷電路板類連接器、角型 I/O、CPU Socket、射頻同軸連接器、光纖連接器、高壓連接器等，目前台灣廠商以生產印刷電路板類連接器與角型 I/O 為主。

薄型化設備中的連接器，不僅需具備高速資料傳輸的能力，還要有高針腳數（High Pin Count）及腳距密集化（Fine Pitch）的結構設計，才能滿足新一代的電子裝置對於厚度與執行效能的雙重需求。隨著 3C 高頻產品的推陳出新，連接器規格朝向高傳輸速度發展，如 Thunderbolt 2.0、USB 3.0 等規格之產品。近期蘋果、Google、英特爾等大廠和美國 USB 協會積極推動新一代 USB Type C 連接器，搭配 USB 3.1 技術，並納入快速充電技術，由於此為開放平台，手機相關連接器廠商都有機會搶食市場大餅，因此 USB Type C 未來發展值得密切關注。

因全球電腦市場需求成長趨緩，加上連接器產業已為高度成熟產業，在應用產

品設計走向簡約化，縮減連接器使用量下，未來市場成長空間有限，故台灣廠商近年積極轉型提昇，逐步跨入網通、智慧型行動電話、平板電腦、工業設備、車用、綠能、醫療、雲端、穿戴裝置連接器等其他應用。目前台廠在電腦應用上已有初步實績，如整合型網路連接器、雲端運算與各項工業的局端通信設備用連接器、工業級超高頻連接器、LED 連接器、電動車電池模組線束、太陽能集線器、工控與醫療用線材等，不過占整體連接器產值比重仍低。

展望 2015 年，因 4G 陸續開台，手機大廠陸續推出新機搶市，對台灣連接器廠商可帶來新一波商機。隨著智慧穿戴、綠能產品、醫療與雲端、智慧連網商機等產品應用逐漸擴大，對台廠而言將是另一大利多。在競爭激烈的市場局勢下，連接器將朝微型化與高頻兩個方向發展，隨著終端產品設計精細化與小型化，雲端與智慧聯網技術及應用日趨成熟，高頻連接器需求將提升。目前台廠在微型化技術仍落後日廠，因此國內連接器廠商必須積極尋找技術升級機會與市場出路，針對彼此具互補性的產品技術展開策略合作，結合研發單位在材料或高頻技術的協助，集中火力進行產業串連與轉型升級，在下一新市場的競爭中再造榮景。

就供給面而言，國內之廠商主要以電腦及通訊相關產品之連接器生產為主，此類產品種類繁多，應用領域廣泛，價格及機型變化多且大，無法以規格式之產品生產，而需依據個別之產品需求設計，因此雖同列連接器製造商，但相互之產品除少部份可能有替代性外，個別廠商各有其特性並不完全競爭，故目前為止市場上並無與本公司業務性質完全相同之廠商，部份營業項目與市場區隔相近之同業，如台端、樟翔等，就成為本公司主要競爭對手。目前國內連接器廠商約有 200 餘家，其中部份連接器產品與本公司產品相當之連接器廠商有鴻海、正崴、信邦、宣得、連展、禾昌、詮欣、台端及樟翔等，茲就上述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說明如下：

公司名稱	連接器產品運用	主要產品
鴻海	電腦、數據傳輸及通訊	PGA Socket、PCMCIA 連接器、Cable Assembly、card edge 等等
正崴	通訊、線纜	Cable Assembly、手機及遊戲機用連接器
信邦	通訊、電腦	Cable Assembly、代理 Hirose 連接器
宣得	行動通訊、電腦、網路	筆記型電腦連接器、網路數據連接器、電腦連接器、行動與數位連接器、按鍵及彈片
連展	通訊、電腦	資訊產品用連接器、通訊及行動電話用連接器
禾昌	電腦、光碟機	FPC 連接器、I/O 連接器
詮欣	通訊、電腦	數位端子連接器、記憶卡連接器及記憶卡轉接器
台端	通訊及電腦	3C 連接器、記憶卡連接器、端子
樟翔	通訊及電腦	連接器

資料來源：各公司年報或財務報告

綜上所述，供給方面則因各公司之專精產品與本公司不盡相同，故同類產品之競爭廠商並不多。且就整體需求面而言，未來前景仍然可期。

4.競爭利基

- A.擁有堅強之研發團隊及自行開發設備能力，持續開發領先業界之新產品。
 - B.充份配合客戶產品開發需求，並提供客戶 TOTAL SOLUTION 服務。
 - C.由台灣研發及銷售、大陸製造及在全球各主要市場建立銷售據點等建構全球分工之模式，充份利用各據點之優點發揮綜效。
 - D.產品線完整且運用領域廣，較不受單一產業景氣之影響。
 - E.自行研發及製造熱導管，掌握散熱模組之主要原件，具產品之市場競爭力。
-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研發團隊佳，持續提昇產品設計及開發新產品。

本公司之研發團隊自成立以來，除每年持續擴編人員外並增加研發經費，可掌握產品之自行研發能力及最新技術之開發時程，並利用電腦之模擬輔以各項功能測試儀器，致力於製程、品質提昇及產品之研究創新，近年來已取得國內外多項專利及國內外知名國際大廠之肯定，足見本公司研發實力及產品品質堪稱優良。

(B)產品設計及品質佳且產品線完整

本公司在產品設計及品質上求精進及符合客戶追求輕薄短小之需求，成功研發出可一槽插入多種不同規格之記憶卡，且產品應用涵蓋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業等多樣市場。且本公司所生產之連接器產品種類多，產品規格完整，可提供客戶對連接器需求之 TOTAL SOLUTION，而散熱器產品也因各項散熱 PERFORMACE 之價格/效能上領先同業，因此本公司之連接器及散熱器產品得以獲得國內外國際大廠之肯定，另導熱管技術之研發成功使公司之散熱模組產品更具競爭力。

(C)採國際分工模式，充分利用各據點之利基，發揮整體綜效

電子連接器及散熱器製程上為相當成熟產業，同業間競爭激烈，且下游資訊、電子、通訊等產品變化迅速，及時反應市場之脈動及客戶之需求方能掌握產品之競爭優勢，因此，本公司採用國際分工之模式，以台灣為營運總部及研發中心，大陸東莞地區及吳江地區設廠，從事量產產品之生產，降低生產成本，以提高價格競爭力，另配合國內、外協力廠商支援體系，快速彈性反應市場變化。而在客戶服務端上建立全球行銷支援體系，已在美國、大陸及日本等地設立行銷據點以就近支援各主要市場客戶。由於本公司運用台灣研發、品保、採購及管理制度等專業團隊之優勢，配合低成本及自製部分關鍵零組件及國內、外協力廠商具彈性之海外生產規劃能力，加上就近之客戶支援體系，在兼具管理、研發、產能彈性、品質及成本競爭力，充份發揮體系綜效，因此較同業更具優勢。

(D)台灣整體資訊工業環境完整，適合高附加價值產品之研發及生產

由於台灣發展資訊工業已多年，各項產品之發展已相當成熟，且其相關之技術、零件、及專業人才相當完備，極適合本公司在台灣研發高附加價值產品之理念。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產業進入障礙低，市場競爭激烈

電子連接器及散熱器製程上為相當成熟產業，產業進入技術障礙低，市場競爭激烈。

因應對策：積極改善生產技術及製程，降低生產成本。另不斷研發及推出高附加價值之新產品，掌握先期進入市場之先機。

(B)公司規模尚屬中小型，資金、人才不足

目前仍處於中小企業階段，雖獲利穩定，但知名度不高，資金之取得及人才招募上比較受限。

因應對策：經營透明化，以強化公司形象，並引入公開市場資金，配合獎勵制度，有效吸引人才。

(C)下游需求產業產品日新月異，產品生命週期短暫。

因應對策：全力與國內外具主導性之客戶保持良好合作關係，充分掌握未來產品趨勢，及時研究開發其相關利基性產品上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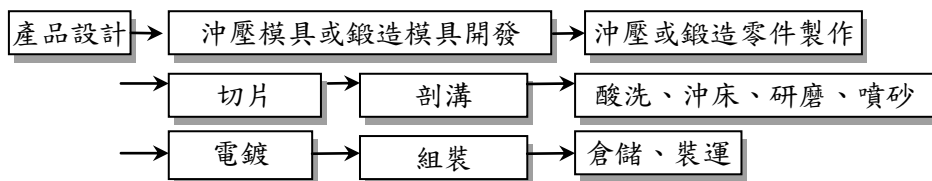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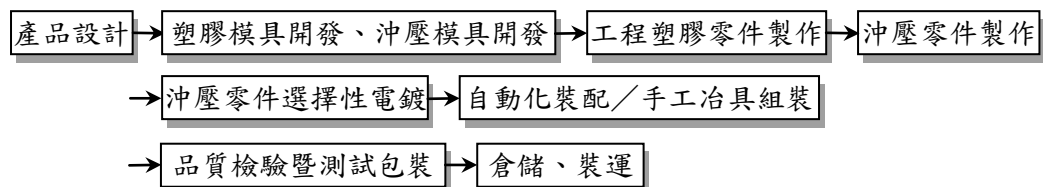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與功能
散熱器	主要使用於個人電腦、工業電腦、伺服器、主機板及電腦週邊設備、LCD 電視螢幕面板、LED 相關產品以及 IGBT、Projector、Workstation、Gaming Machine、Automobile 等。
連接器	1.為電腦主系統與其週邊設備如繪圖卡、掃描器及數據機等信號傳輸使用之連接器。 2.為應用於資訊家電(Information Appliances;IA)之連接器，如 TV、DVD、印表機、數位攝影機、數位 MP3、滑鼠及各種需配合使用智慧型 IC 內建式讀卡機模組之家電產品 3.為應用於通訊設備，如智慧型手機、交換器之連接器，作為信號傳輸使用。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散熱器產品



B.連接器產品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產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散熱器	風扇、散熱片、扣具、銅管	國內及國外廠商	良好
連接器	PIN、五金、塑件、PCB 板、IC	國內及國外廠商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2 年				103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989,392	35.31	非關係人	A 公司	1,026,306	39.02	非關係人
	其他	1,812,293	64.69		其他	1,604,046	60.98	
	銷貨淨額	2,801,685	100.00		銷貨淨額	2,630,352	100.00	

本公司之產品廣泛應用於電腦系統及其週邊設備、消費性電子資訊產品及通訊設備之零組件上，其銷售對象遍及全球各地，主要多為國內外知名電腦產品製造商及經銷代理商，本公司為拓展業績，爭取市場占有率，有部份產品主要係透過貿易商及經銷代理商銷售至全球各地。隨著本公司不斷提昇技術層次，產品品質深獲客戶認同與信任，而在品質信譽卓著及深獲國際大廠肯定下，本公司直接銷售予下游之電腦及週邊設備專業製造商之金額日漸提昇，除承接國際知名大廠訂單外，並進而與本公司共同合作開發新產品。最近二年之銷售變動也隨本公司策略之調整及客戶本身組織及採購策略改變而有小幅度變動，其變動應屬合理。

2.主要進貨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2 年				103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其他(註)	1,572,395	100.00	非關係人	其他(註)	1,443,612	100.00	非關係人
	進貨淨額	1,572,395	100.00		進貨淨額	1,443,612	100.00	

註：當年度供應商之進貨未有達本公司進貨金額 10%以上，故不予揭露。

本公司主要產品包括散熱器及連接器等，主要原物料廣及於端子、塑膠粒、鐵殼、鋁合金鍛造、金屬件及風扇等各類型之材料，且各種原物料之供應，主係由所開發鑄作之模具應產品之規格規範而製造，而為求產品品質之穩定，皆以透過長期配合之協力廠商共同合作開發模具並委由協力廠商製造生產所需原物料之模式供料，且單一原料均有二家以上供應商，貨源分散，尚不致造成供貨中斷及短缺之虞，因此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均進貨之供貨狀態皆維持穩定，其變化情形應屬合理。因此近二年，本司之主要進貨廠商變動不大。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台；新台幣千元；千 pcs

年度 生產量值	102 年度			103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合 計	-	99,229	2,009,295	-	100,692	1,966,286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註：本公司之主要機器設備係以生產端子關鍵性原料為主，後段組裝工作多以委外加工或人力組裝或半自動化設備等彈性製造為主，故其正常產能並無法明確。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台；新台幣千元；千 pcs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2 年度				103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連接器	45	833	78,494	1,062,120	25	478	88,289	955,908
散熱器	2	916	40,014	1,721,647	8	2,091	33,292	1,652,668
其他	-	-	522	16,169	-	-	694	19,207
合計	47	1,749	119,030	2,799,936	33	2,569	122,275	2,627,783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年

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一般職員	419	579	584
	直接員工	1,635	1,257	1,155
	合 計	2,054	1,836	1,739
平 均 年 歲		29.33	32	31
平均服務年資		3.12	3.47	3.4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 士	1	2	2
	碩 士	14	16	17
	大 專	241	396	314
	高 中	224	368	256
	高 中 以 下	1,574	1,054	1,15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無。

(二)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 (三)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 (四)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五)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各項員工福利、進修、訓練措施：

A.本公司向以尊重人性、關心員工為經營理念之一，為充分照顧同仁或其眷屬之身心健康，並建立其生活之各項保障，除依法加入勞健保外，並於88年5月1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負責員工福利事項之規劃與推行等工作。目前已辦理下列各項員工福利措施：

- a.員工端午節、中秋節、春節三節禮金。
- b.員工慶生活動。
- c.員工婚、喪、喜、慶各項補助。
- d.員工個人意外團體保險。
- e.年終尾牙活動補助。
- f.不定期舉辦國內外旅遊。
- g.其他各項有關員工福利事項。

B.本公司為追求企業永續成長與員工共同分享企業經營成果，推行員工認股與分紅入股辦法，落實『員工即股東』之理念。

C.對員工參加外部訓練課程之教育補助。

2.員工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悉依勞動基準法訂定，由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之3%提撥退休準備金，儲存於中央信託局退休金專戶；目前因該退休金專戶因已足額提撥，故自民國99年10月起至104年9月底止經主管機關核准得暫停提撥。另，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本公司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3.勞資間協議情形：

本公司有關勞資之一切措施悉依相關法令之規定，且本公司提供多種管道讓員工反應意見，以促進勞資雙方之和諧，並藉此瞭解員工對管理制度、主管領導、福利制度及工作環境之意見，且所有有關勞資間重大制度之訂定或修訂，均經勞資雙

方充分協商後始頒佈實施，故勞資雙方關係和諧。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第八十三條規定，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故無爭議發生。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有關勞資之一切措施悉依相關法令之規定，且本公司提供多種管道讓員工反應意見，以促進勞資雙方之和諧，並藉此瞭解員工對管理制度、主管領導、福利制度及工作環境之意見，且所有有關勞資間重大制度之訂定或修訂，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商後始頒佈實施，故勞資雙方關係和諧，並無勞資糾紛之情事發生。

六、重要契約

本公司目前除與往來銀行之間之長期及短期融資契約外，並無其他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其中長期借款之主要內容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約
長期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2013.06.17-2018.06.16	中長期擔保借款(USD650 萬)，以泰碩名下瑞光路 302 號 3 樓之 1~之 3 等建物(含 25 個停車位)及其持分土地為擔保。需一次動用完畢，分 5 年按月平均攤還本金，按月繳息。	子公司 Techmaster 公司之中長期擔保借款
公司債委任保證契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自公司債款收足日(2015/1/27)起至本金與從屬主債務之負擔完全清償日止	保證範圍為本公司債限新台幣三億元整本金及從屬主債務之負擔	無
廠房租約	東莞市光泰電子實業有限公司	2007.12.01-2017.11.30	1.租期十年 2.租賃期滿後具承租優先權	無
廠房租約	徐多榮	2013.04.01-2018.03.31	1.租期五年 2.租賃期滿後具承租優先權	無
權利金合約	B 公司	2013.05.24 簽訂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每年自動延長，直到合約終止的三個月前，其中一方提出正式書面聲明給對方	依合約規定使用之專利權支付權利金	無
銷售合約	B 公司	2009/05/19 生效，每年自動延長，直到合約終止的三個月前，其中一方提出正式書面聲明給對方	1.收款方式：T/T 2.價格計算方式：依合約制定 3.最低銷售金額：無限定 4.區域限制：無限定 5.排他條款：無	保密條款
代理合約	G 公司	2013.09.01 生效，有效期一年，雙方同意自動延	1.收款方式：T/T 2.價格計算方式：無	保密條款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 條約
		長一年，期滿另訂	3.最低銷售金額：無 4.區域限制：大中國區域 5.排他條款：無	
採購合約	甲公司	2014.12.10 簽訂日起生效，有效期二年，期滿後自動延長一年，除非一方於終止日三個月前提出書面終止	1.付款方式：月結 120 天，驗收後，按雙方議定之付款方式支付貨款 2.價格計算方式：視市場行情雙方協商訂定價格	保密條款
採購合約	乙公司	2014.11.4 簽訂日起生效，有效期兩年，期滿後自動延長一年，除非一方於終止日三個月前提出書面終止	1.付款方式：月結 120 天，驗收後，按雙方議定之付款方式支付貨款 2.價格計算方式：視市場行情雙方協商訂定價格	保密條款
採購合約	丙公司	2014.10.24 簽訂日起生效，有效期兩年，期滿後自動延長一年，除非一方於終止日三個月前提出書面終止	1.付款方式：月結 120 天，驗收後，按雙方議定之付款方式支付貨款 2.價格計算方式：視市場行情雙方協商訂定價格	保密條款
採購合約	丁公司	2014.11.20 簽訂日起生效，有效期兩年，期滿後自動延長一年，除非一方於終止日三個月前提出書面終止	1.付款方式：月結 120 天，驗收後，按雙方議定之付款方式支付貨款 2.價格計算方式：視市場行情雙方協商訂定價格	保密條款
採購合約	戊公司	2014.11.20 簽訂日起生效，有效期兩年，期滿後自動延長一年，除非一方於終止日三個月前提出書面終止	1.付款方式：月結 120 天，驗收後，按雙方議定之付款方式支付貨款 2.價格計算方式：視市場行情雙方協商訂定價格	保密條款
採購合約	己公司	2014.10.25 簽訂日起生效，有效期二年，期滿後自動延長一年，除非一方於終止日三個月前提出書面終止	1.付款方式：月結 120 天，驗收後，按雙方議定之付款方式支付貨款 2.價格計算方式：視市場行情雙方協商訂定價格	保密條款
採購合約	庚公司	2014.10.30 簽訂日起生效，有效期二年，期滿後自動延長一年，除非一方於終止日三個月前提出書面終止	1.付款方式：月結 120 天，驗收後，按雙方議定之付款方式支付貨款 2.價格計算方式：按照書面約定價格	保密條款
採購合約	辛公司	2014.12.10 簽訂日起生效，有效期二年，期滿後自動延長一年，除非	1.付款方式：月結 120 天，驗收後，按雙方議定之付款方式支付貨款 2.價格計算方式：視市場行情雙方	保密條款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 條約
		一方於終止日三個月前 提出書面終止	協商訂定價格	
採購合約	壬公司	2014.10.23 簽訂日起生效，有效期兩年，期滿後自動延長一年，除非一方於終止日三個月前提出書面終止	1.付款方式：月結 120 天，驗收後，按雙方議定之付款方式支付貨款 2.價格計算方式：視市場行情雙方協商訂定價格	保密條款
採購合約	子公司	2012.12.27 簽訂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年，期滿後自動延長三年，除非一方於終止日三個月前提出書面終止	1.付款方式：驗收後，按雙方議定之付款方式支付貨款 2.價格計算方式：按書面約定價格	保密條款
採購合約	丑公司	2014.11.20 簽訂日起生效，有效期兩年，期滿後自動延長一年，除非一方於終止日三個月前提出書面終止	1.付款方式：驗收後，按雙方議定之付款方式支付貨款 2.價格計算方式：按書面約定價格	保密條款
採購合約	寅公司	2011.10.19 簽訂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年，期滿後自動延長三年，除非一方於終止日三個月前提出書面終止	1.付款方式：驗收後，按雙方議定之付款方式支付貨款 2.價格計算方式：按書面約定價格	保密條款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流動資產	不 適 用	1,410,054	1,394,761	1,700,091	1,625,4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31,5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388,941	328,519	379,772	369,131
無形資產		11,605	12,809	9,564	8,230
其他資產(註2)		48,721	79,071	52,947	43,027
資產總額		1,859,321	1,815,160	2,142,374	2,077,313
流動負債		1,072,029	981,622	990,551	915,021
分配前		1,131,403	1,074,622	1,095,176	(註3)
分配後		111,915	106,442	138,734	59,344
非流動負債		1,183,944	1,088,064	1,129,285	974,365
負債總額		1,243,318	1,181,064	1,233,910	(註3)
分配前		672,876	727,096	1,013,089	1,102,948
分配後		593,736	593,736	697,500	697,5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	-	103,977	103,977
股本		65,840	132,378	182,998	244,687
資本公積		6,466	39,378	78,373	(註3)
保留盈餘		13,300	982	28,614	56,784
分配前		-	-	-	-
分配後		2,501	-	-	-
其他權益		675,377	727,096	1,013,089	1,102,948
庫藏股票		616,003	634,096	908,464	(註3)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自102年首次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無最近五年度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料，僅提供100、101、102年度及103年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註2：無辦理資產重估之情形。

註3：103年度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流 動 資 產		不 適 用	823,532	920,092	1,141,759	985,37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53,022	507,882	614,395	754,3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171,229	160,605	155,863	159,096
無 形 資 產			9,227	9,904	6,585	5,850
其他資產(註2)			23,731	17,117	16,891	21,726
資 產 總 額			1,480,741	1,615,600	1,935,493	1,926,36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95,950	782,062	919,283	823,420
	分配後		755,324	875,062	1,023,908	(註3)
非 流 動 負 債			111,915	106,442	3,121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07,865	888,504	922,404	823,420
	分配後		867,239	981,504	1,027,029	(註3)
股 本			593,736	593,736	697,500	697,500
資 本 公 積			-	-	103,977	103,97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5,840	132,378	182,998	244,687
	分配後		6,466	39,378	78,373	(註3)
其 他 權 益			13,300	982	28,614	56,78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72,876	727,096	1,013,089	1,102,948
	分配後		613,502	634,096	908,464	(註3)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自102年首次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另編製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僅提供100、101、102、103年度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料。

註2：無辦理資產重估之情形。

註3：103年度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

(2)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項 目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營 業 收 入	不 適 用		2,893,810	2,801,685	2,630,352
營 業 毛 利			547,315	586,397	610,967
營 業 損 益			205,866	173,075	177,66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5,546)	(4,529)	10,351
稅 前 淨 利			150,320	168,546	188,017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50,320	168,546	188,017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本 期 淨 利 (損)			131,321	143,653	165,9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17,727)	27,599	28,5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3,594	171,252	194,484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31,321	143,653	165,983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13,594	171,252	194,48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每 股 盈 餘			2.21	2.34	2.38

註 1: 自 102 年首次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僅提供 101、102、103 年度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營業收入	不適用		2,043,780	2,183,647	2,074,648
營業毛利			217,898	264,891	288,214
營業損益			41,539	39,233	73,15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1,826	124,044	115,844
稅前淨利			143,365	163,277	188,99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43,365	163,277	188,994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131,321	143,653	165,9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7,727)	27,599	28,5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3,594	171,252	194,484
每股盈餘			2.21	2.34	2.38

註1：自102年首次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僅提供101、102、103年度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料。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流 動 資 產	1,097,317	1,415,685	1,396,227	不 適 用	
固 定 資 產	446,994	402,127	340,312		
無 形 資 產	9,570	8,338	6,380		
其 他 資 產	47,067	33,389	74,503		
資 產 總 額	1,600,948	1,859,539	1,817,42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91,598	1,072,029		
	分配後	891,598	1,131,403		
長 期 負 債	123,316	111,308	102,68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14,914	1,183,337		
	分配後	1,014,914	1,242,711		
股 本	593,736	593,736	593,736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137	6,667		
資 本 公 積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69	66,528		
	分配後	1,369	7,154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823)	13,300	982		
少 數 股 權	5,752	2,501	-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586,034	676,202		
	分配後	586,034	616,828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單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 年	101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流動資產		715,314	831,349	928,004	不適用	
基金及長期投資		391,849	453,022	507,882		
固定資產		187,093	165,981	157,331		
無形資產		9,570	8,338	6,380		
其他資產		27,287	22,269	18,265		
資產總額		1,331,113	1,480,959	1,617,86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31,182	695,950	782,062		
	分配後	631,182	755,324	875,062		
長期負債		119,649	111,308	102,68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50,831	807,258	884,750		
	分配後	750,831	866,632	977,750		
股本		593,736	593,736	593,736		
法定盈餘公積		-	137	6,667		
資本公積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69	66,528	131,727		
	分配後	1,369	7,154	38,72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823)	13,300	982		
少數股權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580,282	673,701	733,112		
	分配後	580,282	614,327	640,112		

註1: 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營 業 收 入	2,266,604	2,746,577	2,893,810	不 適 用	
營 業 毛 利	391,747	429,275	547,315		
營 業 (損) 益	24,602	96,062	205,64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6,697	16,569	9,58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941	36,809	65,128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33,358	75,822	150,102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22,108	65,032	131,103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非 常 損 益	-	-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	-		
本 期 損 益	22,108	65,032	131,103		
每 股 盈 餘 (元)	0.34	1.10	2.21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單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營 業 收 入	1,647,294	2,189,107	2,043,780	不 適 用	
營 業 毛 利	138,635	202,252	217,898		
營 業 (損) 益	(29,100)	25,053	41,32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4,412	64,059	112,09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6,216	16,907	10,267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淨 利	29,096	72,205	143,147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非 常 損 益	-	-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	-		
本 期 損 益	20,003	65,296	131,103		
每 股 盈 餘 (追溯調整前)(元)	0.34	1.10	2.21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九十九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會計師、許育峰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一〇〇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會計師、許育峰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註)
一〇一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會計師、許育峰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一〇二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會計師、許育峰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一〇三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燕玲會計師、李慈慧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註：原會計師查核意見為修正式無保留，於一〇二年三月十二日更新為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合併)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3)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63.68	59.94	52.71	46.9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2.42	253.73	303.29	314.8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31.53	142.09	171.63	177.64
	速動比率				103.93	111.41	136.79	139.32
	利息保障倍數				不適用	27.27	55.18	69.9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54	3.18	3.15
	平均收現日數					103	115	116
	存貨週轉率 (次)					8.53	8.48	7.25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95	3.61	3.42
	平均銷貨日數					43	43	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8.07	7.91	7.02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58	1.42	1.2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7.41	7.39	7.97
權益報酬率 (%)		18.73				16.51	15.69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34.67	24.81	25.47	
		稅前純益			25.32	24.16	26.96	
純益率 (%)		4.54			5.13	6.31		
每股盈餘 (元) (註 2)		2.21			2.34	2.3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5.89	14.32	46.1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26.60	105.73	148.4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9.96	3.70	23.6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6	1.19	1.41	
	財務槓桿度				1.03	1.02	1.0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償債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由 102 年度 55.18 上升至 102 年度 69.97，主要係 103 年度獲利良好且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2)獲利能力 純益率上升，主要係因 103 年度獲利狀況良好、淨利增加所致。								
(3)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均呈上升趨勢，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財務分析(個體)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分析項目 (註 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4.56	55.00	47.66	42.7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58.33	519.00	651.99	693.2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8.33	117.65	124.20	119.67
	速動比率		104.54	105.24	113.74	105.80
	利息保障倍數			23.93	71.81	312.3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不適用	不適用	3.34	3.18	3.07
	平均收現日數			109	115	119
	存貨週轉率 (次)			19.03	20.05	17.16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09	3.03	2.56
	平均銷貨日數			19.03	18	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2.32	13.80	13.17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32	1.23	1.07
	資產報酬率 (%)			8.82	8.20	8.62
獲利能力	權益報酬率 (%)			18.76	16.51	15.69
	占實收資本比率 (%)			7.00	5.62	10.49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24.15	23.41	27.10
	純益率 (%)			6.43	6.58	8.00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 (元) (註 3)			2.21	2.34	2.38
	現金流量比率 (%)			31.80	23.29	22.5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268.76	240.55	221.53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2.45	11.86	7.29
	營運槓桿度			1.39	1.30	1.10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1.18	1.06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償債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由 102 年度 71.81 上升至 103 年度 312.36，主要係 103 年度獲利良好且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2) 獲利能力

營業利益及純益率上升，主要係因 103 年度獲利狀況良好、淨利增加所致。

(3) 現金流量

現金再投資比率均呈下降趨勢，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無辦理資產重估之情形。

註 3：103 年度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3)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3.39%		63.64%		59.66%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8.69%		195.84%		245.6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23.07%		132.06%		142.24%					
	速動比率		94.16%		103.07%		111.13%					
	利息保障倍數		7.12		14.30		27.2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42		3.64		3.54					
	平均收現日數		107		100		103					
	存貨週轉率 (次)		7.38		8.26		8.12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69		4.03		3.73					
	平均銷貨日數		49		44		45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5.06		6.47		7.80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39		1.59		1.5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64%		4.03%		7.39%					
	權益報酬率 (%)		3.76%		10.30%		18.61%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4.14%		16.18%		34.64%					
		稅前純益	5.62%		12.77%		25.28%					
	純益率 (%)		0.98%		2.37%		4.53%					
	每股盈餘 (元) (註 2)		0.34		1.10		2.2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03%)		15.19%		26.2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9.69%		48.53%		76.9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3.19%)		17.56%		20.7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83		1.41		1.18					
	財務槓桿度		1.28		1.06		1.0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年 度 (註 1)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分析項目 (註 3)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6.41%	54.51%	54.69%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74.11%	472.95%	531.2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3.33%	119.46%	118.66%		
	速動比率		98.90%	105.66%	106.38%		
	利息保障倍數		6.34	13.22	23.9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22	3.78	3.34		
	平均收現日數		113	97	109		
	存貨週轉率 (次)		17.94	21.32	19.03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5.00	5.75	4.09		
	平均銷貨日數		20	17	19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8.80	13.19	12.99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24	1.48	1.2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85%	4.99%		8.80%
權益報酬率 (%)		3.45%	10.41%	18.64%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4.90%)	4.22%	6.96%		
		稅前純益	4.90%	12.16%	24.11%		
純益率 (%)		1.21%	2.98%	6.41%			
每股盈餘 (元) (註 2)		0.34	1.10	2.2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8.44%)	10.32%		31.0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6.95%	106.58%	247.79%		
	現金再投資比率 (%)		(7.16%)	8.96%	21.7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70	1.41	1.39		
	財務槓桿度		0.84	1.31	1.1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註 1：最近五年度及最近一季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按當年度加權平均發行股數計算。

註 3 上述各項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

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text{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text{銷貨成本} / \text{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text{銷貨成本} / \text{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text{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text{稅後淨利} - \text{特別股股利}) / \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text{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text{存貨增加額} + \text{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text{固定資產毛額} + \text{長期投資} + \text{其他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text{營業收入淨額} - \text{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text{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text{營業利益} / (\text{營業利益} - \text{利息費用})$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請參閱第 104 頁。

四、最近年度之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05 頁至第 147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48 頁至第 186 頁。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625,400	1,700,091	(74,691)	(4.3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1,525	-	31,525	100.00
固定資產	369,131	379,772	(10,641)	(2.80)
無形資產	8,230	9,564	(1,334)	(13.95)
其他資產	43,027	52,947	(9,920)	(18.74)
資產總額	2,077,313	2,142,374	(65,061)	(3.04)
流動負債	915,021	990,551	(75,530)	(7.63)
長期負債	59,344	138,734	(79,390)	(57.22)
負債總額	974,365	1,129,285	(154,920)	(13.72)
股本	697,500	697,500	-	-
資本公積	103,977	103,977	-	-
法定盈餘公積	34,142	19,777	14,365	72.63
保留盈餘	210,545	163,221	47,324	28.99
累積換算調整數	56,784	28,614	28,170	98.45
股東權益總額	1,102,948	1,013,089	89,859	11.27

註 1：應說明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劃

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劃：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係增加直接對外投資蘇州笠谷精密機電有限公司，投資總金額為日幣 147,000 千元(新台幣 43,688 千元)，出資比例為 49%，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2. 長期負債減少，係因償還長期負債所致。
3. 法定盈餘公積增加，一〇二年度稅後純益依法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增加所致。
4. 保留盈餘增加，係因本期成本管控得宜，致稅後淨利增加。
5. 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係因匯率變動造成長投換算之差異數。

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二、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630,352	2,801,685	(171,333)	(6.12)
營業成本	2,019,385	2,215,288	(195,903)	(8.84)
營業毛利	610,967	586,397	24,570	4.19
營業費用	433,301	413,322	19,979	4.83
營業淨利	177,666	173,075	4,591	2.6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3,073	13,954	9,119	65.3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2,722	18,483	(5,761)	(31.17)
稅前淨利	188,017	168,546	19,471	11.55
所得稅費用	22,034	24,893	(2,859)	(11.49)
稅後淨利	165,983	143,653	22,330	15.54

(一)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金額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無。

(二)預計未來一年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依據以往經驗及本年度前四個月實際接單出貨狀況，預期未來市場變化及接單狀況將趨穩定，預計 104 年度銷售數量將較 103 年度增加。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22,28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3,64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00,52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03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為 422,286 千元，主要係因獲利達 165,983 千元。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尚有 494,127 仟元，且本公司與多家銀行有融資額度可供因應，故本公司之營運資金應足以支應未來營運之日常所需。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量分析及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 年現金流入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94,127	35,482	251,852	546,653		199,326

預估 104 年度營收成長，稅後淨利亦會增加，另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則預估增加約 28,935 萬元，預估 104 年度現金剩餘金額應足以支應公司之日常營運需求。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單位：新台幣千元

說明 項目	103 年底 投資金額	政策	103 年度(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其他投資計劃
泰碩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370,270	係配合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設廠而增加之投資	34,540	因其再行轉投資之大陸孫公司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良率提升且達規模經濟生產，產生投資利益	孫公司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良率提升、市場信譽已建立，目前產量穩定及接單情況、獲利情形均趨良好	無
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264,477	係配合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設廠而增加之投資	42,649	因其再行轉投資之大陸孫公司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營收提昇，產生投資利益	孫公司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市場信譽已建立，目前產量穩定及接單情況良好，後續應可提昇其獲利情形	無
蘇州笠谷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43,688	本公司直接投資，持股比例 49%	(27,765)	蘇州笠谷為本公司與笠谷株式會社及神鋼商事株式會社於 103 年 6 月 23 日合資成立之關聯企業，營運初期皆為規劃籌備設廠等各項營業費用之支出，尚未開始有營收貢獻，另受日幣大幅貶值之影響，原投入之資本金(日幣)產生大額之兌換損失，因而整體產生投資損失。	蘇州笠谷設備已於 103 年 11 月中旬到位，104 年第一季起開始出貨，預計 104 年可達損益平衡。	無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第一季 (自結數)
利息淨收入	2,025	701
匯兌利益(損失)	15,470	(2,139)
營業收入淨額	2,630,352	558,941
利息淨收入/營業收入淨額(%)	0.08%	0.13%
匯兌利益(損失)/營業收入淨額(%)	0.59%	(0.38%)

資料來源：103 年度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截至年報刊印日會計師尚未出具 104 年度第一季季報故以自結數揭露。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3 年度之利息淨收入為新台幣 2,025 千元，佔營業收入比重為 0.08%，若市場利率增加 1%，則將增加 1,603 千元之支出。未來本公司對利率之變動採保守因應，除持續與往來銀行保持良好之關係並積極爭取較低借貸之利率，若有多餘之閒置資金則以定存之方式運用，以收取較高之利息收入。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產品外銷比重維持整體營業收入逾九成，外銷部分主要以美元計價，但因本公司之多項主要進料之計價單位亦為美金，因此進貨、銷貨之間可抵銷大部份之匯兌風險。本公司103年度匯兌利益為新台幣15,470千元，佔營業收入比重為0.59%，103年度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並不重大。

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因應措施

A.透過外銷及進口貨物，其外幣債權及債務互抵可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因而降低匯兌風險。

B.業務部門於報價時須考量匯率波動對銷售價格之影響性始報價，以確保公司產品之利潤水準。

C.每日搜集匯率變動之相關資訊並請往來銀行提供之專業諮詢服務充份掌握匯率走勢，視公司資金需求情形，進行外幣部位管理於變動較大時除依銀行之建議酌予處理外，並適度保留外銷所收之原幣，以為日常支付之需。

D.觀察美元走勢，減少美元部位，並適時操作遠匯之買賣避險，以降低匯率波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3.通貨膨脹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近年度皆未有因通貨膨脹變動而影響公司損益之情事發生。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資金貸予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事項訂有「資金貸予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相關辦法並經股東會通過，以為各項作業之規範。103年度本公司除對孫公司購料提供保證及對子公司Techmaster Limited(SAMOA)之銀行借款保證外，並未從事任何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故無任何虧損之情事發生。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散熱器及連接器是電腦相關零組件，由於電腦資訊產品之進步日新月異，其相關零組件產品需配合電腦產品及CPU效能之提昇而持續研發新產品，因此研發計畫投入乃是持續且階段性，並無止境。本公司最近年度之研發計畫主要為(1)配合各種高階CPU相關之散熱器、(2)結合導熱管之散熱模組產品。除了前述電腦與消費性產品領域外，目前更擴展通訊基地台以及其他多元化的工業領域，如電梯以及汽車。在連接器部份除了多合一系列之外，正朝向微小型高密度及高頻傳輸為研發重點。讀卡器部份除了提昇智能讀卡器功能外，在智慧讀卡介面控制亦是研發重點。例如手機音頻口智慧讀卡器控制及USB和WiFi介面。本公司近年度持續投入各項產品之研發及人力，102年度研發費用即投入新台幣106,753千元，103年度投入新台幣125,079千元之研發費用佔銷貨收入之比例較102年度增加。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之影響。

(2)日後如有重要政策及法律之變動，仍將諮詢法律及會計等相關專業人士之建議規劃因應措施，以降低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不定期注意市場及所處行業之變化及相關科技之改變情形及發展趨勢，且透過與客戶之間的深厚關係瞭解對於公司未來發展及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性之產業技術發展，使本公司之研發人員能研發符合市場需求之產品。本公司103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重大之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其結果足以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形。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多年來致力維持企業之形象，並遵守法令規定，截至目前為止，並未有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發生。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進貨對象為本公司100%持有之海外轉投資公司TECHMASTER及蘇州泰碩。為降低生產成本，本公司於90年起陸續透過轉投資世窗電子(香港)公司及泰碩電子(香港)於大陸東莞及蘇州設立工廠，負責從事連接器及散熱器之組裝製造事宜，並於製造完成後將成品銷售給本公司海外子公司TECHMASTER或直接銷售予本公司後再復運至指定客戶，或運回台灣母公司供其銷售，由於係為全球運籌帷幄及以各公司之利基為考量之經營模式，且為本公司100%持有之轉投資公司，其營運可由公司實質掌控，故並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而在銷貨方面，本公司103年對各單一客戶之銷貨金額及比例佔本公司之銷貨金額僅一家超過10%，其餘皆低於10%，客戶相當分散較不受單一客戶之訂單影響，另近二年之銷售變動也隨本公司策略之調整及客戶本身組織及採購策略改變而有小幅度之變動，並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現任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一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權移轉及原因詳下表，對本公司營運未有重大影響：

職稱（註1）	姓名	103 年度 持有股數增（減）數	當年度截至 3 月 17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異動原因
董事	江玉國(註2)	(136,000)	-	個人投資理財
董事	賴耀惠(註3)	(2,000)	(331,000)	個人投資理財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江玉國董事於103/6/18解任。

註3:賴耀惠董事於103/6/18就任董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2015/4/9

起訖日期	判決機關判決文件	原告	被告	案由	說明	對公司財務業務之重大影響
98/2/27-102/1/3	智慧財產法院	泰碩	幃翔公司、陳文鏗(法定代理人)	侵害專利權有關財產權爭議等	本公司以幃翔公司生產之連接器侵害本公司專利第 M302794 號為名，向法院提起民事訴訟及民事賠償新台幣貳佰萬元，經智慧財產法院判決幃翔公司應賠償本公司 200 萬元及至清償日之利息，智慧財產法院對侵害專利權有關財產權爭議等事件之判決【99 年度民專訴字第 128 號】(一審)，惟幃翔公司不服，又提起上訴，故本公司將上訴金額擴大求償至新台幣 4,967,802 元。智慧財產法院 102 年 1 月 3 日對侵害專利權有關財產權爭議等事件【101 年度民專上字第 14 號】(二審)判決幃翔產品未侵害本公司此項專利。惟幃翔對本公司私下提出和解提議，故本公司不提出上訴。幃翔和解三步驟:1.幃翔已於 102 年 2 月 26 日匯入本公司一審及二審之裁判費 72,885 元；2.幃翔已於 102 年 3 月 7 日登報展現和解之誠意;3.和解書:尚待雙方公司研議後提供。	本案終結。幃翔對本公司私下提出和解提議，故本公司不提出上訴。幃翔已支付本公司一審及二審之裁判費。
100/10/25-	一審、新竹地方法院 二審、台灣高等法院	一審:泰碩、余清松(法定代理人) 二審:鴻友科技公司、陳文聰(法定代理人)	一審:鴻友國際公司、鴻友科技公司、陳文聰(法定代理人)、黃天箭、余功海 二審:泰碩、余清松(法定代理人)	民事請求給付貨款案	本公司與鴻友公司於 99 年 8 月 1 日簽訂銷售合約，總計貨款為美金 39,200 元，然鴻友公司於支付 22,100 件貨品之貨款美金 17,680 元後，竟告知本公司暫停出貨並拒絕受領其餘貨品。故本公司於 101 年 6 月 5 日對鴻友公司向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請求未給付貨款美金 21,520 元，全案繫屬於新竹地方法院審理(案號:101 年度審訴字第 257 號)。本案於 102 年 2 月 26 日開庭通知時變更案號為 101 年度訴字第 589 號。經過辯論終結後，於 103 年 10 月 17 日宣判本公司勝訴。鴻友國際公司、鴻友科技公司、陳文聰應連帶給付本公司美金貳萬壹仟伍佰貳拾元，及均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及訴訟費用。但新竹地院於 103 年 11 月 7 日收到鴻友科技之上訴書，故全案進入二審。本公司並依法院一審宣判主文，提供美金柒仟貳佰元為擔保後聲請假執行，於 103 年 12 月 5 日完成假執行之申請。台北地院並於 103 年 12 月 30 日發函通知已完成假執行，債務人已足額清償(北院木 103 司執卯字第 147499 號)。本公司原預計 104 年初收到法院提款通知後提領。但台北地院於 104 年 1 月 9 日發函通知因債權人業已依台灣新竹地院 101 年度訴字第 589 號判決提供擔保，免為假執行。雙方並於 104 年 4 月 21 日開庭時當庭和	雙方達成和解，鴻友公司預計於 104 年 5 月底以前將和解金台幣 568,973 元匯入泰碩帳戶。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起訖日期	判決機關判決文件	原告	被告	案由	說明	對公司財務業務之重大影響
					解(案號:103 年度上易字第 1332 號), 鴻友公司預計於 104 年 5 月底以前將和解金台幣 568,973 元匯入泰碩帳戶。本公司待收到法院和解筆錄正本後進行取回擔保金美金 7,200 元程序, 完成後此案結案。	
102/7/17-103/5/16 結案	台北地方法院	蘇州泰碩	1. 喬集應用材料公司 法定代理人: 黃耀堂 2. KINGDOM MATERIAL TECHNOLOGY LTD. 法定代理人: 黃耀堂 3. 王青佐	損害賠償事件	喬集公司為諾而達銅管公司(簡稱 LUVATA 公司)之代理商;也是本公司之銅管材料供應商。依約應提供全部為 LUVATA 公司所生產之銅管。 詎料, 喬集公司及其業務王青佐, 均明知其於喬集公司同一設址處所設立之 KINGDOM 公司未得 LUVATA 公司授權銷售予本公司, 竟擅自將 LUVATA 公司 SGS 檢驗報告當保證書文件提供本公司且假借因美金交易, 故僅需將交易對象改成 KINGDOM 公司即可, 喬集公司仍將依約供貨。致本公司誤信喬集及 KINGDOM 皆可提供全部為 LUVATA 公司所生產之銅管給本公司。但交貨時竟將非屬 LUVATA 公司生產之銅管混入貨品中, 造成本公司權益嚴重受損。 所以本公司發出律師函, 促應與本公司協商損害賠償事宜, 否則將依法追究法律責任。Kingdom 公司於 8 月 27 日委託一門律師事務所針對去函回覆, 本公司認為喬集公司、Kingdom 公司及王青佐並無悔意, 故決定提起刑事及民事訴訟。並向地檢署提出刑事告訴狀, 進入偵查程序。 後由本公司與喬集公司及 Kingdom 進行和解, 並於 103 年 2 月 19 日達成和解內容如下: 1. 喬集與 Kingdom 同意連帶賠償蘇州泰碩美金十一萬元, 並自蘇州泰碩應付 Kingdom 之貨款美金二十萬六千九百六十八元整中逕行扣除。 2. 喬集與 Kingdom 雙方對蘇州泰碩尚未使用之所交銅管全部庫存, 按原銷售價格並加計蘇州泰碩因合同結案所額外產生之關稅及增值稅後折算人民幣總計二十七萬三千六百七十三元整購回。 本公司已於 103 年 3 月 6 日提出和解陳報書狀給法院, 並由檢查署檢察官偵查終結, 判決認應為不起訴處分結案。(103.5.16.不起訴處分書:103 年度偵字第 9226 號)	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

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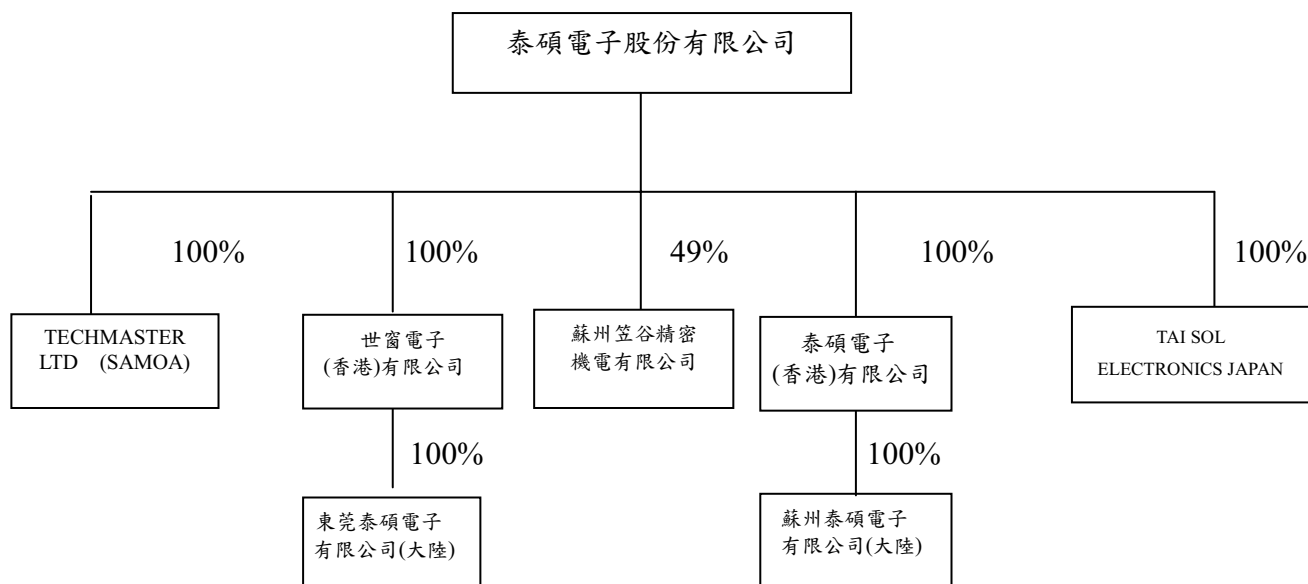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千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備 註
泰碩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85.05.02	香港銅鑼灣波斯富街 67 號高華樓 12 字樓	USD\$ 11,101 (NTD\$ 370,270)	大陸投資	
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86.12.08	香港銅鑼灣波斯富街 67 號高華樓 12 字樓	HKD\$ 64,210 (NTD\$ 264,477)	買賣業及大陸投資	
TECHMASTER Limited	91.08.28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 10 (NTD\$ 346)	買賣業	
Taisol Electronics JAPAN	95.12.20	東京都新宿區四谷一丁目 18 番地 20 明華大樓 6 樓	JPY\$ 10,000 (NTD\$ 2,790)	買賣業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註 1)	91.06.10	江蘇省吳江市黎里工業區	USD\$ 10,100 (NTD\$ 293,304)	散熱器相關產品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孫公司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註 2)	93.06.07	廣東省東莞市大嶺山鎮大嶺村	HKD\$ 61,500 (NTD\$234,515)	連接器及散熱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孫公司
蘇州笠谷精密機電有限公司(註 3)	103.06.23	江蘇省汾湖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黎里鎮鎮北開發區一號房	JPY\$300,000 (NTD79,380)	研發、生產鎂、鋁合金部件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與提供相關諮詢、技術與售後服務等	

註 1：本公司透過泰碩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孫公司

註 2：本公司透過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孫公司

註 3：本公司直接投資蘇州笠谷精密機電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9%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為連接器及散熱器、電子電腦之零組件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電信器材批發業、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等。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泰碩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余清松	-	-
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段新春	-	-
	董事/法人代表	余清松	-	-
Techmaster Limited(SAMOA)	董事/負責人	段新春	-	-
Taisol Electronics Japan	董事/負責人	林孟逸	-	-
	董事	余清松	-	-
	董事	賴耀惠	-	-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註 1)	董事/負責人	余俊益	-	-
	董事	曾愷祺	-	-
	董事	賴耀惠	-	-
	監察人	陳淑惠	-	-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註 2)	董事/負責人	余俊益	-	-
	董事	賴耀惠	-	-
	董事	段新春	-	-
蘇州笠谷精密機電有限公司(註 3)	董事/負責人	笠谷昌宏	-	-
	董事	木村隆一	-	-
	董事	余清松	-	-
	董事	林孟逸	-	-
	董事	高下扩展	-	-
	監察人	橫田清一郎	-	-

註 1：本公司透過泰碩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孫公司

註 2：本公司透過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孫公司

註 3：本公司直接投資蘇州笠谷精密機電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9%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103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元)
泰碩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370,270	262,313	37	262,276	0	(164)	33,304	0.39
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264,477	458,972	548	458,423	0	(78)	55,828	0.87
Techmaster Limited(SAMOA)	346	509,622	497,112	12,510	1,159,118	(1,627)	(3,215)	321.52
Taisol Electronics JAPAN	2,790	693	161	532	4,730	(38)	(89)	(893)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註 1)	319,665	338,201	115,194	223,007	561,564	28,528	35,528	-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註 2)	250,920	972,089	538,922	433,167	1,596,702	52,983	52,077	-
蘇州笠谷精密機電有限公司(註 3)	79,380	15,643	88,305	64,338	0	(14,926)	(27,765)	-

註 1：本公司透過泰碩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孫公司

註 2：本公司透過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孫公司

註 3：本公司直接投資蘇州笠谷精密機電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應逐項載明：無。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方燕玲會計師及李慈慧會計師查核完竣之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含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謝君山
張政昆
林展列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二 月 二 十 五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余 清 松

日 期：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慈慧

方燕玲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12.31		102.12.31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十八))	\$ 494,127	24	359,129	17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十八))	732,570	35	936,803	4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十八)(九)及七)	84	-	-	-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292,467	14	264,620	12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九))	58,087	3	80,504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二)(十八)及八)	48,065	2	59,035	3
	流動資產合計	1,625,400	78	1,700,091	79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四))	31,525	2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369,131	18	379,772	1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六))	8,230	-	9,56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18,635	1	15,626	1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六(九))	1,428	-	21,42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十一)(十八))	22,964	1	15,898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451,913	22	442,283	21
	資產總計	\$ 2,077,313	100	\$ 2,142,37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十八)及八)	2100		210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八)(十八)及八)	2322		2322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八))	2170		217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十八))	2200		2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300		2300	
	流動負債合計	915,021	44	990,551	46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八)(十八)及八)	2540		254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十二))	2570		257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十一))	2640		2640	
	非流動負債合計	59,344	3	135,613	6
	負債總計	974,365	47	1,129,285	52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二)(十三)(十四))：					
	普通股股本	3110		311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3310	
	未分配盈餘	3350		335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10		341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697,500	33	697,500	33
	股東權益總計	1,03,977	5	1,03,977	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077,313	100	\$ 2,142,374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	\$ 2,630,352	100	2,801,68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及十二)	2,019,385	77	2,215,288	79
5900	營業毛利	610,967	23	586,397	2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十一)(十四)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73,756	6	166,284	6
6200	管理費用	134,466	5	140,285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5,079	5	106,753	4
		433,301	16	413,322	15
6900	營業淨利	177,666	7	173,075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四)(十七))：				
7010	其他收入	23,073	1	13,95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609	-	(15,372)	-
7050	財務成本	(2,726)	-	(3,111)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13,605)	(1)	-	-
		10,351	-	(4,529)	-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88,017	7	168,546	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22,034	1	24,893	1
8200	本期淨利	165,983	6	143,653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一)(十三))：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170	1	27,632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331	-	(33)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501	1	27,599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94,484</u>	<u>7</u>	<u>171,252</u>	<u>6</u>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u>\$ 165,983</u>	<u>6</u>	<u>143,653</u>	<u>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u>\$ 194,484</u>	<u>7</u>	<u>171,252</u>	<u>6</u>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2.38</u>		<u>2.34</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2.37</u>		<u>2.33</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 代號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權益總計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3110	3200	3310	3350	3410	3xxx	
A1 \$	593,736	-	6,667	125,711	982	727,096
B1	-	-	13,110	(13,110)	-	-
B5	-	-	-	(93,000)	-	(93,000)
D1	-	-	-	143,653	-	143,653
D5	-	-	-	(33)	27,632	27,599
D5	-	-	-	143,620	27,632	171,252
E1	103,764	90,632	-	-	-	194,396
N1	-	13,345	-	-	-	13,345
Z1	697,500	103,977	19,777	163,221	28,614	1,013,089
B1	-	-	14,365	(14,365)	-	-
B5	-	-	-	(104,625)	-	(104,625)
D1	-	-	-	165,983	-	165,983
D5	-	-	-	331	28,170	28,501
D5	-	-	-	166,314	28,170	194,484
Z1 \$	697,500	103,977	34,142	210,545	56,784	1,102,94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董事長：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十三))：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現金增資(附註六(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六(十四))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十三))：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88,017	168,546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6,683	63,429
A20200 攤銷費用	5,391	4,298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287	180
A20900 利息費用	2,726	3,111
A21200 利息收入	(4,751)	(95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3,34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13,605	-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385	3,369
A23500 資產減損損失	214	-
A299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606
A2990-2 無形資產轉列費用數	108	590
A2990-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296	-
A2990-4 迴轉銷貨退回及折讓數	(2,072)	-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97,872	87,975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205,996	(110,683)
A31200 存貨增加	(34,143)	(6,884)
A3122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42,412	(15,80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6,922	(7,897)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74)	-
A31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20,613	(141,269)
A32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59,818)	12,895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8,854	18,65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1,189)	13,637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增加	(2,869)	50
A32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5,022)	45,236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5,591	(96,033)
A20000 調整項目合計	253,463	(8,05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41,480	160,48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640	96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625)	(3,55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1,209)	(16,06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22,286	141,829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3,688)	-
B02300 處分子公司	-	2,976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336)	(95,69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	430
B0430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增加	(84)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084)	(1,484)
B0670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4,159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1,617)	4,18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3,641)	(89,591)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4,657)	(88,147)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192,20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81,241)	(122,06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4,625)	(93,000)
C04600 現金增資	-	194,39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00,523)	83,39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6,876	10,323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34,998	145,95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9,129	213,175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94,127	359,129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三年九月二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登記地址為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302號3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連接器之製造、代理銷售及買賣，電子電腦之零組件加工製造裝配買賣業務、電線電纜之加工組裝製造之買賣、鎂鋁合金部件之買賣、汽車零配件加工製造之買賣及代理各項國內外廠商產品之經銷報價投標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十三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及營運部門資訊，請參閱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 2014年1月1日 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經評估後合併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二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處理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闡明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退休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資產/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12.31	102.12.31
本公司	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世窗電子)	投資控股及買賣業	100%	100%
本公司	泰碩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泰碩香港)	投資控股	100%	100%
本公司	TaiSol 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以下簡稱TaiSol (Japan))	買賣業	100%	100%
本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以下簡稱Techmaster)	買賣業	100%	100%
世窗電子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莞泰碩)	製造及買賣業	100%	100%
泰碩香港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蘇州泰碩)	製造及買賣業	100%	100%

合併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主要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1)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應收款之減損損失提列係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評估。合併公司針對應收款考量於特定資產與整體層級減損之證據來評估應收款之減損損失。所有重大個別之應收款針對具體之減損作評估。未有具體減損之應收款則係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帳齡分析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依逾期帳齡之期間來提列減損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該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金額負債之利息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存貨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必要支出。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之減少。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合併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經常性之維護及修理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土地外，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房屋及建築 | 五十～五十五年 |
| 2.機器設備 | 三～十年 |
| 3.模具設備 | 二～五年或依預計使用量 |
| 4.辦公設備 | 二～五年 |
| 5.其他設備 | 三～五年 |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賃

凡承租之租約屬營業租賃者，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租金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二)無形資產

主要係專利權、商標權及電腦軟體，取得時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之。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 | |
|--------|--------|
| 1.專利權 | 一～二十一年 |
| 2.商標權 | 十～十五年 |
| 3.電腦軟體 | 二～五年 |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十五)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

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同時具單獨之財務資訊。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並無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者。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12.31	102.12.31
庫存現金	\$ 947	457
活期存款	454,990	212,279
定期存款	38,190	146,393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494,127</u>	<u>359,129</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3.12.31	102.12.31
應收票據	\$ 281	-
應收帳款	735,155	941,432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5,631	11,725
減：備抵呆帳	(1,615)	(1,306)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1,251)	(3,323)
應收款項淨額	<u>\$ 738,201</u>	<u>948,528</u>

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12.31	102.12.31
逾期1~30天	\$ 999	5,907
逾期31~120天	117	575
逾期121~365天	418	132
逾期超過一年以上	-	593
	<u>\$ 1,534</u>	<u>7,207</u>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係用於記錄壞帳費用，惟若合併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者，則於認為款項無法收回時，逕將備抵呆帳沖轉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3年1月1日餘額	\$ 1,306
認列減損損失	287
匯率影響數	22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615</u>
102年1月1日餘額	\$ 1,109
認列減損損失	180
匯率影響數	17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306</u>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存 貨

	103.12.31	102.12.31
製 成 品	\$ 189,074	152,805
在 製 品	26,827	30,094
原 物 料	71,828	78,005
商 品	4,738	3,716
合 計	<u>\$ 292,467</u>	<u>264,620</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之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存貨銷貨成本	\$ 2,005,277	2,206,69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296	4,137
存貨報廢損失	7,812	4,458
	<u>\$ 2,019,385</u>	<u>2,215,288</u>

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大陸公司，並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設立蘇州笠谷精密機電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十七日匯出投資金額為日幣147,000千元(新台幣43,688千元)，合併公司之出資比例為49%，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12.31	102.12.31
關聯企業	<u>\$ 31,525</u>	<u>-</u>

合併公司享有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u>\$ (13,605)</u>	<u>-</u>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並未依合併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03.12.31	102.12.31
總 資 產	<u>\$ 152,642</u>	<u>-</u>
總 負 債	<u>\$ 88,305</u>	<u>-</u>
	103年度	102年度
本期淨損	<u>\$ (27,765)</u>	<u>-</u>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並無任何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承擔關聯企業之或有負債，或對關聯企業之負債負有個別責任而產生之或有負債。

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 設備	模具 設備	辦公 設備	其他 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07,699	56,554	193,801	80,014	17,993	100,653	556,714
增 添	-	-	11,176	10,243	3,652	27,960	53,031
處 分	-	-	(16,892)	(43,066)	(15,191)	(1,578)	(76,727)
重 分 類	-	-	2,595	1,973	-	886	5,45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0,820	2,860	546	5,908	20,134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07,699	56,554	201,500	52,024	7,000	133,829	558,606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07,699	56,554	186,967	49,861	17,688	65,007	483,776
增 添	-	-	25,136	42,338	1,556	39,990	109,020
處 分	-	-	(19,372)	(12,844)	(1,823)	(12,074)	(46,113)
重 分 類	-	-	(5,231)	(1,094)	-	5,231	(1,09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6,301	1,753	572	2,499	11,125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07,699	56,554	193,801	80,014	17,993	100,653	556,714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9,992	90,116	34,387	12,851	29,596	176,942
本年度折舊	-	1,019	21,852	19,277	3,873	20,662	66,683
減損損失	-	-	-	214	-	-	214
處 分	-	-	(14,227)	(36,668)	(15,188)	(1,250)	(67,33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7,772	1,701	585	2,911	12,969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11,011	105,513	18,911	2,121	51,919	189,475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8,974	88,924	22,473	10,976	23,910	155,257
本年度折舊	-	1,018	18,927	23,122	3,434	16,928	63,429
處 分	-	-	(18,368)	(10,879)	(1,641)	(11,426)	(42,314)
重 分 類	-	-	-	(488)	-	-	(48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633	159	82	184	1,058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9,992	90,116	34,387	12,851	29,596	176,942
帳面價值：							
民國103年12月31日	\$ 107,699	45,543	95,987	33,113	4,879	81,910	369,131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107,699	46,562	103,685	45,627	5,142	71,057	379,772
民國102年1月1日	\$ 107,699	47,580	98,043	27,388	6,712	41,097	328,519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專利權	商標權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6,116	6,552	7,600	30,268
單獨取得	2,859	1,225	-	4,084
處 分	(1,314)	(4,071)	-	(5,385)
匯率變動影響數	408	-	-	408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8,069	3,706	7,600	29,375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4,475	8,217	7,582	30,274
單獨取得	1,158	308	18	1,484
處 分	(86)	(1,973)	-	(2,059)
匯率變動影響數	569	-	-	569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6,116	6,552	7,600	30,268
攤銷：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1,135	3,504	6,065	20,704
本期攤銷	3,023	1,858	510	5,391
處 分	(1,314)	(3,963)	-	(5,277)
匯率變動影響數	327	-	-	327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3,171	1,399	6,575	21,145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8,046	3,861	5,558	17,465
本期攤銷	2,765	1,026	507	4,298
處 分	(86)	(1,383)	-	(1,469)
匯率變動影響數	410	-	-	410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1,135	3,504	6,065	20,704
帳面價值：				
民國103年12月31日	\$ 4,898	2,307	1,025	8,230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4,981	3,048	1,535	9,564
民國102年1月1日	\$ 6,429	4,356	2,024	12,809

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短期借款

	103.12.31	102.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9,856	74,513
擔保銀行借款	20,000	-
	<u>\$ 59,856</u>	<u>74,513</u>
尚未使用額度	<u>\$ 394,169</u>	<u>602,368</u>
利率區間	<u>1.33%~1.60%</u>	<u>1.13%~1.37%</u>

合併公司資產設定抵押質押提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長期借款

	103.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美金	1.34%~1.37%	民國一〇七年	\$ 100,489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41,145)
合計				<u>\$ 59,344</u>

	102.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美金	1.37%~1.38%	民國一〇七年	\$ 174,35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8,746)
合計				<u>\$ 135,613</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3.12.31	102.12.31
一年內	\$ 36,950	10,982
一年至五年	96,553	136,966
	<u>\$ 133,503</u>	<u>147,948</u>

合併公司預付租金之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流動：		
預付租金	<u>\$ 15,605</u>	<u>45,023</u>
非流動：		
長期預付租金	<u>\$ 1,428</u>	<u>21,423</u>

上述預付租金主係東莞泰碩及蘇州泰碩之預付租金，合併公司已依其到期期間分別認列於預付款項及長期預付租金項下。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其他應付款

	103.12.31	102.12.31
應付費用	\$ 115,056	116,306
應付設備款	17,371	22,676
其他應付款項	90,448	80,243
	<u>\$ 222,875</u>	<u>219,225</u>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3.12.31	102.12.31
義務現值	\$ 15,602	18,99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6,507)	(16,125)
計畫(剩餘)短絀	(905)	2,869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資產)負債	<u>\$ (905)</u>	<u>2,869</u>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6,507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8,994	18,70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80	328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3,500)	-
精算利益	(272)	(3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5,602</u>	<u>18,994</u>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6,125	15,918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323	278
精算益(損)	59	(71)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6,507</u>	<u>16,125</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成本	\$ 380	328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323)	(278)
管理費用	<u>\$ 57</u>	<u>50</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382)</u>	<u>(207)</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5,442)	(5,409)
本期認列	331	(33)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5,111)</u>	<u>(5,442)</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2.00%	2.0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0%	2.00%
未來薪資增加	3.00%	2.00%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12.31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5,602	18,994	18,704	16,04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6,507)	(16,125)	(15,918)	(18,613)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資產)	<u>\$ (905)</u>	<u>2,869</u>	<u>2,786</u>	<u>(2,571)</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3,121)</u>	<u>553</u>	<u>5,202</u>	<u>-</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59)</u>	<u>71</u>	<u>210</u>	<u>-</u>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0千元。

- (8)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三年度報導日，合併公司預付退休金之帳面金額為905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0.25%時，合併公司認列之預付退休金將分別增加513千元或減少537千元；當採用之調薪率增減變動0.25%時，合併公司認之預付退休金將分別減少524千元或增加529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942千元及3,591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之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36,809	26,135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1,514)	(1,180)
	<u>25,295</u>	<u>24,955</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308	11,746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沖減或先前沖減之迴轉	7,002	1,602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影響數	(11,571)	(13,410)
	<u>(3,261)</u>	<u>(62)</u>
所得稅費用	<u>\$ 22,034</u>	<u>24,893</u>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及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	<u>\$ 188,017</u>	<u>168,546</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1,963	28,653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7,116	5,293
投資收益影響數	28,973	26,517
租稅獎勵	(4,005)	(6,226)
免稅所得	(14,097)	(12,769)
不可扣抵之費用	596	377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8,132)	(8,551)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影響數	(11,571)	(13,410)
前期高估	(11,514)	(1,18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2,466	2,501
其他	239	3,688
合 計	<u>\$ 22,034</u>	<u>24,893</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其相關金額如下：

	103.12.31	102.12.31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暫時性差異	<u>\$ (2,395)</u>	<u>9,176</u>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兌換利益	確定福 利計畫	合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 (252)	-	(252)
貸記(借記)損益表	252	-	252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u>	<u>-</u>	<u>-</u>
民國102年1月1日	\$ (419)	(549)	(968)
貸記(借記)損益表	167	549	716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252)</u>	<u>-</u>	<u>(252)</u>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 抵減	備抵 壞帳	虧損 扣抵	其他	合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 -	1,996	6,748	6,882	15,626
貸記(借記)損益表	-	(254)	(6,748)	10,011	3,009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u>	<u>1,742</u>	<u>-</u>	<u>16,893</u>	<u>18,635</u>
民國102年1月1日	\$ 5,263	2,093	7,099	1,825	16,280
貸記(借記)損益表	(5,263)	(97)	(351)	5,057	(654)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u>	<u>1,996</u>	<u>6,748</u>	<u>6,882</u>	<u>15,626</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3.12.31	102.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210,545</u>	<u>163,221</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2,015</u>	<u>4,181</u>
	103年度(預計)	102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5.71%</u>	<u>8.85%</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均為69,750千股。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日及十二月十一日現金發行新股2,626千股及7,750千股，每股面額10元，發行金額分別為15元及20元，總金額分別為39,396千元及155,000千元。上述增資案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完成。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3.12.31	102.12.31
發行股票溢價	<u>\$ 103,977</u>	<u>103,977</u>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餘額得視業務需要酌以保留外，其餘得以下原則分派：

- (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五；
- (2)員工紅利不超過百分之十五但不低於百分之三；
- (3)其餘為股東紅利。

其餘併同以往年度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盈餘之分派得經股東會決議保留全部或部份為未分配盈餘，於以後年度一併發放。另，員工股票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此項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情形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7,078千元及6,842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662千元及5,474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稅後淨利及公司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方式、順序及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民國一〇三年度之員工紅利、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尚待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及一〇二年四月二十二日分別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之每股股利、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普通股股利		
現金	<u>\$ 104,625</u>	<u>93,000</u>
員工紅利－現金	\$ 6,842	3,630
董監酬勞	5,474	4,840
	<u>\$ 12,316</u>	<u>8,470</u>

上述股東會決議通過之盈餘分配案與董事會所擬議案並無差異；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情形與財務報告估列數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03年1月1日	\$ 28,61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8,170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56,784</u>
民國102年1月1日	\$ 98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7,632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8,614</u>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現金增資保留員工等特定人認股共計1,909千股，相關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計13,345千元，分別帳列營業費用及資本公積項下，相關明細如下：

	權益交割	
	現金增資保留 與員工認購(第一次)	現金增資保留 與員工認購(第二次)
給與日	102.4.22	102.12.3
本期給與數量	1,134千股	775千股
本期執行數量	1,097千股	755千股
本期逾期失效數量	37千股	20千股
授予對象	本公司之員工等特定人	本公司之員工
既得條件	立即既得	立即既得

本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現金增資保留予 員工認購(第一次)	現金增資保留予 員工認購(第二次)
給與日公允價值	24.21元	23.96元
給與日股價	24.21元	23.96元
執行價格	15.00元	20.00元
預期波動率(%)	42.48%	11.08%
認股權存續期間	10天	5天
預期股利率	11.64%	3.43%
無風險利率 (%)	0.88%	0.88%

預期波動率以本公司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預期股利及無風險利率以民國一〇一一年度本公司現金股利殖利率為基礎。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無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165,983	143,65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9,750	61,489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38	2.3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165,983	143,65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9,750	61,489
員工紅利之影響(千股)	267	23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70,017	61,725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37	2.33

(十六)收入

合併公司之收入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收入	\$ 2,778,654	2,918,264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48,302)	(116,579)
	\$ 2,630,352	2,801,685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收入	\$ 4,751	953
樣品收入	4,061	2,845
租金收入	34	176
其他收入	14,227	9,980
	\$ 23,073	13,954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5,470	(4,778)
處分設備損失	(9,385)	(3,369)
設備減損損失	(214)	-
什項支出	(2,262)	(7,225)
	<u>\$ 3,609</u>	<u>(15,372)</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u>\$ (2,726)</u>	<u>(3,111)</u>

(十八)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3.12.31	102.12.3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94,127	359,129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732,570	936,803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5,631	11,725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帳入其他流動資產-)	7,144	11,303
存出保證金	6,070	5,395
合 計	<u>\$ 1,245,542</u>	<u>1,324,355</u>

(2)金融負債

	103.12.31	102.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9,856	74,513
應付帳款	560,209	620,027
其他應付款	222,875	219,22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00,489	174,359
合 計	<u>\$ 943,429</u>	<u>1,088,124</u>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1,244,595千元及1,323,898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收入分別約78%及86%係來自於對前十大集團客戶之銷售。但未有地區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20,489	122,417	62,394	41,752	18,271	-
無擔保銀行借款	39,856	39,915	39,915	-	-	-
應付帳款	560,209	560,209	560,209	-	-	-
其他應付款	222,875	222,875	222,875	-	-	-
	<u>\$ 943,429</u>	<u>945,416</u>	<u>885,393</u>	<u>41,752</u>	<u>18,271</u>	<u>-</u>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74,359	180,353	41,096	40,514	98,743	-
無擔保銀行借款	74,513	74,862	74,862	-	-	-
應付帳款	620,027	620,027	620,027	-	-	-
其他應付款	219,225	219,225	219,225	-	-	-
	<u>\$ 1,088,124</u>	<u>1,094,467</u>	<u>955,210</u>	<u>40,514</u>	<u>98,743</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12.31		102.12.31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9,336	5.092	47,539	22,261	4.919	109,502
美 金	28,927	31.650	915,538	31,121	29.805	927,56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324	5.092	1,648	249	4.919	1,225
美 金	8,624	31.650	272,959	12,820	29.805	382,106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帳款、其他應收/付款項及銀行借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333千元及1,132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人民幣貶值或升值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95千元及22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5.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以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借款餘額計算，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分別增加合併公司未來現金流出1,603千元及2,489千元。

6. 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十九)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 信用風險

(2) 流動性風險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透過內部稽核人員查核，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及運作。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銷售貨物若具有保留所有權條款，在未付款的情況下合併公司可擁有擔保請求權。合併公司對應收帳款並未要求擔保品。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100%持有之子公司。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394,169千元602,368千元。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日幣、港幣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日幣及人民幣。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及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銀行借款利率主要以變動利率為主，利率變動風險之措施，主要採定期評估銀行及借款利率，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低之融資成本，當未來利率走勢有較大幅度之波動，而合併公司仍持續有借款之需求時，則合併公司將改採其他資本市場籌資工具募集資金，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分散利率變動之風險。

(二十)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達提升股東價值。

(廿一)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現金流量資訊

合併公司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其現流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53,031	109,02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2,676	9,35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7,371)	(22,676)
支付現金數	<u>\$ 58,336</u>	<u>95,69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12.31	102.12.31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 84	-

2.對關係人放款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予關係人情形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關聯企業	\$ 32,134	-	-	-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資金貸與關係人係以利率4.25%計息，為無擔保放款。另民國一〇二年度無此交易。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8,348	40,684
退職後福利	4,254	757
	<u>\$ 52,602</u>	<u>41,441</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3.12.31	102.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銀行借款	\$ 4,114	7,451
〃	L/C保證金戶及海關保證金	3,030	3,852
土地及建築物(帳列不動 產、廠房及設備)	長短期借款	153,243	154,261
		<u>\$ 160,387</u>	<u>165,56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銀行借款及借款額度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1,139,075千元及1,006,549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32,541	181,739	514,280	391,362	165,236	556,598
勞健保費用	-	6,690	6,690	-	6,065	6,065
退休金費用	-	3,999	3,999	-	3,641	3,64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090	9,678	29,768	16,128	7,769	23,897
折舊費用	52,800	13,883	66,683	51,176	12,253	63,429
攤銷費用	16	5,375	5,391	15	4,283	4,298

(二)本公司為提升競爭力及長遠發展需要，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300,000千元，每張面額100千元，依面額十足發行，發行年限為三年。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十一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並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八日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債字第10400019972號函核准上櫃買賣。另由銀行提供授信額度300,000千元之公司債保證。

(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總額為600單位，每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1,000股。該議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貸與	往來	是否為	本期最	期末	實際動	利率	資金	業務往	有短期融	提列備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資金貸
	之公司	對象	科目	關係人	高金額	餘額	支金額	區間	貸與性質	來金額	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抵呆帳金額	名稱	價值	與限額	象資金貸	與總
0	本公司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25,320	-	-	3.25%	2	411,286	營運週轉	-	-	-	220,590	-	441,179
1	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12,660	-	-	3.25%	2	-	營運週轉	-	-	-	183,370	-	183,370
2	泰碩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37,980	-	-	3.25%	2	-	營運週轉	-	-	-	104,910	-	104,910
3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笠谷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32,134	40,736	-	4.25%	2	-	營運週轉	-	-	-	89,203	-	89,203
4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21,896	40,736	5,092	3.25%	2	53,926	營運週轉	-	-	-	173,267	-	173,267

註1：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式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2：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中規定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與各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對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且個別貸與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3：依各子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中規定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與各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對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逾各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且個別貸與金額以不逾各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外國子公司與集團100%持有之國外子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各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註4：除對蘇州笠合精密機電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外，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已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3	330,884	101,280	101,280	101,280	-	9.18%	551,474	Y	N	Y
0	本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2	330,884	205,725	205,725	205,725	205,725	18.65%	551,474	Y	N	N

註1：係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辦法」中規定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其中對單一企業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三十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股數為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TriGem Computer, Inc.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0.103	-	- %	-	註

註：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非屬上市、櫃公司之股票，故無市價可循。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154,218	64.50%	月結120天	-	-	(505,724)	77.25%	-
本公司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411,286	22.98%	月結75天	-	-	(101,084)	15.44%	-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聯屬公司	銷貨	1,128,763	71.02%	月結75天	-	-	390,655	78.21%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已沖銷。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聯屬公司	390,655	3.00次	-	-	107,169	-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505,724	2.17次	-	-	109,474	-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01,084	4.52次	-	-	31,434	-

註：上述期後收款資訊係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411,286	無其他廠商可供比較	15.64%
0	本公司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1	應付關係人款	101,084	月結75天	4.87%
0	本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1	進貨	1,154,218	無其他廠商可供比較	43.88%
0	本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1	應付關係人款	505,724	月結120天	24.35%
1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3	銷貨	1,128,763	無其他廠商可供比較	42.91%
1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3	應收關係人款	390,655	月結75天	18.81%
2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54,088	無其他廠商可供比較	2.06%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茲就該科目金額屬資產負債科目佔合併總資產1%以上及損益科目佔合併總營收1%以上予以揭露。

註四、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已沖銷。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股數為千股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備註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連接器及電子電腦之零組件之買賣業務及大陸投資	264,477	264,477	64,210	100.00%	449,995	55,828	52,253	子公司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泰碩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大陸投資	370,270	370,270	86,233	100.00%	262,250	33,304	33,278	子公司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薩摩亞	買賣業	346	346	10	100.00%	10,016	(3,215)	(3,772)	子公司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TaiSol 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日本	買賣業	2,790	2,790	0.1	100.00%	532	(89)	(89)	子公司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已沖銷。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州泰碩電子 有限公司	散熱器及電子 電腦之零組件 之加工、製造及 買賣業務，以及 鋁鎂合金部件 之買賣。	319,665	(二)	319,665	-	-	319,665	32,528	100.00%	319,665	32,528	223,007	-
東莞泰碩電子 有限公司	連接器、電子電 腦及汽車之零 組件之加工、製 造及買賣業務。	250,920	(二)	250,920	-	-	250,920	52,077	100.00%	250,920	52,077	433,167	-
蘇州笠谷精密 機電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鋁、 鎂合金部件之 加工、製造及買 賣業務。	79,380	(一)	-	43,688	-	43,688	(27,765)	49.00%	43,688	(13,605)	31,525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2：除對蘇州笠谷精密機電有限公司之投資外，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617,747(註1及註3) (USD10,100、HKD63,526 及 JPY147,000)	617,747(註3) (USD10,100、HKD63,526 及JPY147,000)	- (註2)

註1：含尚未註銷東莞長安度邊世窗電子廠投資款計HKD2,026千元。

註2：本公司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之投資限額不在此限。

註3：本表相關數字以新台幣列示。涉外幣者應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台幣=1：31.6500、港幣：新台幣=1：4.0800及日幣：新台幣=1：0.2646予以換算。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分別為本公司、蘇州泰碩及東莞泰碩及其他。本公司主要係從事連接器及散熱器之銷售。蘇州泰碩主要係從事散熱器之製造及銷售。東莞泰碩主要係從事連接器及散熱器之製造及銷售。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銷售或製造不同種類之產品或不同地區之客戶作為區別。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了解不同產品及其客戶之業務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大多數之事業單位係分別取得，並視部門之需要組成最適宜之管理團隊。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後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者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3年度					
		本公司	蘇州泰碩	東莞泰碩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074,630	94,627	460,479	616	-	2,630,352
部門間收入		18	466,937	1,128,815	33,113	(1,628,883)	-
收入總計	\$	<u>2,074,648</u>	<u>561,564</u>	<u>1,589,294</u>	<u>33,729</u>	<u>(1,628,883)</u>	<u>2,630,352</u>
部門損益	\$	<u>84,313</u>	<u>33,304</u>	<u>55,828</u>	<u>(3,305)</u>	<u>(4,157)</u>	<u>165,983</u>
部門資產	\$	<u>1,926,368</u>	<u>377,507</u>	<u>997,893</u>	<u>510,314</u>	<u>(1,734,769)</u>	<u>2,077,313</u>
部門負債	\$	<u>823,419</u>	<u>115,231</u>	<u>539,470</u>	<u>497,272</u>	<u>(1,001,027)</u>	<u>974,365</u>
		102年度					
		本公司	蘇州泰碩	東莞泰碩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156,101	143,057	501,900	627	-	2,801,685
部門間收入		27,546	484,572	1,099,741	32,042	(1,643,901)	-
收入總計	\$	<u>2,183,647</u>	<u>627,629</u>	<u>1,601,641</u>	<u>32,669</u>	<u>(1,643,901)</u>	<u>2,801,685</u>
部門損益	\$	<u>64,772</u>	<u>34,540</u>	<u>42,649</u>	<u>1,536</u>	<u>156</u>	<u>143,653</u>
部門資產	\$	<u>1,935,493</u>	<u>369,598</u>	<u>932,106</u>	<u>560,034</u>	<u>(1,654,857)</u>	<u>2,142,374</u>
部門負債	\$	<u>922,404</u>	<u>150,463</u>	<u>545,650</u>	<u>544,438</u>	<u>(1,033,670)</u>	<u>1,129,285</u>

上述應報導部門資訊重大調節項目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分別應銷除部門間收入1,628,883千元及1,643,901千元。

(三)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名稱	103年度	102年度
散熱器	\$ 1,654,759	1,724,801
連接器	956,386	1,064,962
其他	19,207	11,922
合計	<u>\$ 2,630,352</u>	<u>2,801,685</u>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中 國	\$ 2,039,234	2,142,551
日 本	216,933	265,378
其他國家	374,185	393,756
	<u>\$ 2,630,352</u>	<u>2,801,685</u>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166,464	162,448
中 國	228,314	258,814
合 計	<u>\$ 394,778</u>	<u>421,262</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福利之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其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甲公司	<u>\$ 1,026,306</u>	<u>989,392</u>

會計師查核報告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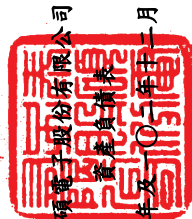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李慈慧

方燕冰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12.31		102.12.31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十六))	\$ 278,154	15	262,083	1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十六))	577,010	30	747,203	38
1181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十六)及七)	5,782	-	19,916	1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113,000	6	95,229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二)(十六)及八)	11,432	1	17,328	1
	流動資產合計	985,378	52	1,141,759	59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四))	754,318	39	614,395	3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159,096	8	155,863	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六))	5,850	-	6,585	-
1915	預付設備款	1,518	-	-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十六))	668	-	1,26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	18,635	1	15,626	1
1975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附註六(九))	905	-	-	-
	非流動資產合計	940,990	48	793,734	41
	資產總計	\$ 1,926,368	100	\$ 1,935,49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十六)及八)	\$ 59,856	3	74,513	4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六))	47,814	3	90,449	5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十六)及七)	606,872	32	652,354	34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464	1	16,127	1
	其他應付費用(附註六(十六))	82,704	4	70,942	3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710	-	14,898	1
	流動負債合計	823,420	43	919,283	48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	-	-	-	-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九))	-	-	2,869	-
	非流動負債合計	-	-	3,121	-
	負債總計	823,420	43	922,404	48
	權益(附註六(十)(十一)(十二))：				
	普通股股本	697,500	36	697,500	36
	資本公積	103,977	5	103,977	5
	法定盈餘公積	34,142	2	19,777	1
	未分配盈餘	210,545	11	163,221	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6,784	3	28,614	2
	權益合計	1,102,948	57	1,013,089	52
	股東權益總計	1,102,948	57	1,013,089	5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926,368	100	\$ 1,935,493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四)及七)	\$ 2,074,648	100	2,183,64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七及十二)	1,786,434	86	1,918,756	88
5900 營業毛利	288,214	14	264,891	12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九)(十二)、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01,290	5	99,712	4
6200 管理費用	68,362	3	87,781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5,412	2	38,165	2
	215,064	10	225,658	10
6900 營業淨利	73,150	4	39,233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四)(十五)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48,386	2	48,613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	-	(1,144)	-
7050 財務成本	(607)	-	(2,306)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68,065	3	78,881	4
	115,844	5	124,044	6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88,994	9	163,277	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	23,011	1	19,624	1
8200 本期淨利	165,983	8	143,653	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九)(十一))：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170	1	27,632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331	-	(33)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501	1	27,599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4,484	9	\$ 171,252	8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38		\$ 2.3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37		\$ 2.33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 代號	普通股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權益總計											
	普 股 本	3110	資 本 公 積	3200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3310	未 配 分 配 盈 餘	3350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3410	982	727,096							
AI	\$	593,736	-	-	6,667	125,711	-	-	-	-	-	-	(93,000)	143,653	27,599	171,252	194,396	13,345	1,013,089	
B1		-	-	-	13,110	(13,110)	-	-	-	-	-	-	-	-	-	-	-	-	-	-
B5		-	-	-	-	(93,000)	-	-	-	-	-	-	-	-	-	-	-	-	-	-
D1		-	-	-	-	143,653	-	-	-	-	-	-	-	-	-	-	-	-	-	-
D3		-	-	-	-	(33)	-	-	-	-	-	-	-	-	-	-	-	-	-	-
D5		-	-	-	-	143,620	-	-	-	-	-	-	-	-	-	-	-	-	-	-
E1		103,764	90,632	-	-	-	-	-	-	-	-	-	-	-	-	-	-	-	-	-
NI		-	13,345	-	-	-	-	-	-	-	-	-	-	-	-	-	-	-	-	-
Z1		697,500	103,977	19,777	163,221	28,614	1,013,089													
B1		-	-	-	14,365	(14,365)	-	-	-	-	-	-	-	-	-	-	-	-	-	-
B5		-	-	-	-	(104,625)	-	-	-	-	-	-	-	-	-	-	-	-	-	-
D1		-	-	-	-	165,983	-	-	-	-	-	-	-	-	-	-	-	-	-	-
D3		-	-	-	-	331	28,170	28,501												
D5		-	-	-	166,314	28,170	194,484													
Z1	\$	697,500	103,977	34,142	210,545	56,784	1,102,948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十一))(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現金增資(附註六(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六(十二))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十一))(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註1：董監酬勞4,840千元及員工紅利3,630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5,474千元及員工紅利6,842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88,994	163,277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008	6,953
A20200 攤銷費用	4,298	3,055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	180
A20900 利息費用	607	2,306
A21200 利息收入	(2,156)	(1,27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3,345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68,065)	(78,881)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102
A299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129
A2990-2 無形資產轉列費用數	108	590
A2990-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70	-
A2990-4 迴轉銷貨退回及折讓數	(757)	-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2,687)	(52,495)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70,950	(147,66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4,134	(15,129)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18,041)	92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622	7,417
A31250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增加	(574)	-
A31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68,091	(154,453)
A32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	(42,635)	(18,21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45,482)	279,886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1,703	(6,45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1,188)	13,190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增加	(2,869)	50
A32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0,471)	268,454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7,620	114,001
A20000 調整項目合計	14,933	61,50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03,927	224,78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096	1,28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48)	(2,75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9,935)	(9,18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5,540	214,129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3,688)	-
B02300 處分子公司	-	2,976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241)	(3,44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97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671)	(326)
B0670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4,334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518)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187)	(792)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4,657)	(88,147)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11,314)
C01900 關係人借款減少	-	(44,46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4,625)	(93,000)
C04600 現金增資	-	194,396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42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9,282)	(142,956)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6,071	70,38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2,083	191,70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8,154	262,083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三年九月二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登記地址為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302號3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連接器之製造、代理銷售及買賣，電子電腦之零組件加工製造裝配買賣業務、電線電纜之加工組裝製造之買賣及代理各項國內外廠商產品之經銷報價投標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十三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 2014年1月1日 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二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處理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闡明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退休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資產/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主要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1)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應收款之減損損失提列係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評估。本公司針對應收款考量於特定資產與整體層級減損之證據來評估應收款之減損損失。所有重大個別之應收款針對具體之減損作評估。未有具體減損之應收款則係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帳齡分析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依逾期帳齡之期間來提列減損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該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金額負債之利息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存貨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必要支出。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之減少。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本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必要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經常性之維護及修理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除土地外，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房屋及建築 | 五十～五十五年 |
| 2.機器設備 | 三～十年 |
| 3.模具設備 | 二～五年或依預計使用量 |
| 4.辦公設備 | 二～三年 |
| 5.其他設備 | 三～五年 |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評估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賃

凡承租之租約屬營業租賃者，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租金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二)無形資產

主要係專利權、商標權及電腦軟體，取得時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之。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 | |
|--------|--------|
| 1.專利權 | 一～二十一年 |
| 2.商標權 | 五～十五年 |
| 3.電腦軟體 | 二～五年 |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

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個體財務報告並無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者。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12.31	102.12.31
庫存現金	\$ 712	339
活期存款	239,252	115,351
定期存款	38,190	146,393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278,154</u>	<u>262,083</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六)。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3.12.31	102.12.31
應收帳款	\$ 579,240	750,190
其他應收款	2,078	315
應收帳款-關係人	5,782	19,916
減：備抵呆帳	(979)	(979)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1,251)	(2,008)
應收款項淨額	<u>\$ 584,870</u>	<u>767,434</u>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12.31	102.12.31
逾期1~30天	\$ 915	5,632
逾期31~120天	117	212
逾期121~365天	418	141
	<u>\$ 1,450</u>	<u>5,985</u>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係用於記錄壞帳費用，惟若本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者，則於認為款項無法收回時，逕將備抵呆帳沖轉應收帳款。

本公司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3年1月1日餘額(即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979</u>
102年1月1日餘額	\$ 799
認列減損損失	18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979</u>

(三)存 貨

	103.12.31	102.12.31
製 成 品	\$ 91,640	73,181
在 製 品	9,151	9,286
原 物 料	7,645	9,253
商 品	4,564	3,509
合 計	<u>\$ 113,000</u>	<u>95,229</u>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將存貨調整至淨變現價值而增列之營業成本為270千元。

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3.12.31	102.12.31
子公司	\$ 722,793	614,395
關聯企業	31,525	-
	<u><u>\$ 754,318</u></u>	<u><u>614,395</u></u>

1.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所享有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 81,670	78,881
關聯企業	(13,605)	-
	<u><u>\$ 68,065</u></u>	<u><u>78,881</u></u>

2.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3.關聯企業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大陸公司，並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設立蘇州笠谷精密機電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十七日匯出投資金額為日幣147,000千元(新台幣43,688千元)，本公司之出資比例為49%，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並未依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03.12.31	102.12.31
總資產	<u><u>\$ 152,642</u></u>	<u><u>-</u></u>
總負債	<u><u>\$ 88,305</u></u>	<u><u>-</u></u>
	<u><u>103年度</u></u>	<u><u>102年度</u></u>
本期淨損	<u><u>\$ (27,765)</u></u>	<u><u>-</u></u>

本公司並無任何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承擔關聯企業之或有負債，或對關聯企業之負債負有個別責任而產生之或有負債。

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 設備	模具 設備	辦公 設備	其他 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07,699	56,554	-	1,829	1,256	-	167,338
增 添	-	-	125	860	456	4,800	6,241
處 分	-	-	-	(1,830)	-	-	(1,830)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07,699	56,554	125	859	1,712	4,800	171,749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07,699	56,554	3,425	8,703	667	3,000	180,048
增 添	-	-	-	2,853	589	-	3,442
處 分	-	-	(3,425)	(9,109)	-	(3,000)	(15,534)
重 分 類	-	-	-	(618)	-	-	(618)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07,699	56,554	-	1,829	1,256	-	167,338
折舊：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9,992	-	991	492	-	11,475
本年度折舊	-	1,018	38	854	618	480	3,008
處 分	-	-	-	(1,830)	-	-	(1,830)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11,010	38	15	1,110	480	12,653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8,974	3,318	5,415	111	1,625	19,443
本年度折舊	-	1,018	107	4,072	381	1,375	6,953
處 分	-	-	(3,425)	(8,007)	-	(3,000)	(14,432)
重 分 類	-	-	-	(489)	-	-	(489)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9,992	-	991	492	-	11,475
帳面價值：							
民國103年12月31日	\$ 107,699	45,544	87	844	602	4,320	159,096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107,699	46,562	-	838	764	-	155,863
民國102年1月1日	\$ 107,699	47,580	107	3,288	556	1,375	160,605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專利權	商標權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3年1月1日 餘額	\$ 4,477	6,552	7,600	18,629
單獨取得	2,446	1,225	-	3,671
處 分	(850)	(4,071)	-	(4,921)
民國103年12月31日 餘額	<u>\$ 6,073</u>	<u>3,706</u>	<u>7,600</u>	<u>17,379</u>
民國102年1月1日 餘額	\$ 4,563	8,217	7,582	20,362
單獨取得	-	308	18	326
處 分	(86)	(1,973)	-	(2,059)
民國102年12月31日 餘額	<u>\$ 4,477</u>	<u>6,552</u>	<u>7,600</u>	<u>18,629</u>
攤銷：				
民國103年1月1日 餘額	\$ 2,475	3,504	6,065	12,044
本期攤銷	1,930	1,858	510	4,298
處 分	(850)	(3,963)	-	(4,813)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3,555</u>	<u>1,399</u>	<u>6,575</u>	<u>11,529</u>
民國102年1月1日	\$ 1,039	3,861	5,558	10,458
本期攤銷	1,522	1,026	507	3,055
處 分	(86)	(1,383)	-	(1,469)
民國102年12月31日 餘額	<u>\$ 2,475</u>	<u>3,504</u>	<u>6,065</u>	<u>12,044</u>
帳面價值：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2,518</u>	<u>2,307</u>	<u>1,025</u>	<u>5,850</u>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2,002</u>	<u>3,048</u>	<u>1,535</u>	<u>6,585</u>
民國102年1月1日	<u>\$ 3,524</u>	<u>4,356</u>	<u>2,024</u>	<u>9,904</u>

(七)短期借款

	103.12.31	102.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9,856	74,513
擔保銀行借款	20,000	-
合 計	<u>\$ 59,856</u>	<u>74,513</u>
尚未使用額度	<u>\$ 394,169</u>	<u>602,368</u>
利率區間	<u>1.33%~1.60%</u>	<u>1.13%~1.37%</u>

本公司資產設定抵押質押提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營業租賃

本公司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3.12.31	102.12.31
一年內	\$ 2,173	2,165
一年至五年	3,916	4,291
	<u>\$ 6,089</u>	<u>6,456</u>

(九)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3.12.31	102.12.31
義務現值	\$ 15,602	18,99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6,507)	(16,125)
計畫(剩餘)短絀	(905)	2,869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資產)負債	<u>\$ (905)</u>	<u>2,869</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6,507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8,994	18,70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80	328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3,500)	-
精算利益	(272)	(3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5,602</u>	<u>18,994</u>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6,125	15,918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323	278
精算益(損)	59	(71)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6,507</u>	<u>16,125</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成本	\$ 380	328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323)	(278)
管理費用	<u>\$ 57</u>	<u>50</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382)</u>	<u>(207)</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5,442)	(5,409)
本期認列	331	(33)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5,111)</u>	<u>(5,442)</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2.00%	2.0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0%	2.00%
未來薪資增加	3.00%	2.00%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12.31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5,602	18,994	18,704	16,04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6,507)	(16,125)	(15,918)	(18,613)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資產)	<u>\$ (905)</u>	<u>2,869</u>	<u>2,786</u>	<u>(2,571)</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3,121)</u>	<u>553</u>	<u>5,202</u>	<u>-</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59)</u>	<u>71</u>	<u>210</u>	<u>-</u>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0千元。

- (8)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三年度報導日，本公司預付退休金之帳面金額為905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0.25%時，本公司認列之預付退休金將分別增加513千元或減少537千元；當採用之調薪率增減變動0.25%時，本公司認列之預付退休金將分別減少524千元或增加529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942千元及3,591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31,299	18,619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5,027)	1,067
	<u>26,272</u>	<u>19,686</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308	11,746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沖減或先前沖減之迴轉	7,002	1,602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影響數	(11,571)	(13,410)
	<u>(3,261)</u>	<u>(62)</u>
所得稅費用	<u>\$ 23,011</u>	<u>19,624</u>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及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	\$ 188,994	163,277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2,129	27,757
不可扣抵之費用	39	107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影響數	(11,571)	(13,410)
前期(高)低估	(5,027)	1,06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2,466	2,501
其 他	4,975	1,602
合 計	<u>\$ 23,011</u>	<u>19,624</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其相關金額如下：

	103.12.31	102.12.31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暫時性差異	\$ (2,395)	9,176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兌換利益	確定福 利計畫	合 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 (252)	-	(252)
貸記(借記)損益表	252	-	252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u>	<u>-</u>	<u>-</u>
民國102年1月1日	\$ (419)	(549)	(968)
貸記(借記)損益表	167	549	716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252)</u>	<u>-</u>	<u>(252)</u>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備抵壞帳	虧損扣抵	其他	合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 -	1,996	6,748	6,882	15,626
貸記(借記)損益表	-	(254)	(6,748)	10,011	3,009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u>	<u>1,742</u>	<u>-</u>	<u>16,893</u>	<u>18,635</u>
民國102年1月1日	\$ 5,263	2,093	7,099	1,825	16,280
貸記(借記)損益表	(5,263)	(97)	(351)	5,057	(654)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u>	<u>1,996</u>	<u>6,748</u>	<u>6,882</u>	<u>15,626</u>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3.12.31	102.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210,545</u>	<u>163,221</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2,015</u>	<u>4,181</u>
	103年度(預計)	102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5.71%</u>	<u>8.85%</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一)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皆為69,750千股。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日及十二月十一日現金發行新股2,626千股及7,750千股，每股面額10元，發行金額分別為15元及20元，總金額分別為39,396千元及155,000千元。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溢價分別為13,132千元及77,500千元，列於資本公積項下。上述增資案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完成。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3.12.31	102.12.31
發行股票溢價	<u>\$ 103,977</u>	<u>103,977</u>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餘額得視業務需要酌以保留外，其餘得以下原則分派：

- (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五；
- (2)員工紅利不超過百分之十五但不低於百分之三；
- (3)其餘為股東紅利。

其餘併同以往年度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盈餘之分派得經股東會決議保留全部或部份為未分配盈餘，於以後年度一併發放。另，員工股票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此項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情形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7,078千元及6,842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662千元及5,474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稅後淨利及公司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方式、順序及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民國一〇三年度之員工紅利、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尚待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及一〇二年四月二十二日分別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之每股股利、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普通股股利		
現金	\$ 104,625	93,000
員工紅利－現金	\$ 6,842	3,630
董監酬勞	5,474	4,840
	<u>\$ 12,316</u>	<u>8,470</u>

上述股東會決議通過之盈餘分配案與董事會所擬議案並無差異；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情形與財務報告估列數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03年1月1日	\$ 28,61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8,170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56,784</u>
民國102年1月1日	\$ 98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7,632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8,614</u>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現金增資保留員工等特定人認股共計1,909千股，相關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計13,345千元，分別帳列營業費用及資本公積項下，相關明細如下：

	權益交割	
	現金增資保留與 員工認購(第一次)	現金增資保留與 員工認購(第二次)
給與日	102.4.22	102.12.3
本期給與數量	1,134千股	775千股
本期執行數量	1,097千股	755千股
本期逾期失效數量	37千股	20千股
授予對象	本公司之員工等特定人	本公司之員工
既得條件	立即既得	立即既得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現金增資保留予 員工認購(第一次)	現金增資保留予 員工認購(第二次)
給與日公允價值	24.21元	23.96元
給與日股價	24.21元	23.96元
執行價格	15.00元	20.00元
預期波動率(%)	42.48%	11.08%
認股權存續期間	10天	5天
預期股利率	11.64%	3.43%
無風險利率 (%)	0.88%	0.88%

預期波動率以本公司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預期股利及無風險利率以民國一〇一一年度本公司現金股利殖利率為基礎。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無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基本每股盈餘：

	103年度	10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165,983	143,65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9,750	61,489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38	2.3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165,983	143,65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9,750	61,489
員工紅利之影響(千股)	267	23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70,017	61,725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37	2.33

(十四)收入

本公司之收入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收入	\$ 2,169,205	2,250,486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94,557)	(66,839)
	\$ 2,074,648	2,183,647

(十五)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	\$ 5,724	4,205
技術服務收入	29,069	32,056
樣品收入	5,279	3,678
利息收入	2,156	1,274
其他收入	6,158	7,400
	\$ 48,386	48,613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設備損失	\$ -	(1,102)
什項支出	-	(42)
	<u>\$ -</u>	<u>(1,144)</u>

3.財務成本

本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607)	(1,759)
關係人借款	-	(547)
	<u>\$ (607)</u>	<u>(2,306)</u>

(十六)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3.12.31	102.12.3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78,154	262,083
應收帳款淨額	577,010	747,203
應收帳款－關係人	5,782	19,916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2,078	315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4,423	8,757
存出保證金	668	1,265
合 計	<u>\$ 868,115</u>	<u>1,039,539</u>

(2)金融負債

	103.12.31	102.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9,856	74,513
應付款項	47,814	90,449
應付帳款－關係人	606,872	652,354
其他應付費用	82,704	70,942
合 計	<u>\$ 797,246</u>	<u>888,258</u>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867,403千元及1,039,200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收入分別約78%及87%係來自於對前十大集團客戶之銷售。但未有地區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9,856	39,915	39,915	-	-	-
擔保銀行借款	20,000	20,025	20,025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54,686	654,686	654,686	-	-	-
其他應付費用	82,704	82,704	82,704	-	-	-
	<u>\$ 797,246</u>	<u>797,330</u>	<u>797,330</u>	-	-	-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74,513	74,862	74,862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42,803	742,803	742,803	-	-	-
其他應付費用	70,942	70,942	70,942	-	-	-
	<u>\$ 888,258</u>	<u>888,607</u>	<u>888,607</u>	-	-	-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12.31		102.12.31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7,735	5.092	39,384	20,665	4.919	101,651
美 金	26,011	31.650	823,239	29,508	29.805	879,48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324	5.092	1,648	2,527	4.919	12,430
美 金	22,832	31.650	722,645	27,842	29.805	829,831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帳款、其他應收/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09千元及103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人民幣貶值或升值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78千元及18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5.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以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借款餘額計算，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分別增加本公司未來現金流出599千元及745千元。

6. 公允價值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十七)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 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透過內部稽核人員查核，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及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100%持有之子公司。本公司對子公司之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七。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394,169千元及602,368千元。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日幣、港幣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日幣及人民幣。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及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銀行借款利率主要以變動利率為主，利率變動風險之措施，主要採定期評估銀行及借款利率，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低之融資成本，當未來利率走勢有較大幅度之波動，而本公司仍持續有借款之需求時，則本公司將改採其他資本市場籌資工具募集資金，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分散利率變動之風險。

(十八) 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達提升股東價值。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3.12.31	102.12.31
泰碩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香港泰碩)	中國	100.00	100.00
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世窗電子)	中國	100.00	100.00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以下簡稱Techmaster)	薩摩亞	100.00	100.00
Taisol 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以下簡稱Taisol Japan)	日本	100.00	100.00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蘇州泰碩)	中國	100.00	100.00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3.12.31	102.12.31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莞泰碩)	中國	100.00	100.00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 18	27,545
其他關係人	542	198
	<u>\$ 560</u>	<u>27,743</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銷貨價格無其他客戶可供比較，對關係人收款條件係當月應收帳款與應付帳款互抵後，剩餘部份月結75~120天。對一般客戶收款期間則多為月結30~150天。

2.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u>\$ 1,565,504</u>	<u>1,565,188</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產品規格多未向其他廠商進貨，致進貨價格無其他廠商可供比較，對關係人之付款期間為當月應收帳款與應付帳款互抵後，剩餘部份多為月結75~120天，而向一般廠商進貨之付款期間約為月結30~120天。

3.管理顧問服務收入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向子公司收取之管理服務收入分別為29,069千元及32,056千元。

4.佣金及市場開辦費支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因委託子公司代為銷售貨物而支付之佣金及市場開發費支出分別為4,164千元及2,995千元。

5.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12.31	102.12.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u>\$ 5,782</u>	<u>19,916</u>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12.31	102.12.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 606,872	652,354

7. 向關係人借款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向關係人借款支付之利息為547千元。民國一〇三年度無此交易。

8. 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子公司向其供應商所提供之背書保證金額均為美金3,200千元。另，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子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所提供之背書保證金額皆為美金6,500千元。

(四)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4,439	47,616
退職後福利	4,254	757
	<u>\$ 38,693</u>	<u>48,37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3.12.31	102.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銀行借款	\$ 4,114	7,451
"	L/C保證金戶、海關保證金	309	1,306
土地及建築物(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短期借款	-	-
		153,243	154,261
		<u>\$ 157,666</u>	<u>163,01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銀行借款及借款額度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1,139,075千元及1,006,549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98,708	98,708	-	102,698	102,698
勞健保費用	-	6,690	6,690	-	6,065	6,065
退休金費用	-	3,999	3,999	-	3,641	3,64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2,030	2,030	-	1,796	1,796
折舊費用	853	2,155	3,008	4,057	2,896	6,953
攤銷費用	-	4,298	4,298	-	3,055	3,055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94人及85人。

(二)本公司為提升競爭力及長遠發展需要，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300,000千元，每張面額100千元，依面額十足發行，發行年限為三年。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十一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並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八日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債字第10400019972號函核准上櫃買賣。另由銀行提供授信額度300,000千元之公司債保證。

(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總額度為600單位，每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1,000股。該議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 公 司	貸與 對 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 與 總 限 額
													名 稱	價 值		
0	本公司	蘇州泰碩電 子有限公司	應收關 係人款	是	25,320	-	-	3.25%	2	411,286	營運週轉	-		-	220,590	441,179
1	世窗電子(香 港)有限公司	蘇州泰碩電 子有限公司	應收關 係人款	是	12,660	-	-	3.25%	2	-	營運週轉	-		-	183,370	183,370
2	泰碩電子(香 港)有限公司	蘇州泰碩電 子有限公司	應收關 係人款	是	37,980	-	-	3.25%	2	-	營運週轉	-		-	104,910	104,910
3	蘇州泰碩電 子有限公司	蘇州笠谷精 密機電有限 公司	應收關 係人款	是	32,134	40,736	-	4.25%	2	-	營運週轉	-		-	89,203	89,203
4	東莞泰碩電 子有限公司	蘇州泰碩電 子有限公司	應收關 係人款	是	21,896	40,736	5,092	3.25%	2	53,926	營運週轉	-		-	173,267	173,267

註1：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式如下：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2：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中規定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與各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對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且個別貸與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3：依各子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中規定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與各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對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逾各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且個別貸與金額以不逾各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外國子公司與集團100%持有之國外子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各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3	330,884	101,280	101,280	101,280	-	9.18%	551,474	Y	N	Y
0	本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2	330,884	205,725	205,725	205,725	205,725	18.65%	551,474	Y	N	N

註1：係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辦法」中規定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其中對單一企業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三十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股數為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TriGem Computer, Inc.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0.103	-	- %	-	註

註：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非屬上市、櫃公司之股票，故無市價可循。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154,218	64.50%	月結120天	-	-	(505,724)	77.25%	
本公司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411,286	22.98%	月結75天	-	-	(101,084)	15.44%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聯屬公司	銷貨	1,128,763	71.02%	月結75天	-	-	390,655	78.21%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抵
					金 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呆帳金額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聯屬公司	390,655	3.00次	-	-	107,169	-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505,724	2.17次	-	-	109,474	-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01,084	4.52次	-	-	31,434	-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上述期後收款資訊係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股數為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連接器及電子電腦之零組件之買賣業務及大陸投資	264,477	264,477	64,210	100.00%	449,995	55,828	52,253	子公司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泰碩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大陸投資	370,270	370,270	86,233	100.00%	262,250	33,304	33,278	子公司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薩摩亞	買賣業	346	346	10	100.00%	10,016	(3,215)	(3,772)	子公司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TaiSol 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日本	買賣業	2,790	2,790	0.1	100.00%	532	(89)	(89)	子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散熱器及電子電腦之零組件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以及鎂鋁合金部件之買賣。	319,665	(二)	319,665	-	-	319,665	32,528	100.00%	32,528	223,007	-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電子電腦及汽車之零組件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250,920	(二)	250,920	-	-	250,920	52,077	100.00%	52,077	433,167	-
蘇州笠谷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鎂、鋁合金部件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79,380	(一)	-	43,688	-	43,688	(27,765)	49.00%	(13,605)	31,525	-

註：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617,747(註1及註3) (USD10,100、HKD63,526 及JPY147,000)	617,747(註3) (USD10,100、HKD63,526 及JPY147,000)	- (註2)

註1：含尚未註銷東莞長安廈邊世窗電子廠投資款計HKD2,026千元。

註2：本公司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之投資限額不在此限。

註3：本表相關數字以新台幣列示。涉外幣者應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1.6500、及港幣：新台幣=1：4.0800及日幣：新台幣1：0.2646予以換算。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余清松

